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BRIGHT FOOD (GROUP) CO., LTD.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Bright Food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华山路263弄7号)

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联席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UBS 瑞银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

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 LTD.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签署日期: 2017年4月27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52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首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2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7,224,398.81万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63,606.49万元（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的一年利息的1.50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交易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三、受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同时，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可能使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上升，可能造成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水平下降。

四、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五、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上海新

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本公司年报告后两个月内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将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hxsj.com>）公布，且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投资者可在上述网站查询跟踪评级结果。

六、营业利润波动的风险。公司2013-2015年及2016年1-9月实现的营业利润分别为276,733.10万元、354,884.57万元、-10,917.95万元和166,002.23万元。自2015年起良友集团并入光明集团，良友集团是一家政策性的农业食品公司，主要业务系为上海市政府运作储备粮业务。储备粮业务本身毛利率极低，主要依靠轮换价差补贴、保管费用补贴、利息补贴等政府补贴进行弥补。该补贴计入营业外收入，而储备粮业务产生的各项成本费用均计入营业成本，因此一定程度上减少了营业利润。2015年公司剔除良友集团-146,764.78万元的营业利润后，其营业利润为135,846.83万元，故该年营业利润为负并非由光明集团经营状况恶化、经营业绩下滑所致。另外，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实体企业经营面临一定的压力，未来公司营业利润仍将面临波动风险。

七、负债水平较高、刚性债务增加的风险。公司2013-2015年及2016年9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3.73%、71.64%、70.79%和70.16%，呈下降趋势但负债水平仍然较高。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负债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也可能继续提高，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八、存货跌价的风险。公司2013-2015年及2016年9月末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5.46%、27.71%、27.54%和27.81%，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子公司农房集团的开发成本，2015年开发成本占存货比例为49.02%，虽然公司已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足额提取或调整了存货跌价准备，但由于公司存货规模较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存货的价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存货跌价风险。

九、经营性净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2013-2015年及2016年1-9月，公司经

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7,477.14万元、16,033.01万元、437,255.26万元以及983,588.39万元。虽然近三年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但不排除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受到各种因素影响进而波动较大的风险。

十、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大的风险。2013-2015年及2016年1-9月，发行人营业外利润分别为114,583.56万元、84,064.19万元、307,184.51万元以及187,182.73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9.28%、19.15%、103.69%以及53.00%。其中2013-2015年政府补贴分别为68,202.40万元、72,330.06万元以及237,472.20万元（2015年政府补贴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政策性农业食品公司良友集团的并入），分别占营业外利润的59.52%、86.04%及77.31%，为非经常性损益的最大利润来源。如果政府调减对发行人的政府补贴，则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投资收益占比较大的风险。2013-2015年及2016年1-9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121,423.62万元、380,002.40万元、169,112.36万元以及109,792.79万元，占当年营业利润比重分别43.88%、107.08%、-1548.94%及66.14%。由于发行人所属的食品行业毛利率偏低，而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所贡献的投资收益较大，故发行人投资收益在营业利润中占比较大。若被投资企业经营状况发生变动，将会使发行人盈利能力面临一定风险。

十二、受限资产占比较大的风险。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抵、质押物账面净值总计为2,418,818.20万元，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资产，公司所有权受限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10.19%，占公司净资产的34.87%。虽然目前发行人的声誉及信用记录良好，与多家银行均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不存在银行借款逾期违约未偿付的情形，但未来若因流动性不足等原因导致公司不能按时及足额偿付银行借款或其他债务时，将有可能导致受限资产被冻结或处置，进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十三、公司的房地产业务主要布局在三四线城市，项目体量较大。相较于一线城市，三四线城市的房地产交易量、市场价格对于宏观经济及房市政策调控的变化更为敏感，从而可能对公司的房地产经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本期债券的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面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资质条件。

十五、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次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8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3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6
三、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6
四、认购人承诺.....	19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0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21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其对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1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1
三、公司的资信情况.....	23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27
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4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7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8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4
六、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99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113
八、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114
九、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15
十、信息披露安排.....	116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118
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18

二、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28
三、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调整.....	129
四、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33
五、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134
六、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有息债务情况.....	156
七、发行本次债券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58
八、受限资产情况.....	159
九、重大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160
十、其他重要事项.....	165
第五节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	168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168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68
三、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68
四、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169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71
一、备查文件目录.....	171
二、查阅时间.....	171
三、查阅地点.....	171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发行人、光明食品集团、光明集团、集团、本公司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指	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次债券	指	本公司本次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本公司本期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本次债券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拟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票面金额为 100 元公司债券的行为
本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债券发行中首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基础发行规模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金额为 100 元公司债券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继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信用评级报告》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之核查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的核查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核查意见》、《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核查意见》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核查意见》
主承销商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按照承销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次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次债券全部自行购入
承销协议	指	公司与主承销商签订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承销协议》
簿记建档	指	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定本期债券的基本利差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及发行利率
新质押式回购	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实施细则（2006 年 2 月 6 日颁布，2008 年 9 月 26 日修订）》，上交所于 2006 年 5 月 8 日起推出的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式回购交易指将债券质押的同时，将相应债券以标准券折算比率计算出的标准券数量为融资额度而进行的质押融资，交易双方约定在回购期满后返还资金和解除质押的交易。新质押式回购与上证所以往质押式回购的区别主要在于，前者通过实行证券账户核算标准券库存、建立质押库等措施，对回购交易进行了优化。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和受托管理人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证券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银证券	指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账户及偿债账户开户银行	指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分行虹口支行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募集资金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次债券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外资企业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
《公司章程》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财年	指	当年的 4 月 1 日至次年的 3 月 31 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长江总公司	指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东海总公司	指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东海总公司
海丰总公司	指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海丰总公司
牛奶集团	指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
农工商投资	指	上海市农工商投资公司
光明地产	指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农工商超市	指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海博投资	指	上海海博投资有限公司
糖酒集团	指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益民集团	指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光明乳业	指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良友集团	指	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
种业集团	指	上海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光明国际	指	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

上海农场	指	上海市上海农场
蔬菜集团	指	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
西郊国际	指	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东方先导	指	东方先导糖酒有限公司
云南英茂	指	云南英茂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凤糖集团	指	广西柳州凤山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凤糖	指	广西凤糖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梅林	指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爱森肉食	指	上海爱森肉食品有限公司
金枫酒业	指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全兴	指	四川全兴酒业有限公司
鲜花港	指	上海鲜花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食品	指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南浦食品	指	南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捷强烟酒	指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海博物流	指	上海海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新莱特乳业	指	新西兰新莱特乳业有限公司/Synlait Milk Limited
玛纳森	指	澳大利亚玛纳森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维他麦	指	英国维他麦公司
Salov	指	意大利 Salov 集团/Salov Group
DIVA	指	法国波尔多 DIVA 公司/Distribution International de Vins de Bordeaux SAS
香港万安	指	极限天资有限公司/香港万安集团
Tnuva	指	以色列 Tnuva 集团
农房集团	指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光明香港	指	光明食品香港有限公司（Bright Food Hong Kong Limited）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条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专用技术名词释义

HACCP	指	“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的缩写，意为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是指一个预防性的、用于保护食品，防止产生生物、化学、物理危害的食品安全控制体系
巴氏奶	指	使用巴氏消毒法消毒保鲜的牛奶。目前国际上通用的巴氏消毒法主要有两种：一种是将牛奶加热到 62-65℃，保持 30 分钟。采用这一方法，可杀死牛奶中各种生长型致病菌，灭菌效率可达

		97.3%-99.9%。第二种方法是将牛奶加热到75-90℃，保温 15-16 秒，其杀菌时间更短，工作效率更高。
榨季	指	榨季是指糖业的一个生产期，甜菜糖的榨季指当年的 9 月份至次年的 3 月份；蔗糖的榨季指当年的 10 月份至次年的 4 月份。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核准情况

公司于2016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六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光明食品集团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决定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召开第五十六次股东会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光明食品集团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同意董事会授权总裁机构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事宜。

2017年4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52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主体：**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元)。分期发行，其中首期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 4、**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公司债券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利率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 5、**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100元。
-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 7、**债券的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随市场利率而定。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固定不变。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年末，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若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9、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即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5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0、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1、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2、计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3、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的支付方式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17年4月21日。

15、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4月21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1日；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21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2年4月21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4月21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7、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8、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次债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受托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

20、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发行主体信用评级为AAA，债项评级为AAA，评级机构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新世纪评级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21、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2、上市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3、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4、向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分行虹口支行开立。

26、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7年4月19日

发行首日：2017年4月21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7年4月21日至2017年4月22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7年4月21日至2017年4月22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华山路 263 弄 7 号
法定代表人：	是明芳
联系人：	沈步田
电话：	021-52296896
传真：	021-62475501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1、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	宁敏
项目负责人：	徐慧
项目组人员：	张赟、黄姗

电话：021-20328910

传真：021-50372641

2、联席主承销商

(1)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项目负责人：李一峰、陆晓静

项目组人员：沈姗姗、吴亦凡

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2)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项目负责人：倪晓伟

项目组人员：赵梓淇

电话：021-38677774

传真：021-38907774

(3)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项目负责人：陈剑芬、贾楠

项目组人员：章志诚、桑仁兆、许凯、王佳璇

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964

(4) 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项目负责人：朱鹏

项目组人员：张振东、程远、闫冬

电话：010-59013955

传真：010-59013945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266号申大厦19楼

负责人：刘东

经办律师：陈庆、韩春燕

电话：021-62496040

传真：021-62489146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合伙人：朱建弟

经办会计师：李晨、吴洁、姜丽君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5号A座103室K-22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经办评级人员：蒋卫、宋映瑶

电话：021-63504375-914

传真：021-63610539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宁敏
联系人：徐慧、张赟、黄姗
电话：021-20328910
传真：021-50372641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分行虹口支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408号
负责人：曾洁
联系人：钟颖
电话：021-63250888
传真：021-63641525

（八）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总经理：黄红元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7813

（九）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总经理：聂燕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四、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由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协助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五、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2016年9月30日，除下列事项外，发行人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一）发行人持有海通证券（600837）402,150,000股A股股票，占海通证券已发行总股本的3.50%；海通证券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任何下属上市公司超过1%的股权；

（二）中泰证券持有发行人下属上市公司上海梅林（600073）29,400股A股股票；

（三）国泰君安证券持有发行人下属上市公司金枫酒业（600616）300股A股股票，光明乳业（600597）63,055股A股股票。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其对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编号为新世纪债评(2017)010130），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AAA，债项信用等级AAA。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上海新世纪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表示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主要优势：

（1）业务多元化。光明食品集团主业涉及农业生产、食品加工、商贸流通、房地产和交通运输等多个领域，且主业结构趋于优化，整体抗风险能力强。

（2）农业的政策环境较好。光明食品集团是上海市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的主要企业之一，各级政府对农业扶持力度大。国家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政策也有利于公司现代农业业务的发展。

（3）主业竞争优势明显。光明食品集团食品主业涵盖原料、加工和流通等各主要环节，产业链完整，具有规模化和集约化经营优势。公司食糖、黄酒、乳制品、连锁超市、品牌代理等业务的区域竞争优势明显。

（4）财务实力强。光明食品集团拥有雄厚的权益资本实力和强大的融资能力，随着与良友集团重组的完成，权益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货币资金存量和可变现金融资产丰富，能对即期债务的偿付提供有力的保障。

2、主要风险：

（1）食品质量安全压力。光明食品集团食品加工及现代农业等业务涉及环节众多，若其中某环节出现质量问题可能会对公司的相关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部分业务受电商冲击较大。实体零售消费低迷，光明食品集团传统分销代理、连锁商贸等业务受电商冲击较大，业态转型相对滞后。

（3）房地产业务风险。光明食品集团房地产业务投资规模较大，且三四线城市布局项目体量较大，面临的市场风险大。

（4）海外投资及整合风险。近年来光明食品集团海外并购规模较大，且集团本部及子公司面临资产划入、重组和并购等事项，存在较大海外投资风险及整合风险。

（5）刚性债务压力增加。近年来光明食品集团业务运营及扩张对增量融资的依赖度高，刚性债务明显增加。

（6）国资改革影响。近期上海市国资委积极推动国资改革，改革方案及细则的落实或将对光明食品集团治理结构、运营、战略及风险管控产生较大影响。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上海新世纪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上海新世纪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上海新世纪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期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上海新世纪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上海新世纪并提供相关资料，上海新世纪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上海新世纪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上海新世纪网站（www.shxsj.com）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上海新世纪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三、公司的资信情况

（一）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合并口径在主要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为2,343.13亿元，实际已使用额度为254.55亿元，未使用额度为2,088.58亿元。公司主要授信情况见下表：

表 2-1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	已用授信
1	浦发银行	200.00	27.87
2	上海银行	123.00	5.60
3	农商银行	34.50	11.50
4	工商银行	300.00	19.50
5	农业银行	101.28	21.55
6	北京银行	74.95	5.85
7	建设银行	200.00	49.14
8	光大银行	80.00	16.76
9	中信银行	100.00	0.90
10	兴业银行	30.00	-
11	邮储银行	80.00	5.40
12	华侨银行	8.00	4.70
13	平安银行	100.00	-
14	恒生银行	0.40	-
15	招商银行	100.00	11.00
16	民生银行	20.00	-
17	中国银行	200.00	60.28
18	交通银行	300.00	14.50
19	华夏银行	30.00	-
20	广发银行	5.00	-
21	国家开发银行	50.00	-
22	汇丰银行	6.00	-
23	农业发展银行	200.00	-
合计		2,343.13	254.55

（二）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近三年，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严重违

约情形。

（三）近三年已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如下表所示：

表 2-2 近三年已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种类	发行人	金额	发行日	期限	担保	状态	评级机构	发行时 主体评级
短期融资券	光明集团	20.00	2013.05.16	365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3.09.26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4.07.15	365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4.02	366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9.07	366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集团	30.00	2014.04.15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4.04.29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4.06.26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4.08.18	27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4.9.22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4.10.22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1.20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3.05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5.03.16	24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5.04.08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4.22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6.05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5.07.09	24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7.14	24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9.21	27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5.09.23	27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5.11.09	27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6.03.16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6.03.23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6.03.03	27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6.02.26	27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6.06.14	180 天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6.07.28	270 天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6.09.05	180 天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6.09.09	270 天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债券种类	发行人	金额	发行日	期限	担保	状态	评级机构	发行时 主体评级
	光明集团	20.00	2016.09.13	180 天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30.00	2016.11.18	270 天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中期票据	光明集团	20.00	2013.01.09	3 年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
	光明集团	20.00	2013.05.22	3 年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3.11.13	3 年	无	兑付完毕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08.12	3 年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10.14	3 年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5.12.17	3 年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6.04.29	3 年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6.11.22	3 年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集团	20.00	2016.12.07	3 年	无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A
	光明地产	10.00	2016.07.13	3+2 年	保证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
	光明地产	10.00	2016.09.05	3+2 年	保证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
企业债	农房集团	13.00	2012.10.11	5 年	保证	存续期	上海新世纪	AA-
美元债	光明国际	5 亿 美元	2013.05.21	5 年	保证	存续期	穆迪/标普/ 惠誉	Baa3/BBB -/BBB-
欧元债	光明食品 新加坡控 股有限公 司	4 亿 欧元	2016.06.03	3 年	保证	存续期	穆迪/标普/ 惠誉	Baa3/BBB -/A-

注：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发行的13光明MTN01，主体评级为AA+。

2013年1月30日，上海新世纪发布《新世纪公司关于上调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的公告》，将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AA+/稳定上调至AAA/稳定，主要基于：

- 1、国家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光明集团是上海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之一，有望获得更多支持和发展机遇；
- 2、在资产整合和集团化管理方面取得一定进展，为未来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光明集团致力于内部资产整合，推进加强集团资金管理工作；
- 3、多元化产业布局的优化进一步增强了光明集团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 4、总体发展态势良好，财务实力不断增强。公司拥有强大的融资能力，有助于其抓住投资机遇谋求进一步发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延迟支付债券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公开发行过公司债券。发行人子公司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于2012年成功发行13亿元企业债，期限为5年期，目前有余额5.2亿元尚未偿还。如发行人本次申请的不超过100亿元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发行人的累计公司债券及企业债券余额为105.2亿元，占发行人截至2016年9月30日净资产（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的比例为14.56%，未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合并净资产的40%。

（五）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偿债指标

表2-3主要偿债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财务指标	2016年1-9月/9月末	2015年度/末	2014年度/末	2013年度/末
流动比率（倍）	1.24	1.15	1.21	1.32
速动比率（倍）	0.58	0.53	0.57	0.72
资产负债率（%）	70.16	70.79	71.64	73.73
EBITDA利息倍数（倍）	2.87	1.93	2.64	2.4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EBITDA利息倍数=（EBITDA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right Food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是明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382488

成立日期：1995年5月2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449,1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449,1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华山路263弄7号

邮政编码：200040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林

联系人：沈步田

联系电话：021-52296896

传真：021-6247550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所属行业：按照2011年第三次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2012年10月26日证监会公告〔2012〕31号）的行业划分标准，发行人属于食品制造业。

经营范围：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实业投资，农、林、牧、渔、水利及其服务业，国内商业批发零售（除专项规定），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经纪，会展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发行人的历史沿革情况

发行人前身为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1995年5月26日，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根据【沪委95年191号】文批准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6,580万元，注册地址为浦东张杨路238号，法定代表人为罗大明，注册号为

150376200。经营范围为主营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实业投资，居民服务，科研及咨询服务，兼营农、林、牧、渔、利及其服务业，建筑安装设计，国内商业批发零售（除专项规定），房地产开发经营，四技服务。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非公司法人）。

1、1998年11月26日，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本由156,580万元增加至268,323万元）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因土地空转、围垦拨款、转增资本、转送国家股、五四化工厂破产，经市国有资产管理部审定，国有资产数额发生变动，因此公司注册资本由156,580万元增加至268,323万元。发行人已于1998年11月26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1999年5月11日，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本由268,323万元增加至1,240,168万元）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因土地空转、机管局转入资本金、拨改贷转增、财政拨款种猪场、房屋授权等，经市国有资产管理部审定，国有资产数额发生变动，因此公司注册资本由268,323万元增加至1,240,168万元。发行人已于1999年5月1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02年6月6日，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本由1,240,168万元增加至1,925,916万元）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因市财政局代表市政府于2001年底与公司签订协议书，将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投入公司增加国家资本金，及经【沪国资产（2001）200号】、【沪国资产（2001）264号】核销资产而减少资本金等，经市国有资产管理部审定，国有资产数额发生变动，因此公司注册资本由1,240,168万元增加至1,925,916万元。发行人已于2002年6月6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04年5月18日，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1,925,916万元调整为25亿元、名称变更、企业性质变更）

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4年3月19日《关于同意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改制重组的批复》【沪国资委重[2004]113号】文批准同意进行改制重组。重组后，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更名为上海农工商（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性质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5亿元。发行人已于2004年5月1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发行人变更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5亿元，持股比例60%；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8%；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8%；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8%；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8%；上海久事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8%。

5、2006年8月8日，公司重组并增资（注册资本由25亿元增加为34.3亿元、名称变更、股东变更、经营范围变更）

上海市国资委于2006年7月11日出具《关于实施光明食品集团重组方案的通知》【沪国资委重（2006）571号】，将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所持上海农工商（集团）有限公司32%的权益划转上海市国资委，并将上海市国资委所持有的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100%的权益、拟设立的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88.76%的权益增资投入上海农工商（集团）有限公司，并将上海农工商（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7月18日，公司股东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重组事项，并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4.3亿元，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上述重组后的增资事项已经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6年8月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沪财瑞会验（2006）2-016号】验证到位。发行人已于2006年8月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新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正式组建。发行人变更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上海市国资委认缴注册资本17.30亿元，持股比例50.43%；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7.00亿元，持股比例20.41%；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5.832%；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5.832%；上海国

际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5.832%；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5.832%；上海久事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持股比例5.832%。

6、2011年10月14日，股权划转

上海市国资委于2011年10月10日出具《关于同意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的批复》【沪国资产权（2011）444号】，同意将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5.832%股权、上海久事公司所持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5.832%股权、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5.832%股权、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5.832%股权、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所持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5.832%股权无偿划转给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已于2011年10月14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调整为310000000036379。发行人变更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上海市国资委认缴注册资本17.3亿元，持股比例50.43%；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7亿元，持股比例20.41%；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亿元，持股比例29.16%。

7、2013年9月13日，增资（注册资本由34.3亿元增至35.01亿元）

上海市国资委于2013年7月22日出具《关于增资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沪国资委改革（2013）179号】，同意将持有的上海黄海农贸总公司权益向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5.01亿元。2013年8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增资事项。上述增资事项已经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9月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沪金审验（2013）第894号】验证到位。发行人已于2013年9月13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发行人变更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上海市国资委认缴注册资本18.01亿元，持股比例51.45%；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7亿元，持股比例19.99%；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亿元，持股比例28.56%。

8、2013年11月5日，股东变更

2013年8月12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将原股东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9.99%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已于2013年11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发行人变更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上海市国资委认缴注册资本18.01亿元，持股比例51.45%；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7亿元，持股比例19.99%；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亿元，持股比例28.56%。

9、2014年1月15日，增资（注册资本由35.01亿元增至38.01亿元）

201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上海市国资委以非同比增资形式将3亿元人民币出资注入光明集团，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8.01亿元。上述增资事项已经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3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沪金审验（2013）第940-1号】验证到位。发行人已于2014年1月1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发行人变更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上海市国资委认缴注册资本21.01亿元，持股比例55.27%；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7亿元，持股比例18.42%；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亿元，持股比例26.31%。

10、2014年6月25日，增资（注册资本由38.01亿元增至40.99亿元）

2014年6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对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加注册资本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8.01亿元增加至40.99亿元，实收资本由人民币38.01亿元增加至40.99亿元。出资比例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出资比例由55.27%调整为51.25%，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的出资比例由26.31%调整为24.40%，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由18.42%调整为24.35%。公司已于2014年6月2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1、2015年2月5日，增资（注册资本由40.99亿元增至43.59亿元）

2014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市国资委拨款2.6亿元增资光明食品集团的议案》，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0.99亿元增至43.59亿元，

股东上海市国资委对公司的出资由21.01亿元增至23.61亿元，持股比例相应调整。出资比例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出资比例由51.25%增加至54.16%，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由24.40%调整为22.94%，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由24.35%调整为22.90%。公司已于2015年2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根据市国资委批复，公司股东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更名为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发行人已于2015年2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12、2016年2月2日，股权转让

2015年2月16日，上海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国有产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通知》【沪国资委产权（2015）53号】，将上海市国资委所持有的光明集团全部54.16%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8日，上海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沪国资委产权（2015）513号】，将上海市国资委所持有光明集团22.06%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国资委仍保留光明集团6%股权。发行人于2016年1月8日召开股东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所持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22.06%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沪国资委产权（2015）513号】），26.10%股权无偿划转至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国资委保留6%股权。发行人于2016年2月2日办理完成上述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调整划转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43.59亿元，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22.90%调整至49%，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22.94%调整至45%，上海市国资委持股比例由54.16%调整至6%。

13、2017年3月1日，增资（注册资本由43.59亿元增至44.91亿元）

2016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上海市国资委以非同比例增资形式将9.80亿元人民币注入光明集团的议案。光明集团注册资本由

43.59亿元增加至44.91亿元（上海市国资委9.80亿元出资中：注册资本1.32亿元，溢价认缴8.48亿元则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上海市国资委出资比例由6.00%增加至8.77%，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由49.00%调整至47.56%，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由45.00%调整至43.67%。公司章程同时作出相应修改。

公司于2017年3月1日办理完成上述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二）最近三年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资委，最近三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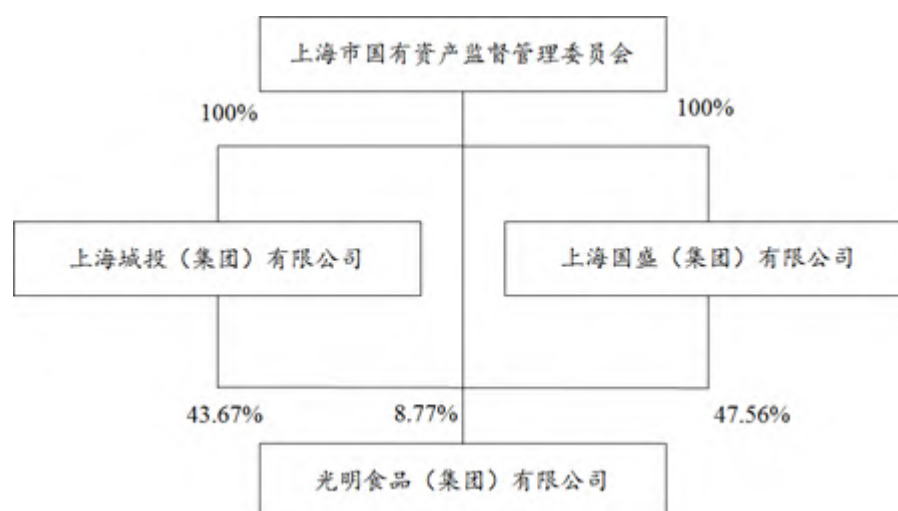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近三年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和置换的情况。

（四）发行人股东情况

公司由上海市国资委、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3家单位共同出资。其中，上海市国资委出资人民币3.94亿元，占全部股权的8.77%；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9.61亿元，占全部股权的43.67%；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1.36亿元，占全部股权的47.56%。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关系如下图：

图 3-1 公司股权关系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未被质押。

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 25 家。公司下属共有 4 家 A 股上市公司，分别为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600616）、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708）、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600073）、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600597）。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主要全资、控股子公司如下

表3-1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1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跃进有限公司	农、工、商业，建筑、运输、服务业，房地产开发	62,000.00	100.00
2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	农、工、商业、建筑、运输业，房地产开发	375,863.25	100.00
3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东海总公司	农、林、牧、副、渔业工业、商业、运输业、建筑业、饮食业、服务业	182,827.71	100.00
4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五四有限公司	农林牧副渔，场办工业产品，建筑业，运输业，服务业，租赁业，商业	241,070.42	100.00
5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海丰总公司	销售机电设备、钢材、水泥、化工原料（除危险品），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从事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附设分支机构	20,000.00	100.00
6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橡胶制品、畜牧机械、乳品食品加工机械、塑料及纸质包装容器，饲料销售，从事牛奶、奶牛领域内的科研和咨询服务，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附设分支机构	80,000.00	100.00
7	上海市农工商投资公司	投资参股，实业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仓储管理，有黑	156,382.06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色金属材料，交家电，机电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工艺品，百货，服装，文教用品，纸，自有房屋出租，物流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8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企业投资，国内贸易（除国家专项外），仓储（除危险品），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	131,872.00	54.8346
9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散装食品（直接入口食品，含熟食卤味），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音像制品零售，图书报刊零售，仅经营乙类非处方药；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食用农产品，生猪产品销售，百货、服装鞋帽、针棉织品、日用品、文体用具、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橡胶及皮革制品，照像器材、电脑、彩扩、医疗器械（限一类）、避孕器具、代销包装种子、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柜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卷烟、雪茄烟零售，食品销售、食品现制现售，电子商务（不含金融业务），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实业投资；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	30,000.00	80.00
10	上海海博投资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控股、参股	10,918.58	100.00
11	上海海湾国家森林公园有限公司	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的销售，水域滩涂养殖，苗木、花卉种植、批发、零售，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观光旅游，旅游用品、日用百货批发、零售，会务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停车经营管理，彩弹射击，小型饭店（单纯经营烧烤，	82,984.13	73.82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不含熟食卤味），快餐店（不含熟食卤味）		
12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机械，化工化学品（除危险品），马口铁，文化日用品，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纺织丝绸、服装、工艺品、轻工、机电产品进出口，进料加工“三来一补”，对销和转口贸易，实业投资，食品添加剂的销售	32,114.00	100.00
13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房地产开发经营，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企业管理培训，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128,055.00	100.00
14	大丰光明工业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仓储（除危险品）；货运代理；房屋租赁	6,000.00	66.70
15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不含熟食卤味），散装食品（直接入口食品，不含熟食卤味），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巴氏杀菌乳（含益生菌）、酸乳（含益生菌）、乳制品【液体乳】（调制乳、灭菌乳）、饮料（果汁及蔬菜汁类、蛋白饮料类）、其他饮料类、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从事相关产业的技术、人员培训和牧业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23,063.67	54.35
16	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实业投资，仓储，装卸服务，粮油批发、加工，饲料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物业管理，科研开发，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国家专项规定外），劳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	157,399.05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17	上海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农作物种子、种苗经营，农副产品，花卉，园艺及温室设备生产、安装，绿化工程和养护，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城镇绿化苗木、花卉生产，一般林木种子、花卉种球、城镇绿化苗木、花卉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木材、木制产品	10,000.00	100.00
18	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与管理，谷物类食品、冷冻食品及乳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194,168.38	100.00
19	上海市川东农场	农产品种植，农机具及配件，有机肥生产，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林木销售，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设计、制作各类广告，生猪养殖	508.00	100.00
20	上海市上海农场	农产品种植，农机具及配件，有机肥生产，企业管理，投资咨询，种畜禽生产经营：大约克、杜洛克、长白种猪，饲料生产（限分支机构）及销售，生猪养殖（限分支机构）	22,100.00	100.00
21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	100,000.00	100.00
22	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外）、资产管理、咨询服务、粮	32,179.00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油及制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23	《光明食品报》社有限公司	《光明食品报》出版、发行；广告设计；销售工艺品	28.50	100.00
24	上海海丰居民服务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除家政服务，除中介），家电维修，摄影服务（除扩印），物业管理	200.00	100.00
25	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为本市场内的农产品经营者提供市场管理服务，农产品交易市场的开发建设，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批发（市场经营管理者）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不含熟食卤味）、散装食品、非直接入口食品（含冷冻冷藏）、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运输（含冷冻冷藏），生猪产品批发，牛羊肉品批发，农产品检测（详见证书附表），销售日用百货、化妆品、食用农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0,000.00	87.00

表3-2 发行人联营合营企业情况表

单位：%

序号	被投资单位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灌装的饮料、食品；生产、经营灌装饮料用的 PET 塑料瓶、PE 塑料桶等塑料容器以及塑料包装膜；开发、生产、经营饮料主剂、复配食品添加剂、液体食用香精及乳化香精（限分支机构开发、生产）；销售带有公司标志以及本公司产品标志的宣传纪念品；批发、零售灌装饮料、食品；以自动售货机经营方式销售饮料产品。	9,321.86 万美元	26.00
2	上海飘鹰展翅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除房屋中介）。	4,900.00 万元	48.00

3	上海滨海古园	骨灰安葬丧葬服务，殡葬用品、日用杂品、日用百货、花卉批发、零售，中型饭店（限分支机构），停车场经营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零售：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不含熟食卤味），本经营场所内从事卷烟、雪茄烟的零售。	253.40 万元	44.00
4	上海浦东金环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经营范围见许可证，凭许可证生产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从事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禁止从事医疗器械的售后服务）。	4,500 万元	40.00
5	建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资产管理。	43,605.98 万元	20.00
6	上海双立人亨克斯有限公司	开发、生产、加工中西式刀具、剪刀、餐具、指甲修剪刀具、磨刀棒（器）、锅具（含不锈钢压力锅具）、厨房杂件及各类刀具盒，上述产品同类商品及电磁灶、油烟机、饮水机、咖啡机、烤箱（特定商品除外）、化妆品、电子产品、食品、酒类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及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烹饪技术咨询，产品使用咨询。	969.37 万元	30.00
7	上海双立人亨克斯厨具有限公司	开发、生产、加工锅具系列（含不锈钢压力锅具）、壶具系列及配套用具和相关的生产模具，销售自产产品，上述产品同类商品及日用品、家用电器、化妆品、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在昌林路 679 号地块内从事自有多余厂房的租赁。	1176.6667 万美元	30.00
8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仓储，货物运输；批发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存储（含冷冻冷藏），烟丝的本省购进本地批发、进口和国产的卷烟、雪茄烟本省（市、自治区）购进本地批发，销售酒，建筑装潢材料，纸及纸制品，日用杂品，化妆品，百货，服装，文教体育用品，家电，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玩具，电脑，家具；从事商品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汽车租赁（不含操作人员），自有房屋租赁。	80,000 万元	31.50
9	上海新杨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种鸡，种蛋，种猪，种兔养殖，包装用品饲料及添加剂，养鸡设备，公司自产品及相关产品的销售，附设分支机构（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14,380.00 万元	45.00
10	上海军工路水产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仓储服	20,000 万元	48.00

		务，会务服务，劳务服务（除中介），物业管理，机冰加工（不含食用），渔业机械租赁，商务咨询；渔用物品、百货、金属材料、润滑油、燃料油（除危险品、成品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		
--	--	---	--	--

（二）发行人主要子公司、重要联营合营企业介绍

1、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东海总公司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东海总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有先进制造工业板块(上海申光高强度螺栓有限公司、上海申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三养三业现代农业和都市服务业板块（上海鲜花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名厨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云南石斛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上海汇龙园陵园有限公司、上海老年护理医院）等。其中，公司“上城”牌高强度螺栓连接副被评为“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名牌产品”；上海老年护理医院已具有二级医院的医疗水平、在上海市内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是上海市医疗保险定点医院。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342,861.46万元，负债总额220,254.81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22,606.65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266.87万元，利润总额23,180.00万元，净利润17,108.85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339,695.26万元，负债总额211,121.25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28,574.01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822.53万元，利润总额10,632.88万元，净利润8,129.93万元。

2、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五四有限公司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五四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蔬菜、瓜果、草坪、茶叶等的开发、生产和加工出口业务，2004年被认定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五四农场生产的“星辉牌”大葱、结球甘蓝、花椰菜等十几个保鲜蔬菜品种行销日本及东南亚市场，是上海最大的蔬菜出口创汇基地。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514,969.28万元，负债总额339,632.61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75,336.68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2,935.37万元，利润总额-10,317.51万元，净利润-13,883.84万元。2015年公司亏损主要是由于公司旗下“都市生活”主营食品生鲜电商业务，且尚处于初创期，前期投资较大，2015年度“都市生活”利润总额-3.69亿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543,201.87万元，

负债总额366,001.00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77,200.88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4,484.12万元，利润总额6,482.91万元，净利润4,659.28万元。

3、上海市上海农场

上海市上海农场地处江苏省大丰市，占地面积14.1万亩，公司围绕建设“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的总目标，近年重点聚焦生猪养殖业、种粮业和水产养殖业三大核心产业，着力打造具备国家级示范条件的“三大基地”，即全国先进生态农业示范基地、上海重要优质畜禽水产养殖基地、华东知名种源（种猪、种粮、种鱼、苗木）供应基地。上海农场是光明集团保障上海市主副食品供应的重要生产基地、是光明集团现代农业专业化公司的主力军。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00,637.52万元，负债总额112,371.7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88,265.75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082.49万元，利润总额7,734.94万元，净利润7,546.12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234,308.99万元，负债总额130,597.54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03,711.45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156.68万元，利润总额15,676.05万元，净利润15,634.08万元。

4、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是上海市及周边地区主要的连锁超市企业之一，成立以来通过自主经营，以大卖场、综合超市、便利店和折扣店等多种模式迅速扩张。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620,073.77万元，负债总额473,289.3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46,784.41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50,852.18万元，利润总额4,853.66万元，净利润166.74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555,879.55万元，负债总额437,708.60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18,170.95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1,093.31万元，利润总额-24,427.74万元，净利润-28,413.46万元。亏损原因主要为关闭门店数量增多、受到电商冲击及188广场的竣工致较大额折旧费增加等。

5、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糖业主要由全资子公司糖酒集团经营管理。作为上海市大型的糖业产业生产加工集团，2013年食糖销售量265.77万吨，同比增长9.15%左右，占全国市

场的18%，而在上海市场的销售份额则达到75%。2015年糖酒集团承担了上海2.5万吨地方储备糖管理的职能，并享有仓储费用、储备资金贴息、保险费用等财政补贴。糖酒集团已在广西和云南建立起了食糖生产基地，已在上海、北京、天津、重庆、云南和广西、河北、山西、甘肃、吉林等省市建立了20个销售公司，形成了覆盖华北、华东、西南、华南、华中，辐射全国的市场网络。目前，糖酒集团已形成了“总部在上海，资源在产区，市场在全国”的产业格局，近十年，食糖销售规模从87.99万吨升至340万吨，2015年占到中国食糖消费市场的29%，成为国内经营规模最大的产销一体化的糖业企业集团之一。目前糖酒集团主要拥有下属子公司东方先导糖酒有限公司、云南英茂糖业有限公司、广西凤糖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玛纳森，以及上市公司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4,155,875.45万元，负债总额2,784,791.99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371,083.47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54,183.98万元，利润总额65,787.35万元，净利润47,616.54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4,300,713.99万元，负债总额2,937,185.27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363,528.72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21,728.03万元，利润总额44,015.64万元，净利润31,877.94万元。

6、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综合性大型食品集团，是集团公司旗下食品产业的主要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食品加工和制造、食品服务和贸易、非食品投资等。益民集团拥有光明牌、梅林、正广和、冠生园、大白兔、一只鼎、96858等中国驰名商标和上海市著名商标。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853,688.29万元，负债总额1,036,684.5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817,003.74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74,242.30万元，利润总额54,320.19万元，净利润44,295.68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1,102,911.80万元，负债总额602,649.05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00,262.76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23,995.00万元，利润总额77,515.90万元，净利润69,565.00万元。

7、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大型乳制品制造企业之一，也是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544,681.24万元，负债总额1,018,366.54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26,314.70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7,319.30万元，利润总额70,490.89万元，净利润49,609.97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1,533,717.52万元，负债总额951,882.15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81,835.37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31,903.95万元，利润总额67,927.47万元，净利润50,866.23万元。

8、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8月，是上海市最大的从事粮食经营的国有企业集团，是上海市粮食储备任务的主要承担者，也是上海市粮油市场“保供稳价”的主渠道企业，连续多年被评为“中国十佳粮油集团”，2015年名列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第275位。2015年5月7日，光明集团与良友集团确定联合重组（后者自2015年1月1日纳入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232,438.24万元，负债总额1,457,015.67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775,422.57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69,004.01万元，利润总额30,607.03万元，净利润25,681.35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2,150,331.62万元，负债总额1,354,303.44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796,028.19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3,620.18万元，利润总额25,134.40万元，净利润21,232.54万元。其中，营业利润近一年一期为负主要系良友集团是一家政策性的农业食品公司，主要承担为上海市政府运作储备粮业务的职能，储备粮业务本身毛利率极低，主要依靠轮换价差补贴、保管费用补贴、利息补贴等政府补贴进行弥补。该补贴计入营业外收入，而储备粮业务产生的各项成本费用均计入营业成本，因此一定程度上减少了营业利润。

9、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

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地在香港，主营范围为投资、资产管理。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3,423,168.48万元，负债总额3,020,964.20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402,204.28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88,429.89万元，利润总额-19,005.66万元，净利润-15,827.99万元。2015年公司亏损主要是由于汇率变动对于汇兑损益的影响、杠杆融资收购Tnuva集团增加财务费用及每年支付给光明乳业100,000.00万元托管费等所致。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3,400,746.39万元，负债总额2,958,629.04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442,117.35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0,597.39万元，利润总额43,118.19万元，净利润33,408.90万元。

10、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是发行人全资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实现食品产业和金融资本的有效融合。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283,672.20万元，负债总额1,181,641.54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02,030.66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61.51万元，利润总额2,688.39万元，净利润2,015.32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1,196,399.36万元，负债总额1,090,174.95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06,224.42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503.21万元，利润总额5,591.68万元，净利润4,193.76万元。

11、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由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权对发行人进行增资，从而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是由拥有50多年历史的上海市蔬菜公司于1999年3月按现代化企业制度要求改制而成。集团公司以蔬菜、水果、粮油、肉类、冻品、水产、南北干货以及花卉等农产品批发市场经营管理、生鲜配送为主力业态，同时还开展为食用农产品大市场体系配套服务的其他多元经营，涉及酒店餐饮、物业管理以及交通运输等行业，是一家跨行业、跨地区、内外贸易相结合的大型国有全资企业。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26,564.41万元，负债总额90,351.0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36,213.34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0,122.72万元，利润总

额16,514.97万元，净利润12,100.89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236,165.03万元，负债总额93,538.93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42,626.10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6,459.91万元，利润总额13,234.72万元，净利润9,372.20万元。

12、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与农工商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形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物流产业链，集房产开发、施工、物业、冷链物流及产业链等为一体的国内大型国有综合房地产集团型公司。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4,992,481.81万元，负债总额4,151,360.34万元，所有者权益841,121.46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38,728.51万元，利润总额84,782.28万元，净利润50,281.19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5,422,810.79万元，负债总额4,572,373.73万元，所有者权益850,437.06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5,113.49万元，利润总额45,195.37万元，净利润27,684.79万元。

13、上海海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海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由原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0%）、上海海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共同出资组建。拥有“海博出租汽车”、“香港万安食品”、“思乐得不锈钢制品”三大产业结构，公司注册商标为上海市著名商标。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509,218.21万元，负债总额303,674.28万元，所有者权益205,543.93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813.30万元，利润总额24,797.79万元，净利润19,888.37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529,383.22万元，负债总额296,190.43万元，所有者权益233,192.79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1,348.57万元，利润总额12,188.17万元，净利润9,288.65万元。

14、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2月10日，是由上海市食品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市上投实业公司、中粮酒饮料食品有限公司与美国可口可乐合作经

营的大型饮料生产企业。产量、产值、销售收入、利润等主要经营指标多年位居国内饮料生产企业前列。公司的主要产品有：可口可乐、雪碧、芬达、雪菲力饮料、雪菲力饮料主剂。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50,183.17万元，负债总额63,081.97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87,101.20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9,132.05万元，净利润6,123.08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173,650.17万元，负债总额78,406.95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95,243.22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3,729.78万元，净利润14,095.24万元。

15、上海飘鹰展翅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飘鹰展翅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9月19日，为国有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除房屋中介）。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31,886.27万元，负债总额11,069.65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20,816.62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015.19万元，净利润8,661.63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20,244.85万元，负债总额4,520.21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5,724.64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46.07万元，净利润7,541.62万元。

16、上海滨海古园

滨海古园占地1200余亩，周边的后备殡葬用地数百亩，系上海市一级公墓，上海地区占地最大、发展优势最强的陵园之一。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39,128.88万元，负债总额21,815.08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7,313.79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216.67万元，净利润10,662.83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36,472.87万元，负债总额18,880.09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7,592.78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696.97万元，净利润11,468.04万元。

17、建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期货”）成立于1993年，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附属公司。建信期货具有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和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45,711.97万元，负债总额195,670.64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0,041.33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84.87万元，净利润323.35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484,654.95万元，负债总额433,740.22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0,914.74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99.44万元，净利润873.40万元。

18、上海双立人亨克斯有限公司

上海双立人亨克斯有限公司于1995年12月22日成立，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开发、生产、加工中西式刀具、剪刀、餐具、指甲修剪刀具等。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90,744.40万元，负债总额40,679.28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0,065.12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737.92万元，净利润18,858.11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94,100.00万元，负债总额39,558.00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54,542.00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3,560.00万元，净利润13,916.00万元。

19、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6月，公司在上海烟草集团的领导下，实施集约化经营，整合了上海烟草和糖酒业的优势资源，专注于烟草、酒类、食品、百货的分销与配送。公司通过几年的努力，形成以现代物流和卷烟、糖酒商品营销为核心的三大主营业务。

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184,005.13万元，负债总额282,749.61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901,255.52万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3,965.14万元，净利润21,495.15万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1,209,076.12万元，负债总额277,047.58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932,028.54万元。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1,809.17万元，净利润30,773.02万元。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海市国资委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亦是其实际控制人。除上海市国资委外的其他两个股东单位也均为上海市国资委下属的全资国有企业，故上海市国资委是光明食品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上海市国资委的主要职责是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上海市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代表上海市政府向大型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对上海市属国有资产营运机构产权代表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依法对区县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等。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1、组成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目前由7人组成，尚缺1名职工董事及1名由上海市国资委推荐的董事（上海市国资委推荐的董事正在选任中）；公司监事会由5人组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成员

表3-3 公司董事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限
1	是明芳	1963年6月	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5年12月至今
2	董勤	1964年7月	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2015年5月至今
3	李中宁	1962年6月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2015年12月至今
4	姜鸣	1957年9月	外部董事	2010年1月至今
5	刘强	1956年9月	外部董事	2011年10月至今
6	朱洪超	1959年12月	外部董事	2009年5月至今
7	陈信元	1964年8月	外部董事	2009年5月至今

（2）监事会成员

表3-4 公司监事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限
----	----	------	----------	------

1	韩强	1956年12月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2月至今
2	张大鸣	1958年7月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监事会副主席	2009年7月至今
3	袁小明	1957年8月	外部监事	2015年12月至今
4	李昌洪	1970年2月	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纪 委委员	2011年10月至今
5	韩新胜	1959年5月	职工监事、工会副主席	2011年10月至今

（3）高级管理人员

表3-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委任日期
1	董勤	1964年7月	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2015年5月至今
2	余莉萍	1962年5月	党委委员、副总裁	2010年7月至今
3	张汉强	1957年3月	副总裁	2011年11月至今
4	李林	1962年9月	财务总监	2014年4月至今
5	马勇健	1971年2月	党委委员、副总裁	2014年12月至今
6	张华	1966年3月	副总裁	2016年9月至今
7	潘建军	1964年2月	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2016年11月至今
8	邵黎明	1971年10月	董事会秘书	2010年1月至今

发行人存在2名董事缺任和董事、监事3年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的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目前7名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董事会3-13人的人数要求；同时，《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均规定，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的，在改选出的董事、监事就任前，原董事、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职务。据此，上述董事、监事缺任和董事、监事未及时改选的情况，对于发行人董事会作出决议不存在实质影响，发行人董事会关于发行人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所作出的决议为合法有效。公司将于近期进行董事会人员更替补充。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会成员简历

是明芳：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男，1963年6月出生，汉族，江苏武进人，大学本科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审计师。1982年6月参加工作，1987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普陀区审计局副局长，普陀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普陀区桃浦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静安区副区长，静安

区委常委，静安区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区长；上海工业区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总裁，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联合党委副书记。2015年12月起任现职。

董勤：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男，1964年7月出生，汉族，浙江奉化人，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83年8月参加工作，2000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粮食储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外高桥项目运营筹备处总经理；上海良友新港储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5月起任现职。

李中宁：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女，1962年6月出生，汉族，山东烟台人，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80年10月参加工作，1998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上海市徐汇区公司副总经理；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市南支公司副总经理；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计财处处长；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上海市分公司计财部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上海市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上海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12月任光明食品集团党委副书记，2015年12月任光明食品集团副董事长。

姜鸣：光明食品集团外部董事，男，1957年9月生，大学本科学历。1978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农信公司上海证券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总部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年1月至今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强：光明食品集团外部董事，男，1956年9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75年1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士，上海耐火材料厂财务科主办会计，上海冶金工业局财务处主任科员，上海永新金属软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计财部经理，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市城市建设

投资开发总公司水务事业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济师等职务，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今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朱洪超：光明食品集团外部董事，男，1959年12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员，在职硕士研究生，律师，现任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2009年5月起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陈信元：光明食品集团外部董事，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员，经济学博士，2009年5月起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2、监事会成员简历

韩强：光明食品集团监事会主席，男，1956年12月生，法学硕士，副教授。1975年4月参加工作，1984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建设党校法学研究室主任；上海市建设党委宣传处处长；上海市交通局党委副书记；上海市规划局党组副书记、纪检组长；静安区常委、纪委书记、副书记；静安区政协主席、党组书记；现任光明食品集团监事会主席。

张大鸣：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男，1958年7月出生，汉族，浙江余姚人，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1976年4月参加工作，1984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五四农场场长助理、副场长、党委书记、副场长；上海农工商集团五四总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管委会副主任；上海农工商（集团）总公司组织部部长、人事部经理；上海农工商（集团）总公司党委委员、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经理；上海农工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经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9年7月任光明食品集团纪委书记，2011年8月任光明食品集团监事会副主席。

袁小明：光明食品集团外部监事，男，1957年8月生，上海农学院农业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1975年5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长江农场金体管一厂职工；上海农学院农经系教师；美国友邦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员；上海市计划委员会产业发展处干部、上海市计划委员会产业发展处主任科员；上海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产业发展处助理调研员、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县经济发展处处长助理、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县经济发展处副处长、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项目稽察特派员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项目稽察特派员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现任光明食品集团监事会监事。

李昌洪：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纪委委员。女，1970年2月出生，汉族，山东莱芜人，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1992年7月参加工作，1991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南昌中心支行副科长、科长；上海牛奶集团、上海市农工商投资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光明食品集团审计部副总经理。2010年1月任光明食品集团纪委委员；2011年10月任光明食品集团审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韩新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工会副主席。男，1959年5月出生，汉族，浙江绍兴人，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77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海丰农场团总支书记、政宣大队长；上海市五四农场二十八连团总支书记，驻加工厂、日化厂工作组组员，场办公室秘书；上海市农场管理局党政办公室秘书、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光明食品集团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1年8月起任现职。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勤：详见“1、董事会成员简历”。

余莉萍：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女，1962年5月出生，汉族，浙江余姚人，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工程、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83年8月参加工作，1991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轻工控股（集团）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上海轻工控股（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8月起任现职。

张汉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男，1957年3月出生，汉族，山东东营人，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75年4月参加工作，1984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上海农场场长助理；上海市第一劳教所副所

长、党委副书记、所长；上海市劳教局副局长；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农业发展部总经理。2011年11月起任现职。

李林：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男，1962年9月出生，汉族，重庆市人，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1984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淮海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资产监管部经理；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财务副总监；上海市都市农工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4月起任现职。

马勇健：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男，1971年2月出生，汉族，陕西城固人，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政工师。1993年8月参加工作，199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农工商集团海丰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光明食品集团上海海丰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光明食品集团上海海丰总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现职。

张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男，1966年3月出生，汉族，上海市人，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88年8月参加工作，1990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粮食储运公司浦东公司主任；上海市第三粮食仓库主任；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储备业务部经理；上海良友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良友金伴便利连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董事长、总裁；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6年9月起任现职。

潘建军：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党委宣传部部长、公共关系部总经理、《光明食品报》社社长。男，1964年2月出生，汉族，上海市人，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1986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芦潮港农场团委书记、工会副主席；上海农工商集团芦潮港

总公司管委会委员、工会副主席、团委书记；上海农工商集团东海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代理书记、书记；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东海总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11月任光明食品集团党委宣传部部长、公共关系部总经理、《光明食品报》社社长；2011年9月任光明食品集团党委委员；2016年11月任光明食品集团工会主席。

邵黎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男，1971年10月出生，汉族，浙江新昌人，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97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农工商（集团）总公司研究室副主任；上海农工商（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研究室副主任；光明食品集团战略研究室副主任、主任。2010年1月起任现职。

发行人已建立了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除2名董事缺任及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外，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总人数61,907人（不含海外员工人数），员工年龄、学历及技术职称构成情况如下表。

表3-6 公司人员年龄、学历及技术职称构成情况

单位：人，%

年龄	人数	所占比重	教育程度	人数	所占比重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	所占比重
20岁及以下	195	0.30	硕士及以上	695	1.10	高级职称	403	0.70
21-35岁	17,464	28.20	大专及以上	1,583	25.90	中级职称	1,875	3.00
36-50岁	32,229	52.10	中专高中技校	14,420	23.60	初级职称	1,779	2.90
51岁及以上	12,019	19.40	初中及以下	30,960	50.70	其他	57,850	93.40
合计	61,907	100.00	合计	61,907	100.00	合计	61,907	100.00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是集现代农业、食品加工制造、食品分销为一体、具有完整食品产业链的综合食品产业集团。旗下有光明乳业、上海梅林、金枫酒业、光明地产四家A股上市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400亿元，被美国《福布斯》杂志评为2015年值得关注登上国际舞台的十大中国公司之一。

光明食品目前确立了乳业、糖业、肉业、蔬菜、粮油、品牌食品、现代农业、分销零售和地产物流、金融的“8+2”主营业务板块。其中乳业、糖业、肉业、蔬菜、粮油、品牌食品、现代农业及分销零售属于食品类板块，地产物流及金融属于非食品类板块。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发行人营业总收入保持增长态势，2013-2015年分别实现1,061.84亿元、1,209.00亿元及1,475.55亿元，年同比增幅分别为13.86%和22.05%。2015年营业总收入中，食品类板块收入为1,349.11亿元，占比为90.32%；非食品板块收入共计为144.54亿元，占比9.68%。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75.59亿元，其中，食品类板块收入970.12亿元，占比为90.01%；非食品板块收入共计为107.70亿元，占比为9.99%。

发行人2013-2015年及2016年1-9月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主营业务毛利如下：

表3-7近三年一期公司营业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食品类板块	乳业	2,356,507	21.86	2,888,990	19.34	2,201,156	17.85	1,744,650	15.31
	糖业	990,377	9.19	1,712,025	11.46	1,742,767	14.13	1,805,252	15.85
	肉业	972,974	9.03	1,312,209	8.79	1,384,793	11.23	1,373,140	12.05
	粮油	1,313,620	12.19	2,169,004	14.52	585,071	4.74	392,636	3.45
	蔬菜	391,876	3.64	457,074	3.06	369,748	3.00	0.00	0.00
	品牌食品	714,170	6.63	972,834	6.51	902,636	7.32	904,870	7.94
	现代农业	641,539	5.95	1,267,357	8.48	1,183,662	9.60	1,219,301	10.70
	分销零售	2,320,121	21.53	2,711,567	18.16	2,628,477	21.31	2,693,215	23.64
	小计	9,701,184	90.01	13,491,060	90.32	10,998,309	89.19	10,133,064	88.95
非食品类	地产物流	1,056,462	9.80	1,436,730	9.62	1,333,322	10.81	1,259,323	11.05
	金融	20,503	0.19	8,662	0.06	276	0.00	0.00	0.00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板块	小计	1,076,965	9.99	1,445,392	9.68	1,333,597	10.81	1,259,323	11.05
合计		10,778,149	100.00	14,936,452	100.00	12,331,906	100.00	11,392,387	100.00
其他(抵消)		-22,232	-0.21	-180,991	-1.21	-241,920	-1.96	-773,970	-6.79
合计		10,755,917		14,755,461		12,089,986		10,618,417	

表3-8近三年一期公司营业成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食品类板块	乳业	1,503,069	17.51	1,987,633	16.23	1,479,010	14.82	1,165,384	12.66
	糖业	899,680	10.48	1,571,143	12.83	1,659,958	16.63	1,659,600	18.03
	肉业	817,329	9.52	1,131,699	9.24	1,206,088	12.08	1,209,885	13.14
	粮油	1,264,852	14.74	2,151,919	17.57	552,010	5.53	364,658	3.96
	蔬菜	328,033	3.82	390,648	3.19	310,785	3.11	0.00	0.00
	品牌食品	469,441	5.47	651,262	5.32	615,805	6.17	596,964	6.49
	现代农业	555,900	6.48	1,133,452	9.25	1,063,643	10.66	1,063,826	11.56
	分销零售	1,866,554	21.75	2,129,489	17.38	2,071,152	20.75	2,126,557	23.10
	小计	7,704,858	89.78	11,147,244	91.00	8,958,450	89.75	8,186,874	88.94
非食品类板块	地产物流	867,775	10.11	1,100,600	8.98	1,022,864	10.25	1,017,872	11.06
	金融	9,240	0.11	2,479	0.02	0.00	0.00	0.00	0.00
	小计	877,015	10.22	1,103,080	9.00	1,022,864	10.25	1,017,872	11.06
合计		8,581,873	100.00	12,250,323	100.00	9,981,314	100.00	9,204,746	100.00
其他(抵消)		-31,194	-0.36	-154,614	-1.26	-200,331	-2.01	-770,810	-8.37
合计		8,550,679		12,095,709		9,780,983		8,433,936	

表3-9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	毛利率	毛利占比
食品类板块	乳业	853,438	36.22	38.86	901,358	31.20	33.56	722,146	32.81	30.72	579,266	33.20	26.48
	糖业	90,697	9.16	4.13	140,883	8.23	5.24	82,809	4.75	3.52	145,652	8.07	6.66
	肉业	155,645	16	7.09	180,510	13.76	6.72	178,705	12.90	7.60	163,255	11.89	7.46
	粮油	48,768	3.71	2.22	17,085	0.79	0.64	33,061	5.65	1.41	27,978	7.13	1.28
	蔬菜	63,843	16.29	2.91	66,426	14.53	2.47	58,963	15.95	2.51	0.00	0.00	0.00
	品牌食品	244,729	34.27	11.14	321,571	33.06	11.97	286,831	31.78	12.20	307,906	34.03	14.07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	毛利 率	毛利 占比	毛利	毛利 率	毛利 占比	毛利	毛利 率	毛利 占比	毛利	毛利 率	毛利 占比
	现代 农业	85,639	13.35	3.90	133,905	10.57	4.99	120,020	10.14	5.11	155,475	12.75	7.11
	分销 零售	453,567	19.55	20.65	582,078	21.47	21.67	557,324	21.20	23.71	566,658	21.04	25.90
	小计	1,996,326	20.58	90.90	2,343,817	17.37	87.26	2,039,859	18.55	86.78	1,946,190	19.21	88.96
非 食 品 类 板 块	地产 物流	188,687	17.86	8.59	336,129	23.40	12.51	310,458	23.28	13.21	241,451	19.17	11.04
	金融	11,263	54.93	0.51	6,182	71.38	0.23	276	100.00	0.01	-	-	-
	小计	199,950	18.57	9.10	342,312	23.68	12.74	310,734	23.30	13.22	241,451	19.17	11.04
合计		2,196,276	20.38	100.0 0	2,686,128	17.98	100.0 0	2,350,592	19.06	100.0 0	2,187,641	19.20	100.0 0
其他（抵消）		8,962			-26,376			-41,589			-3,160		
合计		2,205,238	20.50		2,659,752	18.03		2,309,003	19.10		2,184,481	20.57	

2015年，发行人按照8+2板块分类，八大核心主业之一乳业实现营业总收入288.90亿元，同比增加68.78亿元，同比上升31.25%，主要是新增并购企业以色列Tnuva集团，实现销售79.23亿元，板块毛利率31.20%，同比降低1.61%；糖业实现营业总收入171.20亿元，同比减少3.07亿元，同比下降1.76%，毛利率8.23%，同比上升3.48%；肉业实现营业总收入131.22亿元，同比减少7.26亿元，同比下降5.24%，毛利率13.76%，同比增加0.85%；由于良友集团纳入合并报表，粮油实现营业总收入216.90亿元，同比增加158.39亿元，同比上升270.72%，毛利率0.79%，同比下降4.86%；蔬菜实现营业总收入45.71亿元，同比增加8.73亿元，同比上升23.62%，毛利率14.53%，同比下降1.41%；品牌食品实现营业总收入97.28亿元，同比增加7.02亿元，同比上升7.78%，毛利率33.06%，同比上升1.28%；现代农业实现营业总收入126.74亿元，同比增加8.37亿元，同比上升7.07%，毛利率10.57%，同比上升0.43%；分销零售实现营业总收入271.16亿元，同比增加8.31亿元，同比上升3.16%，毛利率21.47%，同比增加0.26%。

两个主业板块之外，地产物流实现营业总收入143.67亿元，同比增加10.34亿元，同比上升7.76%，毛利率23.40%，同比上升0.11%。金融实现营业总收入0.87亿元，同比增加0.84亿元，同比上升3042.59%，毛利率71.38%。

（三）业务运营模式

1、食品板块

目前，公司核心产业基本形成了以乳业、糖业、肉业、蔬菜、粮油、品牌食品、现代农业、分销零售为核心的食品产业链。光明食品集团食品类板块的产品较多，涉及多个子行业，公司一向高度重视食品类板块的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各项国家生产标准。

（1）乳业

集团乳业业务板块主要从事原奶的生产和各类乳制品的加工制造。

该业务板块的主要盈利模式是全产业链保障安全优质乳品：从奶牛繁育、养殖、到品牌鲜奶、常温奶、酸奶、婴儿乳品、奶制品的生产销售。在国内和新西兰都有布局优质奶源。主要的销售渠道是各大超市。该业务板块的销售区域主要以华东为主，辐射全国，总体销量国内排名第三位。近年来加快海外布局，光明集团陆续收购新西兰第二大乳源企业新莱特乳业（新西兰主板上市企业）及以色列最大的食品企业 Tnuva 集团。

表 3-10 公司乳业板块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乳业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色列 Tnuva 集团

①境内子公司情况

光明乳业是我国大型乳制品制造企业之一，也是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其主要产品类别包括鲜奶、酸奶、常温奶、奶粉、奶酪等，其中优倍鲜奶、畅优酸奶、莫斯利安常温酸奶皆为旗下明星产品。光明乳业以巴氏奶和酸奶等新鲜乳品为核心，在巴氏奶、酸奶等品种的市场份额、技术实力等方面连续多年处于全国领先地位。近年来公司通过“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在全国主要奶源地和部分大中型中心城市设立了 19 个生产基地，并按照 HACCP 要求进行生产管理，逐步在奶源供应方面执行 HACCP 管理。为了保障奶源供应的稳定性，光明乳业一方面设立现代化和智能化的奶牛基地，如亚洲最大规模之一的金山荷斯坦奶牛基地等；另一方面，光明乳业通过严格的监管流程只向经过无公害农产品产

地认定的合同制规模牧场收购原奶，从而保证奶源的安全性和优质性。

乳业采购方式方面，公司主要按生产计划，由光明乳业总部统一制定供应商目录及价格目录，并下发下属公司执行。公司的采购资金结算模式主要为网上支付。2015 年光明乳业前五大签约牧场合同采购金额 49,002 万元，占光明乳业合同采购金额比重 12.50%；2016 年 1-9 月光明乳业前五大签约牧场合同采购量 12.50 万吨，占光明乳业合同采购量比重 18%。

乳业生产模式方面，公司主要采用自营规模化养殖为主，辅以长期定点生产、合同订购等方式，与基地农户建立稳定产供关系，建立“保底联动机制”，实行合同订购，按市场确定保底价。

乳业销售方面，光明乳业主要采取直营与经销并重的销售模式，销售资金结算方式主要以现金结款为主。目前，光明乳业已形成三大消费区域带：以上海市为中心的长江中下游消费带，以北京市、天津市为核心的华北消费带和以广州市为中心的珠江三角洲消费带。光明乳业在华东地区的销售处于领先地位，2015 年在上海的市场份额超过 40.90%。光明乳业销售渠道主要包括连锁超市（销售占比约 27.90%）、经销商（销售占比约 57.10%）、社区通路（送奶上门、新鲜屋及传统奶站）（销售占比约 13.50%）以及部分特殊渠道（网购、团购等）（销售占比约 1.50%）。2015 年光明乳业前五大客户销售额总计为 220,285.79 万元，占光明乳业销售额比重 11.37%；2016 年 1-9 月光明乳业前五大客户销售额总计为 126,342.35 万元，占光明乳业销售额比重 8.17%。

②海外投资情况

集团旗下光明国际于 2015 年 3 月收购以色列最大乳品公司 Tnuva 集团 76.73% 的股权，随后由光明乳业受托管理。Tnuva 成立于 1926 年，迄今已近 90 年历史，是以色列最大的乳品制造商，主要产品为软干酪。Tnuva 占据着以色列 52% 的乳制品市场份额，并广泛涉足中东、欧洲和美国市场。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14.46 亿元，负债总额 64.19 亿元，所有者权益 50.27 亿元。2015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10 亿元，利润总额 7.21 亿元，净利润 5.44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123.37 亿元，负债总额 64.71 亿元，所有者权益 58.66 亿元。2016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28 亿元，利润总额 7.93 亿元，净利润 6.38

亿元。Tnuva 的奶酪加工工艺、乳清蛋白生产技术世界领先，光明乳业托管 Tnuva 集团股权后将形成产品协调、技术协同及管理协同效应。

（2）糖业

集团糖业主要由全资子公司糖酒集团经营管理。糖酒集团是目前国内经营规模最大的产销一体化的糖业企业集团之一，2015 年糖酒集团食糖销售量占到中国食糖消费市场份额的 29%。目前，糖酒集团已形成了“总部在上海，资源在产区，市场在全国”的产业格局，在广西和云南建立起了食糖生产基地，销售网络辐射全国。旗下“玉棠”牌一级白砂糖是上海市名牌产品，历年被评为国家“优秀产品”，并通过多家著名跨国食品企业用糖认证。

表 3-11 公司糖业板块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糖业	食糖生产	东方先导糖酒有限公司（广西上上糖业有限公司、广西田林和平糖业有限公司）、云南英茂糖业有限公司、广西凤糖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食糖流通	东方先导糖酒有限公司

采购结算模式方面，主要分为：集团内部资源按先提货后计划结算付款以及按当日现货价格行情结算付款再发货方式；外部采购以签定采购合同的方式，分批、分期、分量采购，随行就市，付款后提货。我国白糖按来源分为甜菜糖和蔗糖，公司目前在全国控制的甘蔗面积近 229.51 万亩，食糖经营规模超 340 万吨，位列全国第一。

生产模式方面，主要是采用长期定点生产、合同订购等方式，建立稳定产供关系，建立“保底联动机制”，实行合同订购，包种包收，按市场确定保底价，如糖价上升，按其间差价的适当比例对农户进行再分配，若糖价下浮，保底价不变。2014/2015 榨季光明食品集团糖业板块实现食糖产量 126.28 万吨，同比降低 19.27%。2015/2016 榨季光明食品集团糖业板块实现食糖产量 104.21 万吨，同比降低 17.48%。

销售模式方面，主要分为：一是光明食品集团牵头集团内部的用糖企业的业务对接，如冠生园、光明乳业；二是由客户总部与东方总部建立战略合作，确

定全国各地订单，由东方各地公司负责采购配送，如广药和伊利集团；三是由东方各地销售公司直接联系其主要业务，与客户建立点对点合作关系，如不凡帝糖果。按包装方式分，公司所生产的大包装食糖销售渠道主要包括食品、饮料生产企业等生产型终端客户及各类批发市场，小包装食糖销售渠道主要包括商超卖场和经销商渠道。销售资金结算方式主要以现款现货、货到付款、对终端企业采取赊账等方式。2015 年公司糖业板块实现食糖销售量 340 万吨，约占全国市场的 30%；2015 年终端销售约 105.82 万吨，约占总销量的 30.60%。2016 年 1-9 月实现食糖销售量 173.09 万吨；2016 年 1-9 月终端销售 89.36 万吨，占总销量的 51.63%。

（3）肉业

集团肉业板块主要从事肉类的规模化生产加工，从猪肉拓展至牛羊肉等各类肉制品。产业布局从横向一体化拓宽至上下游一体化，是集生猪养殖、屠宰加工、肉制品生产及终端销售的全产业链模式，真正为安全优质的产品提供保障。旗下拥有区域和品类优势品牌“梅林”、“苏食”、“爱森”、“申森”、“联豪”等。

集团生猪养殖业务主要集中在江苏大丰苏北农场地区、上海崇明和奉贤地区。近两年，生猪养殖业务持续发展，生猪养殖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在肉牛养殖环节有领先的育养及饲料加工技术。

集团屠宰业务主要集中在以上海、江苏为代表的长三角地区，和以重庆为代表的西南地区。分别由爱森肉食、苏食、梅林重庆三家企业承担，2015 年年屠宰量 160 万头生猪。

集团肉制品主要包括冷鲜肉、肉肠、鸡排、肉罐头等等。生产基地主要分布在上海、江苏、四川、重庆。销售渠道主要以各大超市，并在上海，江苏，浙江设立“苏食”、“爱森”直营专卖店。销售区域主要以华东为主，并辐射全国。

表 3-12 公司肉业板块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肉业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爱森肉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目前，上

海梅林已形成三大业务板块：食品制造主营业务、食品分销主营业务、食品制造培育业务。“梅林”牌罐头食品、调味品，畅销国内外，产品销往亚洲、欧美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此外公司针对白领市场，开拓了梅林副品牌“酱欣”，研发上市了咖喱猪肉酱、意大利面酱等酱类产品。目前，公司已形成年生产猪肉、馅料、牛肉、鸡肉、水产类等五大系列冷冻调理品的生产能力。

上海爱森肉食品有限公司是现代化猪肉食品生产基地，在上海、江苏及安徽等地建立生猪养殖基地，主要产品为“爱森”牌冷却肉和“爱森”种猪。目前，公司已在上海市区及长三角地区开设各类超市门店和专卖店 800 余家，经销“爱森”牌冷却猪肉。近年公司又开出以“爱森优选”为店招的复合型专卖店，主要销售“爱森”牌冷却肉和以爱森肉品为原料的深加工食品和休闲食品，兼营优选品牌农副产品。上海爱森肉食品有限公司 2015 年冷却肉累计销售 40.02 万头；2016 年 1-9 月冷却肉累计销售 22.14 万头。

（4）粮油

2015 年，按照上海市国资国企改革总体部署，良友集团与光明食品集团、光明米业集团实施联合重组，良友集团成为光明食品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光明米业集团成为良友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表 3-13 公司粮油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粮油	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光明米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是上海市最大的从事粮食经营的国有企业集团，是上海市粮食储备任务的主要承担者，也是上海市粮油市场“保供稳价”的主渠道企业，连续多年被评为“中国十佳粮油集团”，2015 年名列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275 位。集团现已形成现代农业、仓储物流、粮油加工、贸易零售等四大核心产业板块，旗下拥有 11 个上海市著名商标、1 个中国驰名商标，主要粮油产品进入上海市各主流商超渠道和国内主流电商平台，大米（乐惠、光明）、面粉（福新、雪雀）、芝麻油（三添）在上海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海狮食用油排名第二，味都挂面排名第三，并逐步向上海周边及长三角区域扩展；400 多家

良友便利店和 30 多家粮油平价店遍布上海主要城区。

光明米业（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崇明跃进地区、长江地区和江苏大丰市海丰地区三个粮食生产基地。2015 年，光明米业在小包装大米上海市场占有率 31.70%，上海市场排名第一。光明种业共有自主知识产权稻麦品种 7 个。光明麦子良种在上海市郊占有率达到 20%。目前光明米业以粮食生产、经营为主业，已经形成从稻麦良种繁育、加工与供种服务到稻麦种植、加工、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经营，是上海最具完整产业链的国有粮食专业企业。光明米业的盈利主要依靠种植环节，在土地资源有限的情况下，米业继续拓展盈利的空间将非常困难。光明米业收入增长主要依靠国际粮食贸易，由于占用资金大、毛利率薄，潜在较大的经营风险，未来光明米业需要加快拓展种植环节以外的盈利能力。

（5）蔬菜

集团旗下蔬菜业务板块主要作为集团贸易流通和信息集成的交易平台。

表 3-14 公司蔬菜板块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蔬菜	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为拥有 60 多年历史的上海市蔬菜公司，蔬菜集团以蔬菜、水果、粮油、肉类、冻品、水产、南北干货以及花卉等农产品批发市场经营管理、生鲜配送为主力业态，同时还开展为食用农产品大市场体系配套服务的其他多元经营，涉及酒店餐饮、物业管理以及交通运输等行业，是一家跨行业、跨地区、内外贸易相结合的大型国有全资企业。作为上海市政府调控市场蔬菜供应和价格的主要抓手，蔬菜集团占据上海蔬菜批发交易量的 70%以上，农副产品交易总量在上海市居于主导地位。公司农业产业化经营采取内循环（自有核心基地+生产加工销售）和外循环（收购外部农副产品进行加工销售）相结合的模式。

2015 年，蔬菜板块实现农产品交易额 327.29 亿元，同比增加 4.08%；完成批发成交量 465.10 万吨，同比增加 3.65%。2016 年 1-9 月，两者实现农产品交易额 265.48 亿元，同比增加 11.14%；完成批发成交量 373.87 万吨，同比增加 5.79%。

（6）品牌食品

光明食品集团品牌食品业务主要营销中华老字号，中国名牌产品，吸收海外优势资源，开发和经营优质食品、优势品牌，加快技术升级改造和市场拓展。

2015 年，光明集团酒业板块产能约 12.24 万吨，产量 9.60 万吨，黄酒产量利用率 79%，白酒产量利用率 50%，全年销量约为 11.18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约 11.40 亿元。

表 3-15 公司品牌食品板块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品牌食品	益民集团、光明国际、金枫酒业、四川全兴

益民集团是一家综合性大型食品集团，目前已形成了三大业务板块：食品加工和制造、食品服务和贸易、非食品投资，六大主业：冷饮冷食、罐头菜肴、饮用水饮料、糖果蜂蜜、黄酒药酒、肉类加工，七大品牌：光明牌、梅林、正广和、冠生园、大白兔、一只鼎、96858 等中国驰名商标和上海市著名商标。

金枫酒业是以黄酒为核心产业的上市公司，拥有市级黄酒企业技术中心及全国黄酒行业单体最大的酿造基地，现已成为黄酒行业内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企业，旗下拥有沪上知名黄酒品牌“石库门”。目前，集团黄酒产业不断实施产品结构升级，优化低端产品结构，三年陈酿以上产品销量已达 69%以上；对新并购的葡萄酒代理企业的营销环节开展资源整合，利用集团所属渠道资源开展销售，加快市场导入和品牌培育。近年来金枫酒业以新产品开发为重点，并确定以料酒新品拉动横向市场开拓，打开黄酒在调味品渠道的发展空间；同时引进人才，组建了葡萄酒项目部，启动自有品牌葡萄酒业务；筹建了电商项目组，推进在东方 CJ 等平台的销售。

2015 年，金枫酒业平均铺货率达 95%以上，黄酒产能 12 万吨，产量 9.48 万吨，产量利用率为 79%；实现黄酒销量 11.04 万吨，“石库门”和“和酒”在上海黄酒市场的占有率达 46.60%，自销比例 0.44%，代理商销售比例 99.56%。2016 年 1-9 月，金枫酒业黄酒产量 7.61 万吨，产量利用率为 84.56%；实现黄酒销量 7.90 万吨，自销比例 0.44%，代理商销售比例 99.56%。

四川全兴酒业有限公司负责集团白酒的生产经营。集团白酒产业逐步建立了企业管理制度体系，创立与完善了业务流程，创建营销模式，塑造品牌价值，目前旗下有“井藏”（壹号、贰号、叁号）、“青花瓷”、润藏、全兴大曲系列以及老字号系列等数十款高、中、低挡产品。

2015 年，四川全兴平均铺货率达 40%以上，白酒产量 0.12 万吨，产量利用率为 50%；实现白酒销量 0.14 万吨，自销比例 16.33%，代理商销售比例 83.67%。

2016 年 1-9 月，四川全兴白酒产量 0.21 万吨，产量利用率为 93.33%；实现白酒销量 0.19 万吨，自销比例 1.01%，代理商销售比例 98.90%。

（7）现代农业

公司现代农业重点发展种源、生态、装备和标准化农业，主要产品包括蔬菜、水产、禽类、药用植物、花卉、鲜果、生态森林等。各类产品主要通过农贸市场、超市、园区等供应给华东地区农民和消费者。公司现代农业主要为除蔬菜及粮油之外与农业相关的业务，主要包括农场经营等业务。公司的现代农业业务大多通过公司化方式统一运作，公司根据农场的客观条件和近年农作物市场的实际状况，统一安排机械化种植生产，在生产过程中统一提供技术支持、农机和农业生产资料的调拨。经过多年经营和发展，公司的农业产业化模式较为成熟，已经形成了农业生产规模化、集约化和标准化的管控模式。

目前，现代农业业务在公司整体销售中效益相对稳定，并且在解决上海市粮食短缺，蔬菜、水果等农副产品安全供应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在上海市郊现代农业发展方面起着引领和示范作用，获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同时，经过产业化经营，公司现代农业业务也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

表 3-16 公司现代农业板块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现代农业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五四有限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长江总公司、上海市上海农场、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东海总公司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五四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蔬菜、瓜果、草坪、茶叶等的开发、生产和加工出口业务。近几年，五四农场围绕“50 万吨蔬菜销售”这一核心，不断在推进转型发展，拓展通道布局，强化基地建设，目前已形成以现代蔬果为主

业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近年来年五四农场进一步扩大超市卖场、社区、菜场等零售板块的销售网络；同时，占地 5,000 平方米的宝山配送中心建成使用，大大提升了北部地区的蔬菜配送能力。

截至 2015 年末，五四农场自有 25,150 亩标准化设施菜田（3750 亩设施大棚，21,400 亩露地），年产蔬果量 20 万吨，实现蔬菜上市量 20 万吨。截至 2016 年 9 月末，五四农场自有 25,150 亩标准化设施菜田（3,750 亩设施大棚，21,400 亩露地），实现蔬菜上市量 13.30 万吨。

上海鲜花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是光明食品集团东海总公司的子公司，是一家以花农培训、花卉种植、种苗出口、花卉科技研发和现代农业旅游为一体的现代化花卉示范园区，在 100 公顷核心产业区内，已建成现代化智能温室群 36 万平方米，花卉新品展示和科普休闲园 48 公顷，花卉新品科技研发中心 3,200 平方米，已形成年产种苗 1 亿株、切花 500 万支、盆花 200 万盆的生产能力，年吸引游客达 50 多万人次。公司先后被国家有关部委评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十佳花木种植企业、农垦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在服务全国“三农”中，发挥了较好的示范与带头作用。

（8）分销零售

公司分销零售重点发展以食品批发、分销、零售为特色的连锁商贸和品牌代理业务。

表 3-17 公司分销零售板块主要运营企业

业务板块	主要运营企业	
分销零售	连锁商贸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品牌代理	上海南浦食品有限公司、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光明食品全球分销有限公司、光明食品（西班牙）有限公司

①境内子公司情况

农工商超市集团是中国连锁业的著名企业，农工商超市是集团最重要的零售企业和终端资源。农工商超市集团以上海为核心编织长三角地区的连锁商业网，业务形态包括标准超市业态及小型自选超市。截至 2015 年末，农工商超市集团共拥有农工商超市、好德便利、可的便利、伍缘折扣等合计 2,535 家门店。

农工商超市连锁门店主要以直营为主，门店使用方式为租赁及自有产权模式，两者均匀分布。目前，农工商超市经营模式为统一采购、统一配送、资金集中管控，并且对门店、物流、仓储等环节进行信息化管理，提高了业务运营效率，降低了经营风险。采购方面，农工商超市采用集约化管理的原则，由总部集中与供应商谈判、采购、签约和结算，便于管理和降低采购成本，其与上游供应商的结算周期一般是 2-3 个月。配送方面，农工商超市采用供应商直送及超市自建配送两种方式，其中主要以供应商直送为主。销售模式方面，农工商超市主要以传统渠道商入驻超市销售的模式为主，网络模式为有机补充。渠道商入驻超市模式一般是渠道商在超市设立专区销售，渠道商定期结合商品销售情况支付平台费用，资金结算方式以现汇结算为主，账期一般在 1-3 个月。

好德、可的及伍缘折扣等小型便利店销售的各类商品主要由农工商超市集团统一采购、配送、物流及仓储。采购销售的产品品牌主要包括光明乳业、上好佳、百事、雀巢、宝洁等，均由相应的代理商供货。便利店销售资金结算以现金付款为主。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是光明集团旗下的专业食品零售连锁企业。“第一食品”创建于 1954 年，享有中华老字号美誉。第一食品连锁门店均为直营门店，均采用租赁的方式。门店主要分布于上海市、区商业中心，另有一家门店位于江苏省泰州市。公司经营模式为统一采购、统一配送、资金集中管控。采购方面，公司采用集约化管理的原则，由总部集中与供应商谈判、采购、签约和结算，便于管理和降低采购成本。配送方面，公司采用供应商直送及自建大库配送两种方式相结合，主要以供应商直送为主，部分自有品牌及自采商品采用自建大库统一配送方式；在集中采购的结算方式上，与上游供应商的结算周期一般是 1-2 个月。销售模式方面，公司为自营、联营、租赁三种模式相结合，其中自营、联营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48%、52%（租赁不计入销售）。自营模式主要是自有品牌、自采商品、无法形成品牌区域的预包装类产品，根据进货及库存商品金额，进行结算，周期一般是 1-2 个月；联营模式主要是渠道商在商场设立品牌专区销售，定期结合商品销售情况支付平台费用，资金结算方式以现汇结算为主，账期一般在 1-2 个月，不存在囤货风险；租赁模式主要是适用餐饮区域，采用付一押

二的租金模式。

南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是上海地区最大的食品代理销售商，代理的品牌主要包括人头马、马爹利、轩尼诗、帝亚吉欧等数十种品牌洋酒和雀巢、惠氏、红牛、喜力等国际国内 16,000 种系列食品，在上海各大超市卖场供应商中排名前列。南浦食品品牌代理的经营和盈利模式是进驻大卖场、连锁商超、百货及便利店等销售代理商品，简称“铺货”，从货源代理中收取代理费。此种代理模式特点是铺货量较大、铺货速度快、网络分布强。目前，南浦食品销售网络覆盖华东六省一市，并扩展到北京、天津、武汉、广州、深圳等各大全国中心城市。物流仓储方面，南浦食品具备占地约 10 万平方米的中国第一家集常温库、冷库和低温库于一体的物流中心，采用信息化管理。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是由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烟草（集团）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的集团型商贸流通企业，是上海地区品牌代理行业领先企业之一。捷强烟酒代理品牌主要包括金枫、五粮液、剑南春、康辉、雅可、瑞士莲、利口乐、渔夫之宝等数十个国内外知名食品品牌，品牌代理经营和盈利模式是进驻大卖场、连锁超市、便利店、综合商厦、餐饮、酒店等销售代理商品，从货源代理中收取代理费。捷强烟酒已发展成为华东地区最大的烟酒专业零售商，在上海市内拥有捷强 Joymax 烟酒专业连锁门店 210 余家。

②海外投资情况

在海外分销零售领域，光明集团加快海外布局，先后收购澳大利亚及西班牙当地的食品行业巨头--澳大利亚玛纳森食品控股有限公司及米盖尔食品集团，目前分别由光明食品全球分销有限公司及光明食品（西班牙）有限公司控股。玛纳森食品是澳大利亚最知名的食品公司之一，其自有和代理 70 余种食品品牌，拥有零售、餐饮等渠道客户 11,000 多家。米盖尔食品集团是一家以现购自运业务，批发及零售业务为主的分销集团，其在西班牙付现自提业务的市场排名第二，旗下自有品牌产品，覆盖食品、饮品、日化等多个领域，2015 年销售额超过 10 亿欧元。同时，光明集团持有法国波尔多葡萄酒公司（DIVA）70%的股权，DIVA 是法国著名的葡萄酒经销商，此举拓宽了集团葡萄酒的分销网络。

2、非食品类板块

光明食品集团旗下的房地产、出租车、物流等业务对食品产业提供了有力支撑。

（1）地产物流

1) 房地产行业

光明集团房地产业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光明地产旗下的农房集团经营管理，以普通商品住宅及其配套商业地产、综合商务楼的开发、销售和服务为主营业务。农房集团系国有控股的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具有二十年的房地产开发经验，拥有国家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成立至今已荣获“鲁班奖”、“詹天佑奖”等多项荣誉，其中“农工商房产”商标为上海市优秀服务商标。

2015 年度农房集团开复工面积 476.15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 196.10 万平方米。

表 3-18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主要已完工房地产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序号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项目总 投资金 额	规划建 筑面积
1	昆山福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兴庄园（三期）	商品房	3.44	6.60
2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上海银航置业有限公司	银航航头基地	保障房	11.60	51.90
3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上海汇航城市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汇航航头基地	保障房	16.80	
4	昆山新城市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昆山英伦尊邸	商品房	11.74	15.90
5	上海农工商房地产集团建湖新世纪有限公司	建湖新世纪	商品房	10.54	16.30
6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溧阳明丰置业有限公司	溧阳弘口	商品房	10.50	23.50
7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金益（上海）置业有限公司	朱泾项目	商品房	9.10	10.90
8	上海冠利虹置业有限公司	上川路保障房	保障房	6.87	6.90
9	临沂明丰置业有限公司	幸福小镇二期	商品房	2.41	8.90
10	上海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池州新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池州项目	商品房	6.00	13.30
11	镇江兴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班牙二期、水乡花苑（截止 2015.12.31）	商品房	26.06	34.30
12	江苏东恒海鑫置业有限公司	东恒海鑫	商品房	26.69	32.50
13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溧阳明胜置业	上黄项目	商品房	1.80	4.90

序号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项目总 投资金 额	规划建 筑面积
	有限公司				
14	上海北茂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龙广场项目	商品房	16.35	5.90
15	张家港福运置业有限公司	福德庄园	商品房	7.01	16.80
16	山东菏泽平土房地产有限公司	御河丹城一期	住宅、商 业	11.41	35.70
17	南宁国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澜湾九里一期	住宅、商 业	11.82	25.60
18	南通农房虹阳置业有限公司	幸福天地	商业、住 宅	15.27	27.90
19	上海金山房产经营有限公司	金山新城区 B8 地块商品房项目	商业	4.80	9.30
20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上海汇菁置业有 限公司	大团镇 15403 街 道 0018 街坊 P1 宗地	动迁安置 房	4.93	11.70
21	上海冠利虹置业有限公司	冠利虹唐镇 1 号 区级动迁基地 W18-5	商品房	7.76	7.20
22	上海中景房产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乐都路 8 号 A 地块	住宅	15.50	12.30
23	上海农工商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华新镇项目	住宅	37.37	43.50
24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溧阳明丰置业 有限公司	溧阳燕山南路龙 泉山庄南侧地块	商业、住 宅	18.53	24.20
25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昆山福依置业 有限公司	福依庄园（一期、 二期）	商住	13.96	29.90
	合计			308.26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已完工项目共 25 个。总投资 308.26 亿元，已实现销售总额 321 亿元，实际已回笼资金 289.44 亿元。

表 3-19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主要在建房地产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 性质	项目所在地	总投 资	已完成投资规模			项目进 度	资金 回笼
				总额	自有资金	外部资金 （银行贷 款+外部 债券等）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项目所在地	总投资	已完成投资规模			项目进度	资金回笼
				总额	自有资金	外部资金 (银行贷款+外部 债券等)		
郑州索河湾花苑一期	住宅	河南省郑州市 荥阳市	16.08	15.21	12.338	2.872	95.00	6.39
武汉塔子湖城市花苑	住宅、 文体娱乐	湖北省武汉市 江岸区	21.5	21.51	10.81	10.70	100.00	11.00
宿州名宿华府	住宅	安徽省宿州市 西南新区	12.24	11.98	11.98	-	98.00	7.65
嘉定新城D9地块商业项目	商业	上海市嘉定区 嘉定新城	13	10.48	10.48	-	81.00	10.11
扬州朗悦华府（不含A块）	商业、 住宅	江苏省扬州市 子江北路	11.66	11.43	9.05	2.38	98.00	2.06
宁波北仑凤洋一路西、庐山路北地块项目	住宅	浙江省宁波市 北仑	20.73	16.33	12.13	4.20	79.00	13.33
明丰湖滨花园	住宅	江苏省苏州市 吴江市	14.77	12.03	12.03	-	81.00	1.87
杨浦112/118项目	动迁 安置房	上海市杨浦区	25.74	26.07	15.96	10.11	101.00	14.23
长沙观沙岭观沙国际	商业、 住宅	湖南省长沙市 岳麓	10.90	7.68	7.68	-	70.00	1.85
青浦华新镇新府中路西侧E-4-08、E-4-02地块项目	商业	上海市青浦区	16.60	11.82	6.82	5.00	71.00	-
金华胡海棠八一南街以西、31号路以南地块	住宅、 商业	浙江省金华市	26.53	22.91	17.21	5.70	86.00	12.92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项目所在地	总投资	已完成投资规模			项目进度	资金回笼
				总额	自有资金	外部资金 (银行贷款+外部 债券等)		
南浔中央公园1期、2期（注：本期新增2期）	住宅、商业	浙江省湖州市	9.50	14.13	9.13	5.00	78.00	6.68
萧山右岸澜庭	住宅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	25.95	24.14	24.14	-	93.00	6.36
绍兴檀府、澜山苑	住宅、商业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	28.11	26.87	26.87	-	96.00	16.02
宜兴丁蜀镇A、B、C地块	住宅、商业	江苏省宜兴市	12.68	11.50	9.00	2.50	91.00	8.70
舟山临城Lka-3-23地块项目	商品房	浙江省舟山市	24.91	16.85	16.75	0.10	68.00	5.61
祝桥镇江镇社区E4-1地块项目	动迁安置房	上海市浦东新区	9.47	9.47	9.47	-	100.00	8.12
北仑长江路东、四明山路北地块	住宅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	18.17	12.89	5.39	7.50	71.00	2.41
北仑太河路西（北仑中心区F地块）房地产项目	住宅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	4.56	4.45	2.15	2.30	98.00	5.02
镇江明旺（C块部分开工的）	住宅	江苏省镇江市	4.20	2.49	2.49	-	59.00	-
富阳麓山	住宅	浙江省富阳市	16.56	12.56	6.04	6.52	76.00	1.15
松江佘山大居（三块）（注：本期	保障房	上海市松江区	20.06	12.33	7.61	4.72	62.00	1.56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项目所在地	总投资	已完成投资规模			项目进度	资金回笼
				总额	自有资金	外部资金 (银行贷款+外部 债券等)		
新增 19A-08)								
新增：湖州 苍山地块 (一期) 10.26	住宅	浙江省湖州市	29.98	13.16	13.16	-	44.00	-
新增：武汉 四新地块 (b4)	办公楼	湖北省武汉市	15.42	5.02	1.52	3.50	33.00	-
合计			409.32	333.31	260.208	73.102	80.40	136.68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在建房地产开发项目共 24 个，总投资 409.32 亿元，已完成投资 333.31 亿元，尚需投资 76.01 亿元。投资规模较大。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土地储备情况如下：

表 3-20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土地储备情况表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地块	所在地	项目类型	权益比例	土地出让金	已交出让金	土地面积	获取年份
扬州华利项目 A 地块	江苏省扬州市	住宅	75.00	0.79	0.79	1.85	2013
福依项目三期	江苏省昆山市	住宅	100.00	1.48	1.48	3.77	2010
淀山湖剩余项目	江苏省昆山市	住宅	100.00	0.66	0.66	36.5	2009
嘉定 D9 项目二期	上海市嘉定区	住宅、商业	60.00	0.40	0.40	1.33	2013
郑州索河湾项目三期	河南省郑州市	住宅、商业	100.00	2.04	2.04	12.90	2013
湖州苍山二期	浙江省湖州市	住宅	100.00	5.41	5.41	19.97	2016
合计				10.78	10.78	76.32	

在土地储备方面，农房集团主要通过招拍挂方式获取土地，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土地储备共计 6 幅，面积合计 76.32 万平方米，应交土地出让金 10.78 亿元，已全部支付完毕。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拟建的主要房地产项目情况如下：

表 3-21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主要房地产拟建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地理区位	计划项目	计划总投资规模	已投资金额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建设期		总额	自有资金	其中：外部资金（银行贷款+外部债券等）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南宁明丰三期	住宅	广西南宁市	2017~2019	12	1.96	1.96	-	3.50	4.50	4.00
澜湾九里二期	住宅	广西南宁市	2016~2018	17	2.20	2.20	-	7.50	7.80	1.70
郑州索河湾二期	住宅	河南省郑州市	2016~2017	7.93	2.33	2.33	-	5.46	2.47	0.00
扬州维扬项目	住宅	江苏省扬州市	2016~2019	12.86	4.60	4.60	-	1.00	3.00	4.00
武汉四新地块（b5、b6）	商品住宅	湖北省武汉市	2016~2018	16.05	7.82	7.82	-	2.60	5.50	2.90
南宁望州岭	住宅	广西南宁市	2017~2018	2.98	0.83	0.83	-	1.00	0.66	0.50
南宁那黄村 8#、1# 地块	住宅	广西南宁市	2016~2018	19.47	6.57	6.57	-	5.72	7.28	1.00
绍兴镜湖 8-2/8-4 地块	住宅	浙江省绍兴市	2016~2018	25.83	10.38	10.38	-	11.72	5.24	2.74
镇江风景城邦剩余项目	住宅	江苏省镇江市	2016~2019	9.45	0.00	0.00	-	0.00	5.76	3.69
御河丹城二期	住宅	山东菏泽	2016~2018	11.92	1.1	1.1	-	1.70	5.00	5.22
新临沂项目	住宅	山东省临沂市	2016~2018	3.73	0.74	0.74	-	1.62	2.11	0.00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地理区位	计划项目	计划总投资规模	已投资金额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建设期		总额	自有资金	其中：外部资金（银行贷款+外部债券等）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合计				139.22	38.53	38.53	-	41.82	49.32	25.75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农房集团拟建房地产开发项目共 11 个，规划建筑面积为 270.59 万平方米。计划总投资规模 139.22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已投资总额 38.53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 38.53 亿元，外部资金 0.00 亿元。

公司房地产业务未来规划为以房地产开发及经营为核心和母体，推动“城市更新+产镇融合”发展和“冷链+生鲜”的跨界联动发展，以+金融、+互联网为驱动的战略格局，打造地产金融化的顶层设计、多元化的产业协同、综合性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坚持聚焦上海、深耕上海，积极拓展全国符合城市准入标准、具有发展能级度的省会和中心城市，积极探索通过旧城改造、历史名镇、特色小镇、PPP 项目、大型城市综合体和保障房建设、合作开发、兼并收购等灵活的拓展方式获取项目资源，投入光明食品集团殷实农场主战场，打造属于“光明系”的新城市地标，成为光明食品集团利润支撑型企业，推进企业纵深发展、聚焦发展和开拓发展，为产业升级、提升市场核心竞争力和形成特色经营管理之道迈出坚实步伐。

2) 出租车及物流业

集团出租车业主要由集团旗下海博投资经营管理。海博投资下属的上海海博出租有限公司是上海市四大出租企业之一，具有出租车、租赁车营运资质，2015 年海博出租荣获上海市质量金奖殊荣（行业近几年唯一获此荣誉企业）。截至 2016 年 9 月末，海博投资拥有出租车车辆 10,972 辆。2016 年 4 月 26 日海博出租与滴滴出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双方将在出租车、专车、巴士业务以及汽车后市场等领域展开深入合作。

集团物流业主要由集团旗下光明地产下属的上海海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是上海市大型物流企业之一，具有国际货代、危险品运输和海关监管

车辆运输资质。基于冷链物流巨大的发展前景以及光明集团的资源优势，集团通过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结合电子商务平台，实现产业链下游资源的线上线下整合，构建全供应链覆盖的冷链物流服务体系，努力打造上海食品冷链主导平台。截至 2016 年 9 月末，海博物流运输车辆约为 312 辆，多功能运力达到 396 多吨。海博物流以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为契机，开展与后者相配套的冷链物流及辅助项目。另外，海博物流还在洋山深水港物流保税区建有综合基地，并逐步与多家国内外企业建立了物流合作关系。

（2）金融

为提高资金集中度，为增强集团的资金募集、资金供应等功能，实现食品产业和金融资本的有效融合，经中国银监会上海监管局批准，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成立，是发行人全资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通过资金归集、同业存款、账务挂接等业务，实现食品产业和金融资本的有效融合。

3、公司所取得资质及许可资格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取得的主要资质及许可资格如下所示：

表 3-22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所取得资质及许可资格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1	糖酒集团	酒类商品批发许可证	0206020101003412	2018 年 1 月 4 日
2	糖酒集团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101010019472	2017 年 8 月 12 日
3	捷强烟草	酒类商品批发许可证	0306020101000067	2018 年 1 月 27 日
4	金枫酒业	酒类商品批发许可证	0319020101000001	2019 年 12 月 19 日
5	金枫酒业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101150147491	2019 年 9 月 28 日
6	海丰米业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320901020142	2018 年 5 月 19 日
7	福新面粉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311228010101	2018 年 11 月 25 日
8	福新面粉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310001010069	2018 年 1 月 8 日
9	海狮油脂	食品生产许可证	91310115739005379E	2021 年 12 月 29 日
10	乐惠米业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311001020162	2017 年 12 月 14 日
11	三添食品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311202010062	2018 年 6 月 16 日
12	跃进现代农业	食品生产许可证	91310230740599848A	2021 年 5 月 17 日
13	长江现代农业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310001020833	2018 年 6 月 12 日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	编号	有效期至
14	牛奶集团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3100001110005631	2017 年 9 月 8 日
15	美高食品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3101151464201253	2017 年 7 月 14 日
16	良友新港	港口经营许可证	(沪外)港经证(0271)号	2019 年 4 月 25 日
17	上海食品进出口公司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3101090910002387	2018 年 6 月 18 日
18	上海市瑞华实业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314Q20220RIS	2017 年 6 月 17 日
19	上海大瀛食品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6Q21612R5S/3100	2019 年 2 月 6 日
20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	WNCR-SH14-100302	2017 年 11 月
21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WGH-15-06577	2018 年 9 月 27 日
22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WGH-15-06578	2018 年 9 月 27 日
23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WGH-15-06579	2018 年 9 月 27 日
24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WGH-15-06580	2018 年 9 月 27 日
25	上海光明特种水产有限公司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WGH-15-06581	2018 年 9 月 27 日
26	西郊国际农产品有限公司	酒类批发许可证	18060201003546	2017 年 12 月 11 日
27	西郊国际农产品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101180051605	2021 年 12 月 4 日
28	海博出租	上海市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书	020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9	海博租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沪交市字 310000004864	2018 年 12 月 1 日
30	光明地产	房地产开发资质	建开企[2001]100 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1	光明地产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沪交运管许可浦字 310115014629	2017 年 11 月 24 日

4、公司及投资企业的资金补贴情况

光明食品集团作为一家以食品产业链为核心的产业集团，现代都市农业是公司重点发展板块之一。我国政府长期重视农业生产发展，近年来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强。公司受惠于国家支持“三农”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农、林、牧、渔设施建设项目每年可以获得的各类农业扶持资金和各类补贴资金。长期看，在国家大力发展农业的政策导向下，公司现代农业板块将继续获得各级政府的财政补贴和扶持资金支持，公司将继续受惠于农业发展政策。

良友集团内政策性板块企业承担国家、地方储备粮食及油脂的储存与轮换任务。其主要职责是按照中央和地方的储备粮油政策和要求，对粮油储备业务实行有效控制，做好储备粮油的储存与轮换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粮食质量标准 and 卫生标准，确保采购粮油的质量，掌握库存储备粮油的质量情况并进行监管，确保储备油的质量与安全，为稳定上海粮油市场供应发挥重要作用。同时，按照储备粮油资金“封闭运行”的原则和管理办法，加强储备粮油的资金管理，做好粮油购销成本和库存储备粮的核算。

以良友集团为首的集团政策性板块企业不以盈利为目标，主要任务为履行社会责任。该板块所属企业主要执行中央、地方粮油储备任务，资产规模占比庞大，其主要价值体现在完成集团承担社会责任，保障国计民生的使命，加强公司与政府间的合作基础，提升公司社会效益及影响力。2015 年计入损益的各类储备粮油补贴共计 14.52 亿元。

5、安全生产措施

公司为了加强生产及食品安全管理的力度，制定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食品质量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光明食品集团危机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严格把关包括乳制品在内的食品安全生产。同时光明乳业也制定了《质量部内部控制实施细则手册》，进一步加强了乳制品的食品卫生质量控制。食品安全检疫部门定期对公司生产的产品进行抽样调查，检查结果均为合格。

2015 年集团开展各类安全自查、检查 6,241 次，参与人数 21,599 人，排查治理隐患 9,509 条。积极开展安全培训工作，重点抓好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基层班组长等四类人员的安全培训，去年共 4,800 余人次参加了培训。

（四）发行人行业状况

1、食品行业分析

（1）乳业

1) 行业概况

中国是乳制品生产和进口大国，乳产量居世界第三位，乳制品进口量居世界首位。受益于人口结构增长、城镇化推进、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中国乳制品产量从2008年的1,810万吨增长至2015年的2,782万吨，累计增长53.68%，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5.52%。但自2011年起，乳制品产量同比增速连续放缓，2014年乳制品产量增速出现负增长，2015年起乳制品产量企稳恢复增长，2016年1-9月产量同比提高到7.61%。虽然行业景气度提升，恢复性增长，但增速仍在个位数。

我国乳制品生产企业大多采用“基地+奶农”的经营方式。“三聚氰胺事件”曝光后，很多盈利能力差的小型养殖户退出，我国奶牛规模化养殖得到快速发展。经过几年的整顿和振兴，产业素质不断提升，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快推进，奶牛单产水平稳步提高，生鲜乳质量和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现代奶业格局已初步形成。

由于进口苜蓿运输上的天然难题，使得中国原奶生产成本端高于国外水平。随着国际原奶价格持续下跌，国内外原奶价差进一步拉大，近年来我国进口原奶占比迅速上升。

图3-2 2015年中国原奶价格位居世界前列



（数据来源：Wind资讯、新西兰GDT、美国USDA及中银证券整理）

截至2015年12月，我国液体乳及乳制品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共有638家，营业收入3,328.52亿元，同比增长1.66%；利润总额为241.65亿元，同比增长7.68%；销售利润率为7.26%。奶业20强（D20）企业产量和销售额占全国50%以上。

2) 行业发展前景

经历了几十年的高速增长，我国乳制品行业已进入平稳发展期。根据《全国奶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十三五期间我国生鲜乳产量增速预计略快于十二五期间。根据规划2020年我国奶类总产量规划达到4,100万吨，2015-2020年复合增速为1.16%。

2008年三聚氰胺事件后，消费者越来越开始选择有品牌的健康乳制品消费，在这些因素的共同推动下，高端液态奶的零售额在整体液态奶市场中的占比逐年提高，推动我国液态奶消费不断向高端升级。未来乳制品行业的增长点主要有以下两点：

第一、居民收入提高，品牌意识逐步提升，未来三四线城市消费将快速增长。

第二、产品结构升级，发力特色乳制品、高端乳制品。从产品结构看，中国乳品市场将由白奶向酸奶、乳酸菌饮料、奶酪等转移。

（2）糖业

1) 行业概况

从供给端来看，2015年全球前5大产糖国（组织）分别为巴西、印度、欧盟27国、中国和泰国，产量之和占国际食糖产量比例为61%，其中巴西为第一大产糖国，占比达21.50%。从消费端来看，以印度和中国为主的亚洲国家渐成糖消费的主力军，2015年，全球糖消费总量达到1.72亿吨，同比增长2.35%，产品结构上，饮料和糖果是最主要的糖类食品，其消费占比分别为24%和23%，且近10年来，消费结构基本稳定。

我国是仅次于巴西和印度的第三大产糖国家。我国食糖生产的基本原料是甘蔗和甜菜。作为重要的食糖生产国和消费国，糖料种植在我国农业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其产量和产值仅次于粮食、油料、棉花，居第四位。从制糖占比看，蔗糖占有绝对的优势，占比达到90%以上；从产区占比看，云南和广西是我国产糖大省，占比全国糖业产量的80%以上。

2) 行业发展前景

伴随着生活水平不断的提高，我国食糖人均消费量也呈现增长的态势。2015年中国食糖消费量达到1,756万吨，占全球糖消费总量10.23%；人均食糖人均消费超过12公斤。尽管我国的人均食糖消费持续高速增长，但是与世界人口平均的食糖消费量23公斤左右仍有相当大的差距。从中长期的角度来看，我国的食糖消费提升空间还很大。

我国食糖制造工业受甘蔗生产机械化程度低、人工成本高等因素影响，利润受国际糖价波动影响较大。国内价格高于国际，进口适量补充将是糖业新常态。传统的经营方式在一定程度上推高了糖业成本，已严重阻碍糖业的发展，由分散落后的小农经济向现代化农业、规模化经营方式转变，将是糖业可持续发展的出路。

（3）肉业

1) 行业概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人均收入得到稳步提高，有效保障了我国居民对肉类的需求。因此，我国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发展势头良好，行业整体规模稳步扩大。而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进一步推进及人们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我国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将仍有相当可观的进一步发展空间。

根据《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肉类总产量8,625万吨，比上年下降1.00%。其中，猪肉产量5,487万吨，下降3.30%；牛肉产量700万吨，增长1.60%；羊肉产量441万吨，增长2.90%；禽肉产量1,826万吨，增长4.30%。禽蛋产量2,999万吨，增长3.60%。牛奶产量3,755万吨，增长0.80%。年末生猪存栏45,113万头，下降3.20%；生猪出栏70,825万头，下降3.70%。

肉类制品的消费结构正在升级，低温肉制品具有鲜嫩、脆软、可口、风味佳的特点，因其加工技术先进，营养完整的纤维组织，最大限度保持原有营养和固有的风味，在品质上明显优于高温肉制品。随着现代社会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和健康知识的普及，冷鲜肉将成为未来生肉消费的主流。

2) 行业发展前景

短期来看，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我国消费品行业及居民收入的增长速度也相应放缓，从而对该公司所处的肉制品生产销售行业的市场需求增长产生一定不利影响。从中长期看，广大城乡居民肉食需求的不断增长。

随着冷鲜肉宣传快速扩大和不断深入，广大消费者肉类消费观念将逐渐转变，同时国家食品安全监管加强及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提高，冷鲜肉消费、品牌肉消费逐渐形成一种时尚、一种必然。《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及《食品安全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的推出，市场秩序得到不断完善、淘汰落后产能的进展、地方保护的逐步打破、高速交通快速发展，为传统屠宰业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

未来肉类消费将从数量增长转变为对质量的追求，随着收入提高牛肉消费仍有较大空间增长；食品安全日益受到重视，政府加快推动建立食品安全追溯制度；食品企业对外加快全球化扩张，对内加快市场整合力度。

（4）粮油

1) 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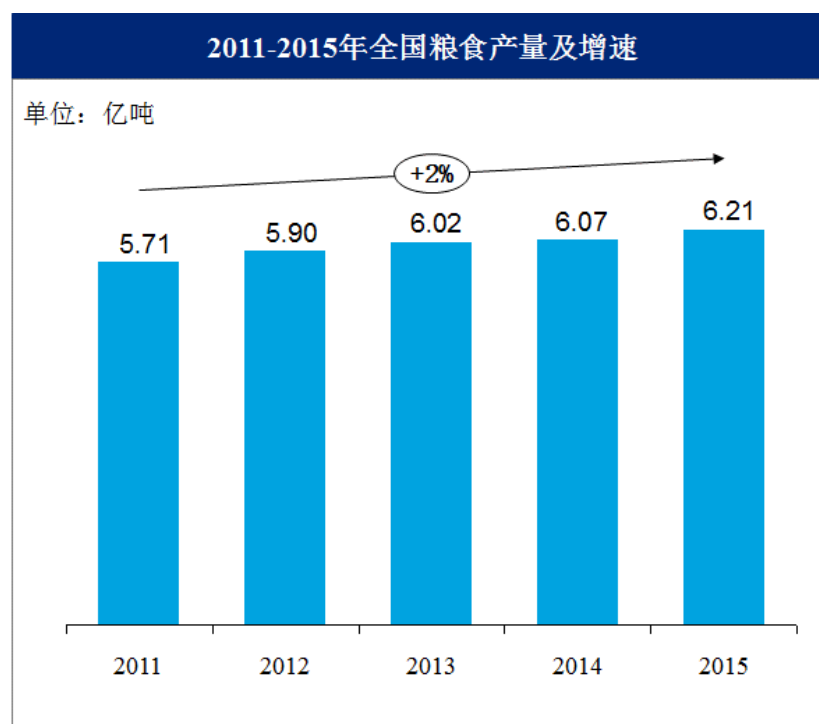
我国粮食生产、消费、进出口在世界上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根据国家发改委《全国新增1,00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以下简称“规划”）文件，到2020年，规划中的我国粮食（稻谷、小麦、玉米等三大作物，兼顾大豆）生产能力的总体目标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高，全国粮食生产能力达到5,500亿公斤以上，比现有产能增加500亿公斤；粮食播种面积保持稳定，全国耕

地保有量不低于18亿亩，确保基本农田面积15.60亿亩，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5.80亿亩以上；粮食生产条件明显改善；粮食生产科技水平显著提高，全国耕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9亿亩以上，有效灌溉率达到51%，灌溉水利用系数达到0.55左右，耕地质量逐步提高等；粮食生产科技水平显著提高，粮食单产水平达到每亩350公斤，粮食良种覆盖率保持在95%以上，科技贡献率由48%提高到55%。依据《规划》，2020年全国粮食消费量将达到5,725亿公斤，按照保持国内粮食自给95%测算，到2020年，国内粮食产量需要比现有粮食生产能力增加近450亿-500亿公斤。

政策和科技对粮食增产的支撑力度进一步加强。国家继续采取措施调动各方面粮食生产积极性，一是在连续多年提高粮食最低收购价的基础上继续较大幅度提高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和玉米临时收储价；二是中央财政年初及早预拨农业“四补贴”资金，各地财政部门及时下拨到种粮农民手中；三是国家对以粮食生产为主的农机专业合作社重点扶持，推动粮食生产规模化、集约化。另外，国家还通过金融、保险等渠道，多方面加大对粮食生产的支持力度。

根据《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粮食产量62,144万吨，比上年增加1,441万吨，增产2.40%。从三大粮食品种来看，稻谷产量20,825万吨，增产0.80%；小麦产量13,019万吨，增产3.20%；玉米产量22,458万吨，增产4.10%。全年棉花产量561万吨，比上年减产9.30%。油料产量3,547万吨，增产1.10%。糖料产量12,529万吨，减产6.20%。茶叶产量224万吨，增产6.90%。

图3-3 2011-2015年全国粮食产量及增速



资料来源：《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从上海市的情况看，近年来，随着粮食直补政策的不断完善，良种补贴、农机服务补贴、农药使用补贴等各种农业补贴的不断增加，农民种粮的积极性不断提高。根据《2015年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全市粮食播种面积16.19万公顷，减少1.80%。粮食产量112.08万吨，比上年下降0.70%。截至2015年末，全市累计建成设施粮田面积86.53千公顷。

2) 行业发展前景

产品结构调整取得较大进展。随着人民对生活品质追求的不断提高,对各类粮油在质量、件次、品种、功能以及包装等方面出现了不同消费层次的需求。在今后相当长的时间内,粮油食品消费与需求将完成由追求数量向追求质量、营养、安全、多样和方便型的转化。名优产品得到较快发展，产品质量稳定，产量不断增加，产品市场覆盖面扩大。行业竞争将从同质化向品牌、产品差异化方向发展。

(5) 蔬菜

1) 行业概况

蔬菜是城乡居民生活必不可少的重要农产品，保障蔬菜供给是重大的民生问题。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农业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全国蔬菜产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据测算，到2020年，我国蔬菜总需

求量为58,950万吨，比2010年增加8,950万吨。满足消费总需求和新增需求主要通过提高单产和减少损耗解决。

《规划》要求通过稳面积、增单产、调结构、降损耗，实现数量充足、品种多样、供应均衡，防止价格大起大落。在保障总量供求基本平衡的同时，进一步调整品种结构，优化区域布局，提高淡季供应能力。在品种结构上，根据需求适当增加叶菜类蔬菜；在区域结构上，逐步形成合理的运输半径；在上市季节上，提高淡季蔬菜供应能力。在产品质量方面，全面提高蔬菜质量安全水平，产品符合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和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在流通体系方面，蔬菜批发市场、菜市场、社区菜店等市场网店逐步健全，功能进一步完善，产销关系更加紧密，逐步形成立足蔬菜主产区和主销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流转顺畅、竞争有序、高效率、低成本、低损耗的现代蔬菜流通体系。

根据上海市统计局数据，2015年上海市蔬菜产量349.42万吨。为了实现上海市政府提出的“确保蔬菜供应充足、确保农产品食用安全、保持价格基本稳定”的要求，发展蔬菜批发市场流通体系至关重要。

2) 行业发展前景

蔬菜作为最基本的生活消费品之一，需求弹性小。从收入变化来看，上海市对蔬菜需求总体保持稳定的态势，随着人民收入的提高，居民对蔬菜的需求在数量基本稳定的同时，对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人口对蔬菜需求来看，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扩大，城市化人口和流动人口急剧膨胀，将导致对蔬菜总量的增长。

从长远角度看，产业链是促进蔬菜产业发展的突破口。要逐步形成政府扶持和市场引导相结合、公益性职能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的产业体系，支持种植生产领域的科技化和流通领域的信息化发展。合理预期，蔬菜流通体系将通过打造贸易路通和信息集成的交易平台，来加强蔬菜产销和预测的分析能力，成为连接蔬菜生产者与市场的纽带。

（6）品牌食品

1) 行业概况

近年来，中国食品工业保持了持续的增长态势，其中休闲食品已成为食品市场及都市生活的新宠。伴随消费升级，越来越多的国际休闲食品品牌进入中国市

场，我国休闲食品市场也呈现出由低端向高端发展的态势，一批高端休闲食品品牌应运而生。一方面，我国休闲食品企业尽管发展速度快、数量多，但整个行业的历史积淀薄，整体实力依然较弱，需要在产品研发创新和营销思路拓展上下功夫；另一方面，中国休闲食品市场潜力巨大，这对于多数企业而言，又是难得的发展机遇。

虽然休闲食品在中国发展很快，但是发展并不均衡。目前我国休闲食品行业内谷物膨化类食品、糖果制品依然发展不错，特色地方风味食品、干果类炒货近年来发展迅速，市场迅速扩大，部分企业已经上市或者接受大额股权投资，而以往受市场欢迎的果脯蜜饯类食品则由于人们对食品卫生的要求越来越高而发展速度放缓，而其他几类休闲食品暂时没有形成规模。

2) 行业发展前景

休闲食品在我国仍然有着较大的发展空间。休闲食品已被越来越多的消费人群接受，尤其是在国内的大中城市，购买休闲食品已成为一种时尚。未来的休闲食品行业将越来越贴近人们的日常生活和饮食习惯。近年来，一些休闲食品企业抓住消费者追求健康的心理，以绿色、健康、营养作为卖点，适时推出相应的产品来引导消费，无糖食品、粗粮食品等产品的不断涌现让休闲食品业开始逐渐踏上“食尚健康”之路。

(7) 现代农业

1) 行业概况

农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建设发展的基础产业，关系着国计民生。现代农业是相对于传统农业而言，是广泛应用现代科学技术、现代工业提供的生产资料和科学管理方法进行生产的社会化农业，按农业生产力性质和水平划分的，属于农业的最新发展阶段。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农业发展的大力支持，我国农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

根据《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5年国内生产总值676,708亿元，比上年增长6.9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0,863亿元，增长3.90%，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9.00%。全年新增耕地灌溉面积158万公顷，新增节水灌溉面积254万公顷。

从上海市的情况看，近年来，随着粮食直补政策的不断完善，良种补贴、农机服务补贴、农药使用补贴等各种农业补贴的不断增加，上海农业生产一直保持稳定发展。根据《2015年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实现上海市生产总值（GDP）24,964.99亿元，比上年增长6.9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09.78亿元，下降13.20%；全年全市实现农业总产值287.84亿元，比上年下降12.70%。

2）行业发展前景

根据农业部的《农业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年）》，到2020年，我国将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运转高效、支撑有力的国家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我国农业科技整体实力率先进入世界前列。农业科研开发投入占农业GDP的比重提高到1.50%以上，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3%，推动以现代农业为核心的创新型农业建设。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决策和部署使得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宏观环境持续向好。解决“三农”问题成为全社会的共同任务。近年来，随着《关于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讨论稿)》、《关于财政支持建立农业信贷担保体系的指导意见》等政策的陆续出台，政策环境的进一步优化，有助于推动农业和农村经济又快又好地发展。

（8）分销零售

1）行业概况

在当前经济形势下，食品制造商对于渠道商的依赖程度有加深的趋势，而包括食品、饮料、烟酒、部分日用品等在内的快速消费品行业，也表现出对于营销类人才的较大需求，从侧面反映出食品饮料批发分销市场保持了一定景气度。同时，国内食品零售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标准超市、大卖场、便利店等多种业态并存，各种大型商贸集团通过控制网点数量和布局实施扩张竞争战略。中国加入WTO后，外资零售企业的扩张步伐已明显向二、三线城市推进，内资零售企业也加速抢滩布点，市场空间越来越小，竞争形势也越来越激烈。

根据《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0,931亿元，比上年增长10.7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0.60%。

上海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连续多年居全国城市排名前列，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和规模。2015年实现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3,826.42亿元，比上年增长4.30%，实现商品销售总额9.34万亿元，比上年增长6.40%，其中批发销售额8.44万亿元，增长6.10%。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055.76亿元，比上年增长8.10%，其中无店铺零售额1,250.60亿元，增长26.90%。

2) 行业发展前景

中国的零售业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以及生活质量迅速提高，有效支撑了消费总量的持续稳定增长，与此同时消费结构不断升级，零售市场业态不断细分，从而为零售业的整体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和增长空间。未来国内的消费从数量型转向质量型，并呈现出多样化和个性化。消费结构的变化和消费热点的出现，都给食品销售行业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传统的零售行业近年来受到电商冲击显著。2015年网上商店零售额1,091.35亿元，增长31.60%，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10.90%，比上年提高1.50个百分点。2015年，分销零售业开展网络营销和多渠道建设的步伐进一步加快。从中国连锁百强数据来看，共有83家企业开展网络零售。其中，近80%的企业拥有自建平台，超过70%的企业采用两种及以上的线上渠道开展网络零售，有20家企业开发了自己的APP。

总体上看，分销零售行业的电商化趋势愈加明显，需要企业以提升顾客价值、改善消费者体验为出发点，通过多渠道的融合，以商品管理、供应链管理及渠道无缝对接为重点，真正实现从规模向效率转变，从外延向内涵转变。

2、非食品行业分析

(1) 地产物流

1) 房地产

①行业概况

房地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之一，其发展对启动消费、扩大内需、拉动相关产业发展等有着重要作用。房地产对经济总体的影响，一方面体现在房地产开发投资对经济增长的直接拉动，另一方面体现在房地产开发投资通过带动关联产业和住房相关消费而带来的间接贡献。

近年来，我国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引起政府重视，各种调控手段不断出台，调控力度不断加强。房地产产业受宏观调控影响整体呈现回落态势。房地产行业面临较为严峻的挑战，主要表现为：空置率增加，去化率趋缓；地产金融调控趋严，多数银行均对房地产开发贷款实施了严格管控，中小型开发商获得银行贷款变得更为困难，大部分房企资金链趋紧。

房地产市场发展中的区域分化也日趋明显，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一线城市未来需求旺盛，土地供应节奏放缓，中长期库存压力不大，尤其是上海、北京等特大城市，由于区域人口和财富的聚集效应明显，旺盛的需求带动房地产市场量价持续走高，由于土地资源有限，供不应求矛盾突出；二线城市，不同城市库存压力表现分化，少数二线城市库存较高，部分热点城市则去化情况较好，面临更细化的价格监控及房地产信贷政策；三、四线城市，不同城市库存压力明显分化，但多数三、四线城市过剩风险突出，市场下行。

②行业发展前景

近年来，房地产市场持续的调控政策对市场产生了一定的影响。2016年10月以来，政策环境维持紧缩趋势，包括国庆期间各地密集调控、11月份以来各地限购限贷升级以及12月份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定调，现阶段房地产政策将以紧缩为主，房地产销售将延续下行走势。

在2016年年末各部委的年度工作会议中，对于房地产行业提出了2017年经济工作当中与房地产行业相关的内容，包括：

第一、差别化的房地产调控。包括差别化对待自住和投机需求，采用差别化的土地供应政策和差别化的信贷政策；

第二、保障基本住房需求。加快棚户区改造及保障性住房建设；

第三、规范化公积金制度。推进公积金体制改革，用好用足公积金；

第四、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快推动住房租赁市场立法，努力构建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

未来随着房地产政策调节回归市场化，长效机制逐步建立，房地产行业的发展走势受调控政策影响程度日趋减弱，供求关系、信贷环境以及城市规划等基本市场化因素将主导未来房地产市场走势，而行业内的竞争也会愈加激烈。在此环境下，机遇与挑战并存，除了继续坚持提升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之外，房地产开发企业还需持续探索新的发展路径和商业模式，成本管控、金融运作、互联网方式、服务创新等将成为未来房企新的的利润增长点和战略支撑。

2) 出租车及物流业

① 出租车行业

i. 行业概况

出租车服务是城市公共交通客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供出行的基础性行业之一。根据我国目前的出租车运营管理体制，出租汽车是城市公共交通的重要组成部分，出租汽车的发展规划和计划，由城市建设主管部门会同其他有关部门编制，纳入城市总体规划，报当地政府批准后实施。出租汽车行业实行统一管理、合法经营、公平竞争的原则，各级政府的城市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各行政区域内的出租汽车管理工作。目前，我国各地的出租汽车运营基本都是通过组建出租汽车公司进行。

上海市出租车行业在服务价格和车辆规模等方面受到政府行政管制。上海市拥有4,000辆以上出租车的公司共5家，市场集中度较高，较高的进入壁垒使得上述企业的出租车业务保持了较高的盈利水平。上海市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计划建立出租汽车运力调控指标体系，合理确定和调控上海市及各区域出租汽车投放总量。根据市场供求关系和城市化进程要求，近期及今后一段时期上海市中心城区出租汽车运力将继续总量控制，郊区区域出租汽车将适度适量发展。鼓励出租汽车企业资产整合，进一步推进公司化、规模化、品牌化经营，不断提升行业竞争力。

ii. 行业发展前景

出租车行业是城市公共交通的重要补充，随着国家城镇化战略进一步推进，出租车行业需求依然存在很大的发展空间。以上海为例，随着城市规模不断的扩

大，市民出行“打的”将日益大众化和平常化；上海“两个中心”的建设，将对出租车客运服务提出优化的需求；商务、会展、旅游客流量的迅速增长将给出租汽车行业带来相应需求增长；异地市场的开放将给出租车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然而，出租车行业也面临着一定的挑战，譬如劳动力成本日趋上升，顾客满意度要求越来越高，随着滴滴专车、人民优步等网约车平台的兴起，私营车辆对出租车行业形成实质性竞争；不过，随着《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及《上海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若干规定》的陆续颁布，相关部门对私营车辆提高准入门槛、加强监管，网约车平台对上海出租车市场的影响有限。同时，上海轨道交通网络的日趋完善也将对客流产生一定的分流作用。

② 物流业：

i. 行业概况

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国内的冷链物流行业已经具有了一定的规模，在2015年初发布的《物流标准化中长期发展规划（2015-2020年）》中进一步明确了冷链物流的产业地位和发展要求。

我国水果、肉类、水产品等主要农产品产量逐年提升。而消费者对生鲜产品、冷冻食品需求的不断增加以及对食品安全需求的不断提高，给农产品冷链物流行业带来了较好的发展机遇。目前，中国食品年供应量总额在1700亿美元，到2020年将达到8000亿美元，年平均增长率在19%。国内的冷链物流目前正处于进入快速发展的门槛上，冷库激烈竞争的形势已经隐约显现，冷链物流市场也发生了显著变化：一是货品品类变化，货品品类进一步细分，其中冷鲜食品和医疗冷藏品的整体规模有明显上升；二是客户渠道变化，由电子商务催生的冷链物流宅配市场，带动的是冷链物流客户渠道的改变；三是价值链的变化，冷链物流企业由单个环节服务领域逐渐向一站式综合性企业服务领域扩展，与过去相比，综合型冷链物流供应商所占比例逐渐增大，企业在服务过程中都逐渐向立体化、跨界方向发展。

ii. 行业发展前景

据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的一项调查显示，中国由于冷链系统不完善造成每年约有1200万吨水果和1.3亿吨蔬菜的浪费，总值至少在100亿美元。由此可见，随着

消费者对商品品质要求的提高和国家整体经济水平的提升，未来中国冷链物流市场存在较大提升空间。与发达国家冷链相比，当前国内的冷链物流水平还存在明显的差距，单从行业发展空间来看，当前我国综合冷链流通率为19%，而美、日等发达国家的冷链流通率达到85%以上。由此可见我国未来冷链物流发展潜力巨大。

（2）金融

1）行业概况

作为金融体系中极具中国特色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出现。目前，多数中央企业已设立财务公司，财务公司成为管理集团资金和运营创新的重要部门。从近期设立财务公司的企业来看，其行业范围覆盖传统的能源电力、机械制造业以及新兴的高科技、服务等民生产业，涵盖多种所有制企业，分布地区从东南部沿海延伸到中西部内陆。除大型央企外，一些中小企业也开始酝酿设立财务公司，满足日益扩大的资金运营需求。

作为与实体经济联系最为紧密的一类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通过资金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了整个集团内部交易成本和融资成本。2015年末，财务公司服务的企业集团资产规模达到92万亿元，成员单位超过6万家，全年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办理结算业务266亿笔，结算金额220万亿元，为企业集团节约资金成本超过700亿元，一定程度上纾解了上下游企业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资产质量方面，财务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强化风险约束，行业整体抵御风险能力有很大提升；同时财务公司的其他监管指标，如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例、拨备覆盖率等也均优于商业银行同期数据。

2）行业发展前景

根据中国财务公司协会在中国财务公司年会上发布的2015年行业发展报告，全国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法人机构数量增加到227家，服务的企业集团成员单位超过6万家，在全国的经济总量中占比达到1/3。

为大力支持供给侧改革，银监会拟进一步丰富财务公司金融服务功能，对财务公司业务范围实施分类监管，按照不同的资质条件核定基础业务、升级业务和

创新业务，继续探索开展延伸产业链金融服务试点，同时高度关注经济下行期因部分行业和企业集团效益下滑对财务公司可能产生的风险。

（五）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竞争状况及竞争优势分析

1、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状况

公司是一家以食品产业为核心业务，集一、二、三产业为一体的现代都市产业集团，拥有资产总额超过2,400亿元，经营规模位居国内同行前列。

（1）食品行业

1) 乳业

我国乳制品行业竞争激烈，行业主要公司包括蒙牛乳业集团公司、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希望乳业控股有限公司、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发行人子公司光明乳业等。

光明乳业以上海为大本营，华东为基地市场，辐射全国，是国内规模最大的三家乳制品生产、销售企业之一，行业排名第三。公司拥有世界一流的乳品研发中心、乳品加工设备以及先进的乳品加工工艺，形成了消毒奶、保鲜奶、酸奶、超高温灭菌奶、奶粉等系列产品，主要明星产品为莫斯利安常温酸奶、优倍高品质鲜奶、畅优风味发酵乳等。国际化方面，下属子公司新西兰新莱特主要从事工业奶粉、婴儿奶粉的生产和销售，产品远销世界各地，在国内和新西兰拥有供应稳定、质量优良的原料奶基地；托管以色列Tnuva集团股权有利于引进先进技术，发挥优势互补、协同效应。2016年里约奥运会中国女排夺冠，作为其独家赞助商，品牌形象和影响力迅速提升。

2) 糖业

我国主要的上市制糖企业包括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发行人子公司糖酒集团是目前国内经营规模最大的糖业产业集团之一，糖酒集团三家主要子公司广西凤糖、东方先导、云南英茂分别在广西、海南和云南等地建立了食糖生产基地，形成了覆盖华北、华东、西南、华南、华中，辐射全国

的市场网络。2015年食糖销售量340万吨，约占全国市场的29%，在上海范围内鲜有竞争对手。

3) 肉业

我国肉类行业主要公司包括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龙大肉食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雨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万洲国际有限公司及发行人子公司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等。

上海梅林在肉制品的某些细分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及知名度，2015年，联豪品牌在全国冷冻牛排市场份额排名第一，占比40%；梅林品牌罐头肉制品市场份额排名第一，占比65%。公司已经形成了完整的猪肉全产业链，产业布局集中，猪肉业务竞争优势突出。公司上游依靠地处大丰的江苏梅林畜牧养殖基地、上海市种猪场，发展生猪畜牧养殖，保证猪肉源头的食品安全；肉制品行业公司依托淮安苏食、爱森肉食进行猪肉的加工屠宰；下游依托爱森肉食、苏食肉品完善的销售网络布局和物流配送体系实现快速销售。2016年上海梅林通过收购新西兰Silver Fern Farms Beef Limited（SFF牛肉）掌控了新西兰近1/3牛肉和1/4羊肉，直接获得了稳定优质且具有明显价格优势的上游肉源，有望提升旗下联豪食品、上海牧仙神牛食品等中下游加工企业的盈利能力。至此，上海梅林形成了完整的猪肉全产业链和牛肉全产业链，竞争优势更加突出。

4) 粮油

我国主要的粮油企业包括中国储备粮食管理总公司、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中国中纺集团有限公司和益海嘉里集团等。

发行人子公司光明米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水稻、大小麦以及稻麦良种的生产经营为主，是上海地区规模最大、生产水平最高、最具“从田间到餐桌”完整产业链的国有粮食专营企业。2012年荣获“全国十佳大米品牌”、“中国十佳粮油集团”等荣誉称号。

5) 蔬菜

由于蔬菜具有鲜、嫩、活、不耐贮运和本地化销售的特性，以及当地居民的消费习惯导致该行业形成以合理运输半径为特点的区域布局结构。对于上海地区而言，高效顺畅的现代蔬菜流通体系是竞争的关键。发行人旗下的上海蔬菜集团

是上海地区最大的蔬菜批发交易平台，2015年完成蔬菜批发330.73万吨，同比增加4.33%，占上海蔬菜批发交易量的70%以上。多次荣获“全国菜篮子放心工程优秀企业”、“中国商业信用企业”、“全国构造和谐商业杰出贡献企业”、“全国商业文化优秀奖企业”、“国家农业重点龙头企业”和“上海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等荣誉。

目前集团正加快理顺以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为龙头的蔬菜批发市场流通体系；加强信息应用和电子结算，积极推进商业模式和经营模式转型，努力打造集团贸易流通和信息集成的交易平台。

6) 品牌食品

冠生园品牌创建于1915年，是中国民族工业的名牌老字号品牌。拥有中国驰名商标“冠生园”和“大白兔”，销售网络遍布国内外，在相应细分市场上的占有率居行业首位，品牌优势明显，主要竞争对手为金丝猴等国产及外资品牌。

7) 现代农业

光明食品集团是上海涉农产业中唯一一家国有大型企业集团。截至2015年末，公司拥有8家国家级和22家上海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目前，在上海本地市场上，光明集团在现代农业上处于市场领先地位。

8) 分销零售

农工商超市集团在“2015年中国连锁百强”中排名第19位，在“2015年中国快速消费品连锁百强”中排名第8位。近年面对淘宝、京东等电商对传统零售企业的强烈冲击，以及中央八项规定对公务消费的限制，农工商超市积极调整门店和业态布局，通过加强直采力度，强化质量和成本控制；加大进口食品引进力度，适应消费市场的变化。

第一食品构建了“旗舰店、标准店、社区店、特色连锁店”的标准体系，在城市主副商业中心开设各类门店，努力成为覆盖长三角的中国“名特优”食品和国际知名食品品牌的集聚中心、登陆中心和展示中心。捷强Joymax以烟酒专卖为特色，与五粮液、茅台达成战略合作，目前已成为五粮液华东地区最大的经销商；其拥有直营网点160家，并在机场、高铁、火车站等交通枢纽建立特殊零售渠道，成为国内食品流通领域最具特色的品牌企业。

（2）非食品行业

1）地产物流

农房集团控股系发行人子公司光明地产的控股子公司，是国有控股的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拥有国家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2013-2015年，公司连续三年荣获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50强。

海博出租是上海五大出租汽车公司之一。上海的出租车市场主要的出租车运营商有大众、巴士、强生、海博和锦江，几家运营商收取的管理费在同一水平，费率水平较为稳定，保持了较高的盈利水平。

集团全力打造冷链物流产业链业务，在洋山自贸区、大虹桥等重点发展地区拥有较大规模的保税常温库和冷链物流园。在市内其他区域还拥有大型冷库、常温仓库等经营性资源。具备国际货代、海关监管车辆运输、多种进口食品经销权、进口许可、部分商品品种市场准入质量证书发放代理权等资质。此外，海博物流通过收购香港万安集团70%股权，主动布局冷冻食品进口贸易和食品物流业务，在培育食品物流业务方面迈出重要步伐。

2）金融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发行人全资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通过资金归集、同业存款、账务挂接等业务，实现食品产业和金融资本的有效融合。它的成立有助于集团提高资金集中度，增强集团的资金募集、资金供应等功能，实现食品产业和金融资本的有效融合。

2、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公司是以食品产业链为核心的现代都市产业集团，公司以都市农业为发展基础，依托上海市强劲增长的市场潜力，在政策、产业、品牌、区位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1）政策优势

公司是上海市粮食、蔬菜、水果、花卉、禽蛋等农副食品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在体现出良好社会效益的同时，各级政府对农业生产的政策支持力度一直较大。长期看，在国家大力发展农业的政策导向下，公司现代农业板块将继续获得各级政府的财政补贴和扶持资金支持，公司将继续受惠于农业发展政策。有力的

政策扶持，有利于公司下属各农场组织生产经营，公司的农业业务可以得到持续发展。

（2）产业链优势

集团拥有跨一、二、三产业为一体的完整食品产业链，形成覆盖上游农业生产、中间食品加工和下游流通商贸的大格局。食品产业链的建成有利于集团发挥规模效应，降低主要产品的成本，有利于构筑全程食品质量安全体系，并可通过产业链提高集团食品主业的盈利和风险防范能力。

（3）品牌优势

集团成立以来大力实施品牌战略，打造有价值的品牌体系。食品行业的品牌效应较为明显，有助于提高产品的附加值。集团现拥有大白兔、光明、冠生园、梅林、正广和、一只鼎、海丰、爱森、大瀛、石库门、金枫、玉棠、天厨等众多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产品和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市名牌产品。截至2016年9月底，集团已获得国家级品牌荣誉31项次，获得省级品牌荣誉97项次，集团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

（4）网络优势

集团并拥有一米生活和光明都市菜园两个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初步形成了以上海为中心、覆盖华东地区、辐射全国的分销零售网络体系。通过海外并购和跨国经营，集团并与可口可乐、雀巢、三得利、统一等国际著名公司开展了广泛的合资合作。

（5）区位优势

集团地处经济发展的中心城市——上海和华东地区这一全国最大的消费市场，得地利之便，拥有市场、信息优势。同时，我国食品产业总体集中度较低、食品企业“小、散、杂”的状态，为集团通过并购等手段实现快速成长提供了有利条件，开辟了广阔空间。

（6）资源优势

截至2015年末，公司拥有8家国家级和22家上海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牛群规模达8.40万头，奶源自给率达到23%；公司农作物播种面积约为4.20万公顷，以粮食作物种植为主，其余主要是蔬菜、鲜花和水果等。公司旗下拥有4

家A股上市公司，为集团内外部资源的优化配置，实施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提供了运作平台。公司充分利用4家A股上市公司平台，为加快食品产业的发展提供条件。

（7）规模优势

公司现阶段是上海市规模最大的食品产业集团。公司乳业、黄酒业、糖业、糖果、食品批发零售等板块具有相对比较优势，在发展实践过程中培育了一批知名品牌和一批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8）技术优势

集团通过采取内部科技资源整合、与食品科研院校建立产学研战略联盟等方式，在重点品牌产品企业层面建立国家级或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全面提升技术创新基础实力、创新能力和产业化转化能力。集团已建设并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乳业生物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乳品加工技术研发分中心等多项国家级资质荣誉，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资质6家，拥有上海市乳业、黄酒生物工程技术研究各1家，拥有“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7家，拥有上海优质稻米工程研发中心、上海花卉工程研发中心、上海有机果树技术研发中心、上海都市蔬菜技术中心、上海跃进稻麦良种繁育中心、长江现代农业技术研发中心、长江现代农机展示服务中心等现代农业技术研发与应用推广机构7家。

截至2015年底，集团系统企业获得授权的自主知识产权累计300余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150项、实用新型专利73项、植物新品种31项。这些专利和新品种成功转化为莫斯利安酸奶、金色年华黄酒、自然之子大米等新产品。

（9）管理优势

集团拥有优秀的高层管理团队和专业经验丰富的业务经营团队，已成为上海市国资委系统公司治理示范单位。集团不断加快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在更大范围内培养一批懂经营、善管理的优秀人才。

（六）未来发展战略

未来三至五年，光明食品集团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积极落实国企改革和农垦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坚持稳中求进的基本要求，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努力打造实力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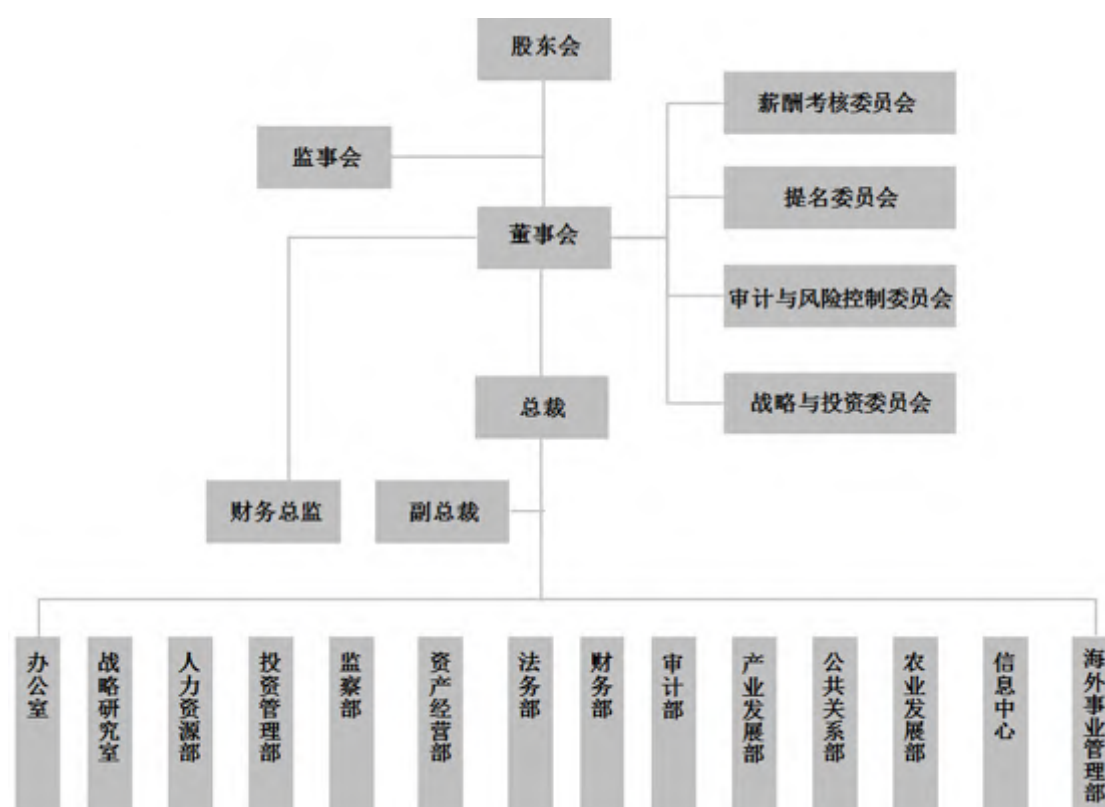
按照“集团综合实力最强、专业公司经营最优、农场企业家底最实”的工作思路，扎实推进“殷实农场”建设，努力构建“一体两翼”的产业发展格局，全面推进“盘土地、盘资金、盘资源、盘规则、盘人才”五大举措，创新实施融合、品牌、渠道和平台四大战略，围绕构建综合食品解决方案的竞争策略，集中精力、聚焦资源，努力做大做强食品和农业，努力做强做优金融和房产。

争取通过五到十年的时间，培养2-3家世界有影响力的专业公司（行业前十），3-5家在国内有影响力的专业公司。使光明食品集团真正成为上海城市居民主副食品供应的底板；成为中国安全、优质、健康食品的标杆；要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跨国食品产业集团。

六、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

图3-4截至2016年9月末发行人组织架构图



公司内设投资管理部、资产经营部、法务部、财务部、审计部、战略研究室、人力资源部、产业发展部等14个职能部门。主要管理部门职责如下：

1、办公室

负责督办集团公司重大决策的落实，承办集团公司领导班子交办的各类事项；负责处理集团领导的办公事务，包括领导秘书工作和相关会议的会务工作，处理各类文件、信函通知、印信机要等，上传下达，做好收发登记、档案管理和保密工作；负责起草集团内部文件、决议、年度工作计划与总结等；完成有关领导交办的其他行政工作；负责外事工作和对外联络和相关的接待工作；负责集团总部党委的日常工作，完成集团党委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做好集团党委的工作助手；做好集团公司总部的服务工作，负责集团公司本部的行政事务管理，包括办公用品的供应、办公设备的维护、总部消防、安全保卫、车辆管理、后勤服务、总部物业管理（基建、绿化、卫生、固定资产管理、水电设施维护修理）等工作。

2、投资管理部

拟订集团中长期投资规划、年度投资计划；负责投资管理；设计集团主业投资方案；审核下属企业投资项目；对重大投资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管理等。

3、资产经营部

拟订集团资本运营和资产经营的规划和行动计划、资产管理的流程和管理制度、资本、资产运作的具体方案等，并组织实施；负责上市公司的资产管理工作；对集团系统土地、房屋等不动产资产的管理和运作等。

4、财务部

负责集团财务管理；加强财务预算的刚性管理；建立定期决算报告制度；参与集团公司重大经济活动的调研、论证，负责集团公司重大投资、并购项目等的财务可行性分析，提出财务方面的专业建议和意见；负责集团的会计核算和统计信息管理，编制合并的财务报告，进行企业绩效评价基础数据和基础资料管理，对内提供管理所需的各种财务信息、会计信息和统计信息。

5、审计部

负责集团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包括集团公司各项内部审计制度和工作计划的制定，集团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年度审计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审计，集团投资项目及其他重大专项事项的审计，对下属企业年度经营成果进行审计认定，出具审计报告，提交管理建议，提供绩效考核指标认定结果，组织开展审计人员的业务培训，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有关工作。

6、产业发展部

拟订集团主导产业和相关产业的发展规划、具体的行动计划，并组织落实；负责科技服务、科技指导、科技研发的管理；负责环保、技术监督、节能、物价、对外协作等方面的管理工作；负责集团产业运营的管理和监控：包括指导下属企业发展主导产业，招商引资、外经、外贸工作；集团品牌的整体策划和运作；质量管理、安全管理、食品安全等。

7、战略研究室

对全局性的战略问题以及深层次、综合性、政策性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研究宏观经济政策和法规；牵头拟订（包括滚动修订）集团中长期战略规划；审核下属企业的发展战略等。

8、法务部

对集团的重大经营决策提出法律意见或建议，对拟订集团章程和重要内部规章制度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处理下属企业的合并、分立、破产、投资、租赁、招投标、资产重组和其他涉及集团利益的重要经济活动的相关法律事务；归口管理集团公司的经济合同，对下属企业重大经济合同进行审核；对所属企业的法律工作进行指导、服务；办理其他法律事务等。

9、人力资源部

负责实施集团人力资源战略管理；负责集团高级管理人员管理；负责统筹集团系统人力资源的开发；负责劳动合同管理；负责对下属企业社会保障制度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负责工资管理等。

10、监察部

负责对集团各项制度的遵循情况进行监察，对集团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与执行结果，履行监督、评价职能；根据需要，开展专项效能监察工作。对违法、违纪情况实施监督检查，提出监察处理建议；对集团公司派往控股子公司和参股企业的首席产权代表，以及集团公司聘任、委派的全资子公司领导干部的遵纪守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处理。

11、农业发展部

贯彻国家、上海市农业工作政策，指导集团下属农业单位开展农业工作；制

定集团农业发展规划，积极推进规划实施；加强农业产业研究，提高集团农业水平；积极争取国家惠农强农政策，促进集团农业发展；组织推进集团各类农业项目建设，提升集团农业基础保障能力和装备设施水平；加强对基层单位农业技术指导和推广工作，提高集团农业技术水平；组织好集团农业生产，完成集团制定的农业发展任务；负责集团农业安全工作和地产农产品安全。

12、公共关系部

制定集团对外宣传、品牌与企业形象公关战略，树立与维护集团的国内外良好形象；管理集团《光明食品报》、官方网站、官方微博及衍生工具；与政府部门、媒体及机构合作单位等建立良好关系并做好维护；负责集团媒体投放，对各种媒体资源进行开发、收集、整理，实施资源整合、交换及战略合作；配合企业品牌与市场运作项目产品，提供公关宣传支持；监督实施品牌与市场公关活动，与相关部门进行良好的沟通；全方位监控舆情信息，并及时分析情况，组织制定危机处置、舆情应对、工作指引等措施；负责对下属企业外宣公关、危机处置、舆情应对等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并做好培训工作；收集公众需求信息、公众对公司形象、产品等评价的信息、公众对组织形象评价的信息及其他社会信息；收集媒介资料、分析与整理，建立完善的媒介信息库及剪报库。

13、信息中心

组织拟定集团公司信息化规划和行动计划，协助、指导一级子公司进行产业板块信息化规划；参与集团公司内控管理体系的建立；负责集团公司相关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与运行维护；负责为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信息化应用系统建立完善的基础设施体系和信息安全系统；负责集团公司信息资产的日常运行管理、软硬件采购、软件正版化、合作伙伴关系的维系；负责集团信息安全相关管理工作；在授权范围内负责集团公司信息化预算编制及企业信息化预算审批、在授权范围内负责集团所属企业信息化项目审批；负责拟定集团公司信息管理制度以及信息化相关标准、技术规范，并组织执行；负责对口同级或上级部门信息化相关协调工作，研究国家信息化相关优惠政策、组织相关信息化专项资助项目的申报；负责推动并协助各级企业信息化的建设，负责集团公司及下属企业信息化团队的建设，组织相关信息化技术培训与技术交流。

14、海外事业管理部

在集团总裁机构的领导下，负责开展涉及集团海外资产和海外业务的经营管理，做好集团海外事务管理工作。根据光明食品集团发展战略，会同研究制订集团海外投资年度计划，负责集团海外投资管理工作；研究集团海外发展规划，制订海外企业整合及资产处置方案并组织实施；会同开展海外企业财务数据监测及飞行审计；研究制订海外企业公司治理结构、海外企业董事任期考核制度，以及海外企业人员派遣和股权激励机制。

（二）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团队，并制定了完善的相关公司治理文件，严格规定了法人治理结构每个层级的权限、义务和运作流程。

1、股东会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会负责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中长期的发展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具有债券性质的证券方式融资作出决议；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决定公司单笔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借贷、担保等重大事项；决定公司担保金额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百分之五十的任何借贷、担保事项；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2、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设立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实际人数为7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职位候选人由各股东推荐。上海市国资委推荐6名董事人选，其中包括董事长人选1名，副董事长人选1名，其他合适人选4名。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

盛（集团）有限公司各推荐1名董事人选。设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民主方式选举产生。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在上海市国资委推荐的董事候选人中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届满以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从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除非出现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或自行提出辞职的情形，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审议批准公司主业的投资计划，并报上海市国资委备案；审议批准公司非主业的投资计划，非主业的投资计划应报上海市国资委核准；在年度全面预算（经营预算、资本预算、筹资预算和财务预算）范围内，批准对管理层授权额度以上、股东会及上海市国资委规定限额以下的对外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对象的管理、决定子公司的有关重大事项）、资产重组、资产处置以及融资事项；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拟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决定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及直属事业单位的设立、合并、分立、变更、解散、清算以及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决定子公司层面重大的债务重组、资产重组、产权转让和其他方式的资产经营、资产处置事项的方案；在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决定本公司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借贷、担保等重大融资方案，但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本章程其他条款规定应当由股东会进行表决的除外；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管理权；聘任和解聘本公司总裁，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和解聘副总裁、以及总法律顾问、总裁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根据董事长的提名，决定董事会各专门工作委员会的成员和召集人，聘任或解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依据产权关系，决定任免或建议任免所出资企业的企业负责人：

（1）对不设董事会的全资子公司和直属事业单位，决定其总经理（或行政负责

人）、副总经理的聘任或解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2）对设董事会的全资子公司，决定其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的聘任或解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向其提出总经理、副总经理的任免建议；（3）决定向控股子公司派出的董事、监事人选，决定控股子公司的董事长、副董事长和监事会主席的推荐人选，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向其提出总经理、副总经理人选的建议；（4）决定向参股公司派出的董事、监事人选，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与总裁签订经营业绩考核合同，根据经营业绩考核合同对总裁的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和评价；审议批准总裁的工作报告；拟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依法积极支持和配合监事会工作，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检查；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管理层

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公司设总裁一人，总裁人选从股东推荐的董事人中产生，或经股东会批准的程序向社会公开招聘产生，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根据需要设副总裁和总裁助理。总裁每届任期三年（该任期与同届董事任职期限一致），任期届满，连聘可以连任。

总裁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财务预算方案和投资方案，并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决定和实施资金使用和调度计划、费用开支计划；拟订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拟订公司的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包括收购、兼并其他企业的方案；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审核、批准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投资方案；拟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拟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拟订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及直属事业单位的设立、合并、分立、变更、解散、清算以及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拟订子公司层面重大的债务重组、资产重组、产权转让和其他方式的资产经营、资产处置事项的方案；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审核、批准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上报的盘活存量资产的方案；拟订盘活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国有土地资源的方案；拟订公司重大融资方案；在股东会批准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内，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决定公司本身限额以下的筹资融资方案，以及审核、批准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的事项；拟订公司内部管

理机构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在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额度内，行使资金使用审批权、子公司投资项目设定权，存量资产处置和第三层次企业改制审批权、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审批权。具体权限范围由董事会通过的书面决议决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裁、总法律顾问、总裁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公司本部的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并决定其报酬与奖惩；经董事会授权和批准，决定向全资子公司委派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及更换、奖惩及报酬事项；经董事会授权和批准，决定向控股子公司董事会推荐的财务总监人选；经董事长授权，签署必须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以外的公司重要文件、重大合同；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和董事长授予的其他职权。

4、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成员为5人，其中3名人选由上海市国资委推荐，包括监事会主席人选1人、监事会副主席人选1人、监事人选1人，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另2名监事人选为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民主方式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监事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对公司贯彻执行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上海市国资委规章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及时向股东会和上海市国资委报告；对公司重大决策、日常经营活动、利润分配和保值增值等情况进行监督，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实施监督工作的情况；检查公司财务，查阅企业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与企业经营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验证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必要时可对总裁和有关人员提出质询。对公司经营中涉及到数额较大的资金运作、投资、抵押、转让等经济行为和资产运行质量进行重点监督。必要时，有权对公司重大经济事项提出审计建议；需要时，可聘请审计等专业性中介机构给予帮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对董事会成员、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记录，并有权向股东会和上海市国资委提出对上述人员任免和奖惩的建议；当公司董事和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

纠正，必要时向上海市国资委报告；提议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监事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可以列席公司其他会议；股东会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5、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长接受上海市国资委对授权经营管理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公司总裁接受董事会的绩效考核。

公司下属企业的专职产权代表、总裁（总经理）分别制定了不同的KPI（关键业绩指标）考核体系。对专职产权代表，主要从维护国有股权益、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增值、确保子公司在集团的战略规划指引下健康发展三个方面进行考核。对子公司总裁（总经理）主要按照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根据集团公司对子公司的战略定位以及年度工作目标，从财务指标、企业运营指标、管理内控指标三部分进行考核。

发行人始终坚持规范运作理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经营运作。《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职能划分明确，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议事规则、决策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治理机制有效发挥作用，并有效保障了公司各项行为、决策的合法、合规。

（三）内部控制制度

为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对公司的战略制定和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风险进行管理，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建立和实施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产权代表管理制度、法律事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等一系列内控制度。

1、产权代表管理制度

为了依据产权关系加强对控股子公司重大决策的管控，公司制定了《首席产权代表请示、报告管理办法》。根据《首席产权代表请示、报告管理办法》，首

席产权代表一般是指由集团公司派出的，在控股子公司中代表集团公司行使出资者权利的股东代表、董事；控股子公司首席产权代表由集团公司委派；集团公司通过向首席产权代表授予由集团公司董事长签发的书面形式的授权委托书，建立集团公司与首席产权代表之间的委托—代理关系；授权委托书要载明首席产权代表必须向集团公司请示、报告的重大事项等内容；首席产权代表在所在控股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表决重大事项前，必须以个人名义向集团公司书面请示，并应遵照集团公司书面的明确指示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

集团公司派往参股企业的首席产权代表就重大事项向集团公司的请示、报告，参照本办法进行管理。

2、法律事务管理制度

公司为进一步促进企业依法决策、依法经营管理、依法维护企业和出资者的合法权益，制定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管理办法》、《经济纠纷案件年度统计和重大经济纠纷案件及时报告管理制度规定》等一系列法律事务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律风险防范机制，规范了集团公司和子公司的法律事务工作。

3、财务管理制度

为加强全集团财务管理工作，促进下属的各企业加强货币资金的管理、防范资金风险，公司制定颁布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风险控制管理办法》、《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应收款项管理办法》、《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贷款担保制度》、《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重大财务事项定期报告实施办法》等一系列共计20项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从制度上建立健全了集团的财务管理体系。

资金管理：公司制定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公司相关财务事宜。《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于资金管理的主要规定包括：集团公司负责指导、审核、批准子公司及重要骨干企业依法增加实收资本或者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及依法回购股份等涉及资本

变动事项；集团公司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对子公司及所属企业取得的各类财政资金，实施专项监督检查，并指导企业分情况进行财务处理；集团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金融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内部管理的需要，实行内部资金集中统一管理。建立内部资金调度控制制度以及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明确资金调度的条件、权限和程序，统一筹集、使用和管理资金，并保护成员企业的利益不受损害。

融资管理：集团负责对集团全部筹资事项总体协调，通过批量贷款条件比选、银团贷款、指标询价等方式，力求降低筹资成本、改善资金使用条件。在此基础上，集团公司负责审核、批准子公司依法以借款、发行债券、融资租赁等方式筹集债务资金，并负责对筹资事项进行检查监督。

应收款项管理：公司制定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应收款项管理办法》，管理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应收款项管理办法》主要包括：公司的销售部门、采购部门、财务部门是具体执行主体。销售部门主要负责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催收货款；采购部门主要负责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和企业负责人授权批准的权限预付定金或货款并及时结清余款；财务部门主要负责应收款项的结算，记录和监督管理。企业应当定期与债务人通过函证等方式核对应收款项，如有不符，应查明原因，及时处理。企业应收票据的取保和贴现，必须有保管票据以外的主管人员的书面批准。企业应当由专人保管应收票据，对于即将到期的应收票据，应及时向付款人提示付款。已贴现票据应在备查簿中登记，以便日后追踪管理。企业应当建立逾期应收款项催收制度。企业财务部门在年末要会同销售部门分析各项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并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财务部门根据账龄提取坏账准备金等。

投资管理：公司制定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管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产权投资、固定资产投资等投资业务。《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主要包括：投资活动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集团战略规划以及企业主业发展方向和结构调整，服务于主业做强做大。严格控制非主业投资和非生产性固定资产投资，严格限制金融投资。企业应当认真编制年度投资计划与预算，严格执行经集团公司批准的年度投资计划（预算）。未经计划

批准单位同意，不得擅自更改投资计划、扩大投资规模。投资活动必须严格执行集团公司和（或）企业制定的投资制度与规范，必须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项目决策必须实行集体决策制，企业对投资行为承担经济责任。集团公司对企业的投资活动实行审批制或备案制等。

金融衍生品投资管理：公司制定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风险控制管理办法》，规范企业财务行为，管理企业涉及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各项经营活动。《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风险控制管理办法》主要内容包括：企业应当对风险投资业务建立严格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决策、执行、资金管理及财务部门不相容岗位应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严禁同一部门或个人办理风险投资业务的全过程，严禁未经授权的部门或人员办理风险投资业务。企业法定代表人对本企业风险投资业务核算及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负责。企业进行期货交易，限于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1）进行期货交易的品种限于其生产经营的产品或者生产所需的原材料；（2）期货交易数量应当与其实际生产经营所需要的数量相适应；（3）未经批准，企业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境外期货交易；（4）中国证监会的其他规定。企业应按照下列要求，对商品、金融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实行监督管理：（1）合理制定商品、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目标、套期保值的策略；（2）制定商品、金融衍生品交易的执行制度；（3）制定商品、金融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报告及风险管理制度。

4、担保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贷款担保制度》，管理公司的贷款担保事项。《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贷款担保制度》主要内容包括：企业办理担保业务应当关注下列风险：（1）对担保申请人的资信状况调查不深，审批不严或越权审批，可能导致企业担保决策失误或遭受欺诈；（2）对被担保人出现财务困难或经营陷入困境等状况监控不力，应对措施不当，可能导致企业承担法律责任；（3）担保过程中存在舞弊行为，可能导致经办审批等相关人员涉案或企业利益受损；（4）其他风险。严格控制集团公司所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对确实需要相互提供担保的，必须事先报经集团公司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集团

公司所属企业不得为集团公司系统外企业提供担保。集团公司所属企业不得为个人借款提供担保。集团公司为出资企业贷款提供担保，应在每年年初，编制担保预算（草案），依照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和/或总裁有在限额以内的为子公司提供单项贷款担保的审批权。集团公司为非直接出资（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贷款提供担保，须经集团公司股东会批准。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执行国家定价或市场定价。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必须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司在审计报告中对于关联交易分别对关联方及交易类型予以充分披露。

6、预算管理制度

公司为了规范母公司及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预算管理相关工作，加强财务监督，防范和化解系统风险，确保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制定了相关预算管理办法，成立了包括公司董事会、公司财务部门以及相关预算执行单位的预算管理体系，采取“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科学编制预算。公司在预算的执行过程中，分类跟踪监测，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对企业经营活动全过程进行控制和管理，将财务预算目标执行情况纳入考核及奖惩范围，并总结年度预算工作经验和存在的不足。

7、对子公司管理制度

公司实施以战略管控型为主的管控模式，根据现阶段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主要采取分级管理模式对下属子公司进行管理。作为整个集团的管理总部，母公司的基本功能定位为资本经营主体，是整个光明食品集团的战略决策中心、资本运营中心、财务监控中心、高管人员管理中心、资源管理责任中心和运营协调中心。子公司的基本定位是：战略执行的责任中心、生产经营的责任中心、利润创造的责任中心、资源运用责任中心。

公司制定了集团整体发展战略，通过产权、投资、财务、人员、法务等多种

管理方式对下属子公司进行分级管控，从而促进集团整体发展战略的落实。为了对子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管和控制，集团还建立了必要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公司各部门在产权、担保、投资、财务等方面的管理职能，在集团范围内基本构筑了较为规范有效的业务管理架构。目前在产权管理、投资管理、财务管理及人员管理等方面已经形成了有效的控制制度。

公司自2006年组建以来，大力推进集团内部资产、资源整合、非主业调整和劣势企业的退出，不断加强资产整合工作，解决好集团管理层级过多、行业分布过宽的问题。公司2009年将企业管理层级收缩到四级以内，对子公司的管控力度进一步增强。

（1）人员控制

人员管理方面，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干部管理的相关规定，实施对子公司直管干部的管理，对派到一级子公司的产权代表实行契约化管理，并建立产权代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工作责任追究制度，对公司和一级子公司干部违反公司有关规章制度，未履行或未正确履行职责的，造成企业损失或不良后果的，应追究相关人员的工作责任。

（2）财务控制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根据“统一管理、分级实施、统筹安排、综合平衡”的原则实施财务预算管理，一级子公司按照市国资委和公司的预算管理原则和要求编制经营预算和财务预算。公司对一级子公司的融资实行额度管理，融资需求超过核定额度的须追加申请，经公司批准后一级子公司落实融资安排。

（3）资产管理与控制

资产管理方面，根据国家和上海市国资监管的有关规定，公司本部负责资产的产权登记、资产评估和一级子公司保值增值技术核定等基础管理工作，一级子公司负责子公司范围内资产的产权登记、资产评估等基础管理工作。需报市国资委审核的事项，由公司负责统一报送。公司建立资产处置事项报告制度。一级子公司应按照国家有关收益分配、处置的规定及时、足额上交资产收益。同时，企业对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的重大资产物资实行备查制度，保证对相关重大物资的控制及监督权力。

8、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预案制度

公司为了加强生产及食品安全管理的力度，制定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食品质量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光明食品集团危机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明确了集团公司及各成员单位各类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预测预警和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的安全管理体系。同时，光明乳业也制定了《质量部内部控制实施细则手册》，明确了产品质量标准，产品质量控制职责，制定了产品企业标准制定流程、质量目标统计流程、产品标签审核流程、原辅料验收标准制定流程、质量链审核流程、顾客反馈信息整改流程、质量事故报告流程、危机处理流程、不合格品召回流程，和质量管理制度，对于乳制品的质量控制进一步加强。

9、信息披露及应急预案制度

公司通过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在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时，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融资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时，随着发行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增加，发行人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的规定制定了相关预案。应急预案对公司内部突然发生可能严重影响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的紧急事件的处置和媒体集中报导公司负面消息，影响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的紧急事件的处理做出了规定。突发风险事件应急响应过程中，发行人加强与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及监管部门、行业自律机构的沟通、联系，与主承销商及监管部门、行业自律机构形成处置合力，防止因债务融资工具突发风险事件引发社会不稳定事件。

目前公司内部各项控制制度健全，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有效降低经营风险，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业务

经营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实行了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经营上的分开。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建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公司的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合同履行等各项业务活动，均由公司自行完成，公司业务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出资人的资产，能够保持资产的完整性；公司独立拥有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占有或权属不清的情况，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

（三）人员独立

除高级管理人员由出资人任免或推荐外，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且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报酬。

（四）机构独立

公司的经营、财务、人事等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各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亦不向公司及下属机构下达有关经营情况的指令或指示。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或其下属单位交叉任职。公司在银行开设单独账户，与控股股东账户分开。公司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现象。公司财务决策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八、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发行人在信息披露中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等情况。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违法违纪而被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九、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制度

为规范关联交易内部审批程序，发行人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定了关联交易原则及内部审批程序。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顺序适用国家定价、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国家定价和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法确定；如无法以上述价格确定，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关联交易的披露、审议、表决、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二）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

1、截至2015年末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1）本公司的股东

表 3-23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大沽路 100 号	控股公司	国有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华山路 1245 号上海兴国 宾馆 7 号楼	股东	国有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 贸易试验区浦东 南路 500 号	股东	国有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关于发行人子公司情况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发行人权益投资情况。

（3）本公司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

关于发行人重要联营、合营企业情况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发行人权益投资情况。

（4）本公司的董监高情况

关于发行人董监高情况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2、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向其他关联方采购或销售货物：无。

（3）截至2015年末，关联方往来余额中仅有其他应付款余额5,000.0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3-24 截至 2015 年末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其他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000.00	0.00

该其他应付款性质主要为应付股利。

（4）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无。

十、信息披露安排

（一）信息披露机制

为树立、维护统一的公司形象，规范公司宣传行为，提升公司价值，建立良好有序的新闻信息发布秩序，切实保护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信息披露等工作，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以此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为投资者提

供更好的服务。

（二）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披露工作。

1、定期披露事项

发行人将在《证券法》规定的期间内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定期报告，发行人将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或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分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

定期报告包含以下内容：

（1）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是否存在违约以及未来是否存在按期偿付风险的情况说明；

（2）涉及和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事项；

（3）已发行债券变动情况；

（4）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2、临时披露事项

发行人在发生以下事项时将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并披露临时公告，同时在上交所网站公布：

（1）主体/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的；

（3）公司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的；

（4）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

（5）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及公司债券违约；

（6）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7）涉及或可能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

（8）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认为必须报告的其他事项等。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情况。公司2013-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123028号、信会师报字（2015）第123691号、信会师报字（2016）第12359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2016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摘自公司出具的2016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发行人2013-201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2016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新会计准则、2014年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在阅读下面的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投资者应当参阅其他的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4-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73,955.82	3,284,429.36	2,107,462.44	1,913,357.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272.23	647.69	925.4	1,204.90
衍生金融资产	260.53	21,467.41	7,805.16	5,948.85
应收票据	71,727.18	70,681.30	21,036.19	34,892.53
应收账款	1,065,430.84	1,073,109.92	799,709.82	814,286.15
预付款项	724,337.06	589,291.15	747,380.99	1,002,567.46
应收利息	2,463.57	2,130.42	1,748.61	361.26
应收股利	1,989.27	2,118.81	5,056.48	1,772.55
其他应收款	406,253.01	400,219.86	520,571.02	307,199.38

项目/时间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存货	6,732,680.15	6,538,913.27	4,858,582.52	3,543,844.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943.88	58,239.1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25.98	2,949.96	22.27	84.41
其他流动资产	156,493.96	200,751.80	132,700.40	137,091.83
流动资产合计	12,699,533.48	12,244,950.12	9,203,001.28	7,762,611.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19,561.95	1,691,217.00	1,937,783.50	1,067,018.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97.49	4,976.65	87.35	5,012.80
长期应收款	14,431.43	33,183.54	23,417.17	956.46
长期股权投资	526,831.16	485,704.85	353,799.89	204,673.83
投资性房地产	75,359.95	191,338.58	166,311.56	113,964.16
固定资产	3,726,431.09	3,646,963.82	2,379,123.44	1,760,724.79
在建工程	621,997.46	579,320.92	386,371.07	422,198.88
工程物资	0.00	9.13	1.18	2.21
固定资产清理	7,485.76	96.3	4,170.00	4,335.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5,796.99	114,837.56	87,250.49	78,516.98
无形资产	3,332,353.28	3,362,647.59	1,951,044.29	1,694,405.23
开发支出	2,412.85	1,564.55	1,502.72	1,422.64
商誉	974,604.92	999,579.45	704,540.37	618,134.91
长期待摊费用	107,845.14	111,992.02	101,105.88	70,79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232.38	138,954.83	104,348.82	79,18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541.24	140,071.60	128,267.15	37,178.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1,983.08	11,502,458.40	8,329,124.87	6,158,528.31
资产总计	24,211,516.56	23,747,408.52	17,532,126.15	13,921,139.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47,757.21	3,159,385.76	1,687,098.09	1,875,230.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12.16	-	-	3,566.55
衍生金融负债	0.00	79,003.48	51,577.32	38,554.35
应付票据	163,743.02	153,918.07	131,688.11	69,745.08
应付账款	1,563,356.99	1,828,406.63	1,454,090.86	1,293,442.70
预收款项	1,805,178.44	1,103,328.29	737,329.19	712,734.68
应付职工薪酬	136,239.31	140,109.92	96,826.09	81,118.88
应交税费	126,840.68	220,366.96	151,760.98	105,595.67
应付利息	59,210.42	62,093.49	55,917.64	49,757.70

项目/时间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股利	59,566.43	51,785.51	52,735.31	37,413.22
其他应付款	1,401,773.25	1,204,356.02	1,169,606.93	922,69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141.83	1,357,134.41	1,333,884.83	697,907.06
其他流动负债	1,800,897.99	1,330,587.28	712,681.17	162.1
流动负债合计	10,255,717.73	10,690,475.82	7,635,196.52	5,887,91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20,148.77	3,165,753.46	1,990,180.35	1,859,039.74
应付债券	1,680,586.56	974,501.59	1,399,387.03	1,430,613.23
长期应付款	50,196.16	49,501.16	255,706.97	239,595.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803.72	39,266.45	1,429.99	1,155.54
专项应付款	551,404.87	491,355.97	344,320.83	275,857.80
预计负债	33,460.60	34,481.50	32,731.48	20,546.96
递延收益	253,736.01	264,561.49	206,449.59	127,92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7,083.94	869,399.77	677,420.05	412,249.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979.39	231,588.54	16,633.92	8,989.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31,400.02	6,120,409.92	4,924,260.23	4,375,975.95
负债合计	16,987,117.75	16,810,885.73	12,559,456.76	10,263,894.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35,900.00	435,900.00	435,900.00	380,100.00
资本公积	1,896,805.31	1,866,805.31	510,378.64	464,206.92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048,726.21	1,048,954.90	1,260,185.40	508,216.85
盈余公积	15,880.12	15,880.12	15,090.28	14,775.80
未分配利润	1,577,961.27	1,417,638.22	1,338,095.65	1,151,64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5,272.91	4,785,178.55	3,559,649.97	2,518,944.53
少数股东权益	2,249,125.90	2,151,344.23	1,413,019.42	1,138,300.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24,398.81	6,936,522.78	4,972,669.39	3,657,244.9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11,516.56	23,747,408.52	17,532,126.15	13,921,139.65

2、合并利润表

表4-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755,916.96	14,755,461.13	12,089,985.93	10,618,416.52
营业收入	10,755,916.96	14,748,239.59	12,089,985.93	10,618,416.52
利息收入	-	7,221.54	-	-
减：营业成本	8,550,678.95	12,095,709.38	9,780,983.09	8,433,935.7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6.2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763.22	149,464.24	122,284.16	116,346.76
销售费用	1,344,304.69	1,563,320.53	1,317,340.17	1,177,397.18
管理费用	523,506.56	717,467.74	560,679.48	495,846.24
财务费用	194,026.02	281,369.78	247,586.98	205,323.08
资产减值损失	11,474.17	81,402.61	56,283.72	35,939.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46.09	-46,750.89	-29,946.16	1,681.56
投资收益	109,792.79	169,112.36	380,002.40	121,423.62
二、营业利润	166,002.23	-10,917.95	354,884.57	276,733.10
加：营业外收入	203,111.54	340,445.39	141,021.33	147,426.17
减：营业外支出	15,928.81	33,260.88	56,957.14	32,842.61
三、利润总额	353,184.96	296,266.56	438,948.76	391,316.67
减：所得税费用	95,080.24	110,543.55	138,446.20	91,721.90
四、净利润	258,104.72	185,723.02	300,502.55	299,59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323.06	106,932.41	205,646.98	178,240.10
少数股东损益	97,781.67	78,790.61	94,855.58	121,354.6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4-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46,254.84	16,816,201.21	13,299,042.23	11,865,92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68.55	68,859.95	76,770.84	65,069.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1,326.12	1,355,694.81	582,129.05	544,24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8,549.50	18,240,755.97	13,957,942.12	12,475,242.76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43,340.92	13,925,042.28	11,228,408.65	10,040,660.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2,834.33	1,198,845.36	901,831.90	815,681.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4,334.71	605,164.53	526,936.62	503,399.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4,451.16	2,074,448.53	1,284,731.94	1,322,97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34,961.12	17,803,500.71	13,941,909.10	12,682,71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588.39	437,255.26	16,033.01	-207,477.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678.35	404,744.71	252,533.68	450,724.0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8,616.57	91,784.86	118,182.32	95,745.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131.47	178,682.24	67,367.71	41,559.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94.71	172,123.20	20,245.80	21,694.9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50.51	324,211.88	113,857.62	64,41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571.61	1,171,546.89	572,187.12	674,138.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906.21	635,495.70	606,809.13	473,858.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762.84	437,672.16	232,547.80	460,822.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0.00	640,169.73	321,043.02	24,641.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67.53	52,292.83	58,272.19	120,855.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86.58	1,765,630.42	1,218,672.13	1,080,17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14.96	-594,083.53	-646,485.01	-406,03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26.88	393,754.99	209,894.19	96,836.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8.00	323,754.99	183,894.19	66,836.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8,540.64	9,662,585.66	6,275,305.10	5,694,125.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80.92	257,075.03	47,691.88	37,555.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0,148.45	10,313,415.67	6,532,891.17	5,828,517.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71,562.66	8,341,247.49	5,240,680.03	4,844,087.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337.25	604,626.62	449,243.70	366,558.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32.40	41,084.03	43,126.11	37,265.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164.14	133,942.83	45,442.43	27,298.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8,064.05	9,079,816.94	5,735,366.16	5,237,94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915.60	1,233,598.73	797,525.00	590,57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32.80	14,482.66	-3,550.94	-9,947.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890.62	1,091,253.12	163,522.07	-32,890.6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1,638.49	2,030,385.38	1,866,863.31	1,900,935.4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9,529.11	3,121,638.49	2,030,385.38	1,868,044.79

（二）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4-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	-----------	------------	------------	------------

项目/时间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5,780.56	351,196.58	181,637.35	189,871.69
应收股利	57,462.88	57,462.88	43,309.88	41,269.88
其他应收款	2,021,781.43	2,105,467.41	1,490,532.36	1,214,256.11
流动资产合计	2,435,024.87	2,514,126.87	1,715,479.59	1,445,397.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8,955.30	738,955.30	1,062,777.90	552,661.76
长期应收款	21,883.44	21,883.44	21,883.44	-
长期股权投资	2,344,484.44	2,313,103.32	1,739,997.39	1,550,853.03
固定资产	689.45	858.17	1,107.76	1,233.87
在建工程	84,191.04	69,189.36	33,866.84	25,826.80
无形资产	1,118,950.06	1,118,851.30	282,749.98	283,545.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9,153.72	4,262,840.87	3,142,383.32	2,414,121.01
资产总计	6,744,178.59	6,776,967.75	4,857,862.91	3,859,51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	384,938.11	762,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64.64	2,622.44	2,786.71	733.16
应交税费	745.89	243.53	1.11	1.11
应付利息	38,950.88	44,439.84	40,395.62	35,191.77
应付股利	6,196.25	6,196.25	6,196.25	6,196.25
其他应付款	172,943.02	181,035.14	156,212.04	135,746.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60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1,800,000.00	1,300,000.00	70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2,219,100.68	2,534,537.19	1,290,529.84	939,869.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1,357.35	87,663.60	104,634.90	124,376.76
应付债券	800,000.00	6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212,911.94	171,408.09	124,932.10	103,451.24
递延收益		40.46	56.45	7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934.66	153,934.66	241,780.40	114,102.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47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8,230.41	1,013,046.81	1,471,403.84	1,342,004.91
负债合计	3,457,331.09	3,547,584.00	2,761,933.68	2,281,873.9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35,900.00	435,900.00	435,900.00	380,100.00
资本公积	2,295,214.59	2,265,214.59	849,521.28	755,615.98
其他综合收益	461,803.97	461,803.97	725,341.19	342,306.81
盈余公积	15,880.12	15,880.12	15,090.28	14,775.80

项目/时间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未分配利润	78,048.82	50,585.06	70,076.49	84,84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6,847.50	3,229,383.75	2,095,929.23	1,577,644.78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86,847.50	3,229,383.75	2,095,929.23	1,577,644.7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744,178.59	6,776,967.75	4,857,862.91	3,859,518.69

2、母公司利润表

表4-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	20.01	64.70
减：营业成本	29,707.42	-	6.86	7.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8,589.42	15,447.76	19,057.86	15,697.73
财务费用	21,118.01	56,877.67	42,226.29	44,168.28
资产减值损失		-693.17	3,030.83	39.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57,854.49	85,678.12	75,510.46	94,674.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2,967.05
二、营业利润	28,147.06	14,045.87	11,208.64	34,826.20
加：营业外收入	661.69	4,477.48	54.39	19.37
减：营业外支出	1,345.00	10,624.95	8,118.25	9,971.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6.6	0.78
三、利润总额	27,463.76	7,898.41	3,144.79	24,874.43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	27,463.76	7,898.41	3,144.79	24,874.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463.76	7,898.41	3,144.79	24,874.43
少数股东损益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4-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4.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606.43	153,521.44	92,734.40	169,50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606.43	153,521.44	92,734.40	169,545.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86.04	7,107.87	5,314.85	3,98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8	6.87	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254.07	688,533.49	306,448.57	414,04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140.10	695,654.53	311,770.28	418,03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66.33	-542,133.08	-219,035.88	-248,48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55.27	596.36	28,378.0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7,854.49	50,609.50	66,962.53	74,793.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00	3.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31.49	29,771.09	59,800.25	45,79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685.98	101,735.86	127,361.14	148,973.31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96.15	32,264.54	39,344.95	17,454.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381.12	69,513.92	82,020.00	40,87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58.00	4,26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77.27	101,778.46	124,522.95	62,594.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08.70	-42.61	2,838.19	86,378.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	70,000.00	26,000.00	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9,963.30	3,970,000.00	2,787,238.90	2,490,998.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	800.00	800.00	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0,153.30	4,040,800.00	2,814,038.90	2,521,798.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8,269.55	3,177,550.75	2,484,772.09	2,332,656.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862.08	150,566.00	120,457.06	95,862.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2	948.33	846.40	1,002.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9,344.35	3,329,065.08	2,606,075.54	2,429,52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91.05	711,734.92	207,963.35	92,27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3.98	169,559.23	-8,234.33	-69,833.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196.58	156,637.35	164,871.69	234,70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780.56	326,196.58	156,637.35	164,871.69

二、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2013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公司2013年合并报表范围较2012年未发生变化。

（二）2014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公司2014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2013年发生了变化，新增了5家企业：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光明食品报》社有限公司、上海海丰居民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此外，根据上海市沪府办秘（2014）002830号会议纪要相关精神，上海浦东星火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退出光明集团，不再纳入当年合并报表范围。

1、本次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形成控制权形式
1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上海蔬菜（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增资
3	光明食品报社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上海海丰居民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	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表决权比例

2、本次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原因
1	上海浦东星火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股转债

（三）2015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公司201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2014年发生了变化，新增了1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形成控制权形式
1	上海良友（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划拨

三、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调整

2013 年度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014 年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主要影响如下：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本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更改，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修订）对“合营安排”的要求对相关被投资方进行了重新评估，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上海梅林股份有限公司对以下被投资单位的核算办法予以变更：

（1）原合并下属公司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饮料主剂部根据重新评估

的结果变更为合营企业；

（2）原不具有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上海申美饮料食品有限公司可口可乐装瓶部的投资根据重新评估的结果由成本法核算单位变更为合营企业；

上海梅林对上述两个被投资主体存在共同控制，应按照合营企业进行核算，已进行了追溯调整。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公司下属子公司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与 Latimer NewCo2 Limited 的原少数股东签订了一项合同使光明国际承担了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自身权益工具，即少数股权的义务，则即使光明国际的回购义务取决于 Latimer NewCo2 Limited 的原少数股东是否行使回售权，光明国际也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将该义务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其金额等于回购所需支付金额的现值。

上述追溯调整对 2014 年度报表的合计影响如下

表 4-7 追溯调整对 2014 年度报表合计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期末余额	追溯调整	2014 年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1,914,559.69	-1,202.22	1,913,357.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53.87	-6,048.97	1,204.90
衍生金融资产	-	5,948.85	5,948.85
应收票据	35,182.53	-290.00	34,892.53
应收账款	814,417.81	-131.66	814,286.15
预付账款	1,002,591.65	-24.19	1,002,567.46
应收股利	5,207.18	-3,434.63	1,772.55
其他应收款	307,202.95	-3.57	307,199.38
存货	3,544,197.52	-352.97	3,543,844.54
其他流动资产	58,338.14	78,753.70	137,091.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6,037.99	140,980.04	1,067,018.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75,012.80	-70,000.00	5,012.80
长期股权投资	339,836.04	-135,162.21	204,673.83
固定资产	1,760,915.14	-190.36	1,760,724.79
商誉	633,940.33	-15,805.42	618,134.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97.23	13,781.00	37,178.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41,750.86	-38,184.31	3,566.55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38,554.35	38,554.35
应付账款	1,293,487.77	-45.07	1,293,442.70
预收账款	712,776.88	-42.20	712,734.68
应付职工薪酬	81,241.39	-122.52	81,118.88
应交税费	83,157.08	22,438.59	105,595.67
其他应付款	923,619.67	-929.59	922,69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9,138.63	168,768.43	697,907.06
其他流动负债	13,270.66	-13,108.56	162.10
长期应付款	240,751.07	-1,155.54	239,595.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155.54	1,155.54
递延收益	-	127,927.96	127,92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1,626.24	623.09	412,249.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6,922.76	-127,932.91	8,989.86
资本公积	1,148,743.21	-684,536.29	464,206.92
其他综合收益	-	508,216.85	508,216.85
盈余公积	13,349.77	1,426.03	14,775.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4,362.00	24,362.00	-
少数股东权益	1,138,671.24	-370.82	1,138,300.42

表 4-8 追溯调整对 2013 年度报表合计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发生额	追溯调整	2013 年调整后发生额
营业收入	10,621,309.28	-2,892.76	10,618,416.52
营业成本	8,435,144.19	-1,208.42	8,433,935.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6,367.72	-20.96	116,346.76
销售费用	1,177,832.91	-435.73	1,177,397.18
管理费用	496,479.91	-633.67	495,846.24
财务费用	195,770.15	9,552.92	205,323.08
资产减值损失	35,936.58	2.99	35,939.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41.56	-2,960.00	1,681.56
投资收益	126,460.75	-5,037.13	121,423.62
营业外收入	147,428.31	-2.13	147,426.17
营业外支出	32,843.80	-1.19	32,842.61
所得税费用	91,887.35	-165.45	91,721.90
净利润	317,577.27	-17,982.51	299,594.76
少数股东损益	121,527.59	-172.92	121,354.67

2015 年度发行人子公司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如下：糖酒集团的联营公司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根据《中国烟草总

公司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烟办【2014】145号）的要求，自2015年1月1日起烟草行业全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将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并对上述影响进行了追溯调整。

2015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表 4-9 会计政策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合计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货币资金	2,108,416.58	2,107,462.44	-954.14		-954.14
应收账款	803,922.58	799,709.82	-4,212.76		-4,212.76
预付账款	747,734.47	747,380.99	-353.48		-353.48
其他应收款	532,948.23	520,571.02	-12,377.22		-12,377.22
存货	4,857,605.72	4,858,582.52	976.81		976.81
其他流动资产	179,196.78	132,700.40	-46,496.38		-46,496.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7,733.50	1,937,783.50	50.00		5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0,938.16	353,799.89	192,861.73	194,015.73	-1,154.00
固定资产	2,392,969.52	2,379,123.44	-13,846.09		-13,846.09
无形资产	1,951,613.06	1,951,044.29	-568.77		-56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759.81	104,348.82	4,589.01		4,58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012.20	128,267.15	57,254.96		57,254.96
短期借款	1,698,191.00	1,687,098.09	-11,092.91		-11,092.91
应付账款	1,454,524.16	1,454,090.86	-433.30		-433.30
预收账款	739,198.14	737,329.19	-1,868.95		-1,868.95
应付职工薪酬	96,835.72	96,826.09	-9.63		-9.63
应交税费	149,518.46	151,760.98	2,242.52		2,242.52
应付利息	55,955.11	55,917.64	-37.47		-37.47
其他应付款	1,170,357.82	1,169,606.93	-750.89		-750.89
长期借款	1,990,673.72	1,990,180.35	-493.37		-493.37
预计负债	24,776.78	32,731.48	7,954.70		7,954.70
递延收益	206,152.90	206,449.59	296.69		296.69
资本公积	508,807.14	510,378.64	1,571.50		1,571.50
其他综合收益	1,102,986.47	1,260,185.40	157,198.94	157,060.35	138.59

报表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合计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未分配利润	1,342,532.01	1,338,095.65	-4,436.36		-4,436.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	3,405,315.89	3,559,649.97	154,334.08		154,334.08
少数股东权益	1,386,237.21	1,413,019.42	26,782.21	36,955.38	-10,173.17
营业收入	12,092,831.30	12,089,985.93	-2,845.38		-2,845.38
营业成本	9,784,089.87	9,780,983.09	-3,106.78		-3,106.78
管理费用	561,103.81	560,679.48	-424.34		-424.34
财务费用	249,896.40	247,586.98	-2,309.42		-2,309.42
资产减值损失	54,549.67	56,283.72	1,734.05		1,734.05
营业外收入	141,021.49	141,021.33	-0.16		-0.16
营业外支出	49,016.28	56,957.14	7,940.86		7,940.86
净利润	306,678.48	300,502.55	-6,175.93		-6,17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208,801.53	205,646.98	-3,154.56		-3,154.56
少数股东损益	97,876.95	94,855.58	-3,021.38		-3,021.3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642,543.52	736,057.75	93,514.23		93,51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594,769.61	670,710.71	75,941.09		75,941.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 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47,773.90	65,347.04	17,573.13		17,573.13

四、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表4-10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9月末/ 2016年1-9月	2015年末/ 2015年度	2014年末/ 2014年度	2013年末/ 2013年度
全部债务（万元）	9,303,389.55	10,110,693.29	7,242,238.41	5,936,102.35
净利润（万元）	258,104.72	185,723.02	300,502.55	299,594.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117,717.67	90,370.09	70,114.17	236,54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60,323.06	106,932.41	205,646.98	178,240.10
流动比率	1.24	1.15	1.21	1.32
速动比率	0.58	0.53	0.57	0.72
资产负债率	70.16%	70.79%	71.64%	73.73%
债务资本比率	56.29%	59.31%	59.29%	61.88%
营业毛利率	20.50%	17.99%	19.10%	20.57%

项目	2016年9月末/ 2016年1-9月	2015年末/ 2015年度	2014年末/ 2014年度	2013年末/ 2013年度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40%	2.99%	4.52%	4.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	3.12%	6.96%	8.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1.52%	1.62%	7.46%
EBITDA（万元）	967,093.31	997,440.46	986,572.38	825,601.93
EBITDA全部债务比	10.40%	9.87%	13.62%	13.91%
EBITDA利息倍数（倍）	2.87	1.93	2.64	2.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9.35	13.82	13.43	13.03
存货周转率	1.28	2.10	2.31	2.74

注：上述财务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具体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5、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券；
- 6、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7、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期初资产总额余额+期末资产总额余额)/2]；
- 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未扣除减值准备）；
- 9、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未扣除跌价准备）；
- 10、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当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 11、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1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总额余额+期末净资产总额余额)/2]；
- 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总额余额+期末净资产总额余额)/2]；
- 14、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五、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资料，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进行了重点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资产质量良好，盈利能力较强，财务安全性较高。

（一）资产结构分析

2013年-2015年末及2016年9月末，发行人资产中各项金额及占比情况见下表：

表4-11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比例为占总资产比例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2,699,533.48	52.45	12,244,950.12	51.56	9,203,001.28	52.49	7,762,611.34	55.76
其中：货币资金	3,473,955.82	14.35	3,284,429.36	13.83	2,107,462.44	12.02	1,913,357.47	13.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272.23	0.20	647.69	0.00	925.40	0.01	1,204.90	0.01
衍生金融资产	260.53	0.00	21,467.41	0.09	7,805.16	0.04	5,948.85	0.04
应收票据	71,727.18	0.30	70,681.30	0.30	21,036.19	0.12	34,892.53	0.25
应收账款	1,065,430.84	4.40	1,073,109.92	4.52	799,709.82	4.56	814,286.15	5.85
预付账款	724,337.06	2.99	589,291.15	2.48	747,380.99	4.26	1,002,567.46	7.20
应收利息	2,463.57	0.01	2,130.42	0.01	1,748.61	0.01	361.26	0.00
其他应收款	406,253.01	1.68	400,219.86	1.69	520,571.02	2.97	307,199.38	2.21
应收股利	1,989.27	0.01	2,118.81	0.01	5,056.48	0.03	1,772.55	0.01
存货	6,732,680.15	27.81	6,538,913.27	27.54	4,858,582.52	27.71	3,543,844.54	25.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943.88	0.01	58,239.16	0.25	0.00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25.98	0.06	2,949.96	0.01	22.27	0.00	84.41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6,493.96	0.65	200,751.80	0.85	132,700.40	0.76	137,091.83	0.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1,983.08	47.55	11,502,458.40	48.44	8,329,124.87	47.51	6,158,528.31	44.24
其中：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719,561.95	7.10	1,691,217.00	7.12	1,937,783.50	11.05	1,067,018.03	7.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97.49	0.00	4,976.65	0.02	87.352	0.00	5,012.80	0.04
长期应收款	14,431.43	0.06	33,183.54	0.14	23,417.17	0.13	956.46	0.01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526,831.16	2.18	485,704.85	2.05	353,799.89	2.02	204,673.83	1.47
投资性房地产	75,359.95	0.31	191,338.58	0.81	166,311.56	0.95	113,964.16	0.82
固定资产	3,726,431.09	15.39	3,646,963.82	15.36	2,379,123.44	13.57	1,760,724.79	12.65
在建工程	621,997.46	2.57	579,320.92	2.44	386,371.07	2.20	422,198.88	3.03
工程物资	0.00	0.00	9.13	0.00	1.18	0.00	2.21	0.00
固定资产清理	7,485.76	0.03	96.30	0.00	4,170.00	0.02	4,335.16	0.03
无形资产	3,332,353.28	13.76	3,362,647.59	14.16	1,951,044.29	11.13	1,694,405.23	12.17
开发支出	2,412.85	0.01	1,564.55	0.01	1,502.72	0.01	1,422.64	0.01
商誉	974,604.92	4.03	999,579.45	4.21	704,540.37	4.02	618,134.91	4.44
长期待摊费用	107,845.14	0.45	111,992.02	0.47	101,105.88	0.58	70,798.16	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232.38	0.60	138,954.83	0.59	104,348.82	0.60	79,185.86	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541.24	0.54	140,071.60	0.59	128,267.15	0.73	37,178.22	0.27
资产总计	24,211,516.56	100.00	23,747,408.52	100.00	17,532,126.15	100.00	13,921,139.65	100.00

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呈逐年较快增长态势，截至2014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7,532,126.15万元，较2013年末增长25.94%；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3,747,408.52万元，较2014年末增长35.45%。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4,211,516.56万元。

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近三年又一期占总资产比例保持在52%-56%之间，波动不大。与此相应，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保持在44%-48%之间。2016年9月末公司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比例基本稳定，占比分别为52.45%和47.55%。

从资产构成来看，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它应收款和存货。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货币资金

2013-201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1,913,357.47万元、2,107,462.44万元、3,284,429.36万元，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中，2014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3年末增加了194,104.97万元，增幅约10.14%。2015年末较2014年末增加了1,176,966.92万元，增幅约55.85%，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收入增加，同时中票、超短融及欧元债等债券发行规模的增加所致。2015年末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分布在光明乳业、糖酒集团、益民集团、良友集团等企业集团。

2016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3,473,955.82万元，较年初增加189,526.46万元，增加约5.77%。

2、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2013-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814,286.15万元、799,709.82万元及1,073,109.92万元。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了273,400.10万元，增幅为34.19%。主要是因为光明国际将Tnuva集团并入合并范围导致应收账款增加142,167万元，此外，良友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增加应收账款77,440万元。

公司2015年底应收账款中，账龄组合中在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91.51%，账龄为1-2年的占比为2.81%，账龄为2-3年的占比为1.83%，账龄在3年以上的占比为3.85%。此外，对于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公司也已逐笔分析并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表4-12公司2015年末及年初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 年末				2015 年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289.36	10.70	33,310.11	25.18	183,952.19	20.46	18,938.52	10.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6,878.21	83.07	79,366.71	7.73	655,406.97	72.91	62,385.16	9.52
其中：(1)账龄组合	983,261.93	79.54	79,366.71	8.07	630,969.06	70.19	62,385.16	9.89
(2)其他组合	43,616.28	3.53	-	-	24,437.90	2.7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66.51	6.23	50,347.33	65.41	59,638.50	6.63	17,964.16	30.12
合计	1,236,134.07	100.00	163,024.15	100.00	898,997.66	100.00	99,287.84	100.00

表4-13公司2015年末及年初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99,826.80	91.51	37,399.22	555,188.00	87.99	21,144.57
1至2年	27,583.49	2.81	3,379.61	32,176.74	5.1	2,982.08
2至3年	18,030.08	1.83	4,246.47	6,606.66	1.05	1,912.72
3年以上	37,821.56	3.85	34,341.41	36,997.67	5.86	36,345.79
合 计	983,261.93	100.00	79,366.71	630,969.06	100.00	62,385.16

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065,430.84万元，较年初减少7,679.08万元，减少0.72%。

2013-2015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34,892.53万元、21,036.19万元以及70,681.30万元。2016年9月末应收票据余额为71,727.18万元，较年初增长1,045.88万元，约1.48%。

表4-14公司2015年末应收票据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379.21	14,538.91
商业承兑汇票	43,302.09	6,497.28
合计	70,681.30	21,036.19

3、预付账款

2013-2015年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1,002,567.46万元、747,380.99万元以及589,291.15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在2%-8%之间。2015年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589,427.22万元，其中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为541,109.36万元，占总额的91.80%。公司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占比为8.20%。

表4-15 公司2015年末及年初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末数			2015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41,109.36	91.8	39.85	688,154.57	92.07	60.48
1 至 2 年	14,253.72	2.42	96.22	17,819.32	2.38	
2 至 3 年	2,506.20	0.43		5,866.36	0.78	
3 年以上	31,557.94	5.35		35,601.21	4.77	
合计	589,427.22	100.00	136.07	747,441.47	100.00	60.48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为 724,337.06 万元，较 2015 年末增加 135,045.91 万元，增加约 22.92%。主要系糖酒集团下属子公司东方先导销量增加、采购量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

2013-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307,199.38 万元、520,571.02 万元以及 400,219.86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21%、2.97%、1.69%。2016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406,253.01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68%。由于发行人子公司众多，其他应收款较为分散。报告期内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系 2014 年末益民向广州宝洁有限公司出售上海吉列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款项、2015 年末出口退税及竣工保证金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系对于上海市土地储备中心的土地回购款，上海财政局发文（沪财建[2015]65 号）同意将原农工商集团抵债土地划转至光明集团，发行人需要支付该承接费用，截至 2015 年末该土地尚未入账但发行人已于 2014 年支付承接费用故计入其他应收款。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最大单笔金额为 30,000.00 万元，其他单笔均在 5,000.00 万元以下，较为分散且合计金额占比不大。

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4-16 公司 2015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分类
上海市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回购款	30,000.00	非经营性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分类
衢州梅林正广和食品有限公司	企业往来款	10,314.15	经营性
梅林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6,842.55	经营性
上海景时明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往来款	5,000.00	非经营性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非税资金专户	竣工保证金	4,834.95	经营性
合 计		56,991.65	

2015 年末，公司已计提坏账准备 194,677.71 万元，账龄结构如下：

4-17 公司 2015 年末及年初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末数			2015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0,385.73	52.17	5,433.99	316,832.70	64.35	13,149.76
1 至 2 年	36,006.51	9.88	3,593.58	24,469.48	4.97	2,044.82
2 至 3 年	5,923.26	1.63	1,523.55	18,361.51	3.73	5,390.63
3 年以上	131,942.40	36.22	128,493.94	132,708.19	26.95	128,551.07
合计	364,257.90	100.00	139,045.06	492,371.87	100.00	149,136.28

注：根据公司会计办法，应收账款账龄在 3 年以上的计提坏账准备 20%-100%；故公司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坏账提取较高；其中，主要系发行人交易方多年前历史遗留问题所致。

公司 2015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采用单项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表 4-18 公司 2015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衢州梅林正广和食品有限公司	10,314.15	9,330.11	90.46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
应收出口退税	6,842.55	42.33	0.62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
上海万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079.75	982.53	24.08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
上海民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63.71	3,463.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光明乳业其他应收款重大客	3,296.80	1,697.13	51.48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户汇总				坏账
-----	--	--	--	----

2016年9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其他应收款余额406,253.01万元，较年初增加了6,033.15万元，增长约1.51%。

5、存货

2013-2015年末，公司存货分别为3,543,844.54万元、4,858,582.52万元及6,538,913.27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均在25%以上。2015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6,594,821.87万元，主要为开发成本3,232,793.09万元（占比49.02%）、库存商品1,113,606.09万元（占比16.89%）、产成品904,573.89万元（占比13.72%）。

公司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截至2015年末，公司已提取存货跌价准备55,908.60万元，存货账面价值为6,538,913.27万元。

表 4-19 2015 年末及年初公司存货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末数			2015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物资采购	6,735.67		6,735.67	22,694.90		22,694.90
原材料	271,778.52	10,905.81	260,872.71	245,701.15	13,337.80	232,363.35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 值易耗品 等)	26,104.59	628.17	25,476.42	12,579.02	235.05	12,343.97
自制半成品 (在研 品)	58,209.64	1,909.57	56,300.07	51,749.35	792.67	50,956.68
产成品	904,573.89	4,052.16	900,521.73	76,806.41	2,573.31	74,233.10
在产品	13,049.55	566.40	12,483.15	17,826.67	523.99	17,302.68
库存商品	1,113,606.09	25,807.35	1,087,798.74	1,067,217.47	20,941.20	1,046,276.27
开发成本	3,232,793.09	4,033.83	3,228,759.27	2,698,345.09	2,332.81	2,696,012.28
发出商品	78,560.98	126.04	78,434.95	34,789.74	31.34	34,758.40

开发产品	710,945.65	5,628.96	705,316.70	482,654.83	1,651.89	481,002.94
消耗性生物资产	98,498.71	643.50	97,855.21	82,572.26	13.69	82,558.56
其他	79,965.49	1,606.83	78,358.66	108,086.11	6.72	108,079.39
合计	6,594,821.87	55,908.60	6,538,913.27	4,901,023.00	42,440.47	4,858,582.52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净额为 6,732,680.15 万元，较 2015 年末增加 193,766.88 万元，约 2.96%。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不断扩大，主要是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及营业收入的增长而相应增长。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3-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1,067,018.03 万元、1,937,783.50 万元以及 1,691,217.00 万元。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为 1,691,217.00 万元，较 2014 年末减少 246,566.50 万元，减幅为 12.72%。主要系 2015 年减持海通证券股票及 2015 年末股票市值较 2014 年下降所致。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为 1,719,561.95 万元，较年初增长 28,344.95 万元，增幅为 1.68%。

7、长期股权投资

2013-2015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204,673.83 万元、353,799.89 万元及 485,704.8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在 1-3%之间。公司 2015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4 年末增加 131,904.96 万元，增幅为 37.28%。主要原因是益民集团 2015 年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83,022.00 万元，光明国际增加 52,137.00 万元，糖酒集团增加 39,864.00 万元。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526,831.16 万元，较 2015 年末增加 41,126.31 万元，增幅 8.47%。

8、投资性房地产

2013-2015 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 113,964.16 万元、166,311.56 万元及 191,338.58 万元。2015 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191,338.58 万元，较年初增加了 25,027.02 万元。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75,359.95 万元，较年初减少了 115,978.63 万元，减少了约 60.61%。主要系东海总公司处置一栋楼后减少了

27,669.00 万元，光明地产由于战略转变减少了 31,954.00 万元，西郊国际将一栋建筑物转自用致减少了 53,902.00 万元。

9、固定资产

2013-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 1,760,724.79 万元、2,379,123.44 万元及 3,646,963.82 万元。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 3,646,963.82 万元，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1,267,840.38 万元，约为 53.29%。增幅较大的原因是良友集团并入新增 410,124.90 万元，以色列 Tnuva 集团并入光明国际新增 776,144.00 万元。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 3,726,431.09 万元，较年初增加 79,467.27 万元，约 2.18%。

10、在建工程

2013-2015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422,198.88 万元、386,371.07 万元及 579,320.92 万元。2015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14 年末增长 49.94%，主要系通北路良友大厦改建项目、西郊冷链项目及东方物流中心等重大工程的投入增加。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如下：

表 4-20 2015 年末公司前十大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外高桥粮食储备	6.29 亿元	61.67		84.78	中央预算、自筹	53,335.35
NO118 东块商业 I II III 区项目	/	6,959.18	9,393.26		自筹	52,805.08
通北路改建项目	5.40 亿元	52,430.21		97.03	财政、自筹	52,430.21
西郊冷链项目	9.10 亿元	11,408.54		43.77	自筹及银行借款	39,826.59
NO118 西地块立体停车库	/	1,689.43			自筹	33,442.85
东方物流中心	10.60 亿元	74,643.04	48,966.40	24.23	金融机构借款及其	25,676.63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他	
年产 28000 吨金针菇工厂扩产建设项目	2.31 亿元	426.19		88.38	自筹	20,395.97
外高桥筒仓项目	2.22 亿元	1,299.44		82.07	自筹	18,219.70
郑州光明迁建工程	3.55 亿元	6,948.62	0.34	46	自筹	16,344.09
东风风伟三、四村旧房改造项目	/	8,124.46			自筹	13,869.83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621,997.46 万元，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42,676.54 万元，约 7.37%。

11、无形资产

2013-2015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694,405.23 万元、1,951,044.29 万元及 3,362,647.59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商标权及车辆牌照费等。公司 2015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 2014 年末相比增加了 72.35%，主要为集团土地使用权入账致增加 836,101.00 万元，同时 Tnuva 集团纳入合并报表致增加 488,350.00 万元，Tnuva 集团无形资产主要为品牌及商标。2015 年土地使用权 1,940,374.34 万元，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 57.70%，商标权 1,071,125.37 万元，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 31.85%，出租车辆牌照费 141,995.83 万元，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 4.22%。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332,353.28 万元，与 2015 年末相比减少了 30,294.31 万元，减少约为 0.90%。

12、商誉

2013-2015 年末，公司商誉净额分别为 618,134.91 万元、704,540.37 万元及 999,579.45 万元。2014 年发行人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 2013 年末商誉的余额进行了追溯调整。2015 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295,039.08 万元，约 41.88%，主要系 Tnuva 及其附属集团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致商誉增加 241,089.69 万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商誉净额为 974,604.92 万元，较 2015 年末减少了 24,974.53 万元，减少约 2.50%。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4-21 公司负债结构情况（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比例为占总负债比例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0,255,717.73	60.37	10,690,475.82	63.59	7,635,196.52	60.79	5,887,918.76	57.37
其中：短期借款	2,547,757.21	15.00	3,159,385.76	18.79	1,687,098.09	13.43	1,875,230.69	18.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12.16	0.05	0.00	0.00	0.00	0.00	3,566.55	0.03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79,003.48	0.47	51,577.32	0.41	38,554.35	0.38
应付票据	163,743.02	0.96	153,918.07	0.92	131,688.11	1.05	69,745.08	0.68
应付账款	1,563,356.99	9.20	1,828,406.63	10.88	1,454,090.86	11.58	1,293,442.70	12.60
预收账款	1,805,178.44	10.63	1,103,328.29	6.56	737,329.19	5.87	712,734.68	6.94
应付职工薪酬	136,239.31	0.80	140,109.92	0.83	96,826.09	0.77	81,118.88	0.79
应交税费	126,840.68	0.75	220,366.96	1.31	151,760.98	1.21	105,595.67	1.03
应付利息	59,210.42	0.35	62,093.49	0.37	55,917.64	0.45	49,757.70	0.48
应付股利	59,566.43	0.35	51,785.51	0.31	52,735.31	0.42	37,413.22	0.36
其它应付款	1,401,773.25	8.25	1,204,356.02	7.16	1,169,606.93	9.31	922,690.08	8.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141.83	3.43	1,357,134.41	8.07	1,333,884.83	10.62	697,907.06	6.80
其他流动负债	1,800,897.99	10.60	1,330,587.28	7.92	712,681.17	5.67	162.10	0.00
非流动负债	6,731,400.02	39.63	6,120,409.92	36.41	4,924,260.23	39.21	4,375,975.95	42.63
长期借款	3,020,148.77	17.78	3,165,753.46	18.83	1,990,180.35	15.85	1,859,039.74	18.11
应付债券	1,680,586.56	9.89	974,501.59	5.8	1,399,387.03	11.14	1,430,613.23	13.94

项目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长期应付款	50,196.16	0.30	49,501.16	0.29	255,706.97	2.04	239,595.52	2.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803.72	0.20	39,266.45	0.23	1,429.99	0.01	1,155.54	0.01
专项应付款	551,404.87	3.25	491,355.97	2.92	344,320.83	2.74	275,857.80	2.69
预计负债	33,460.60	0.20	34,481.50	0.21	32,731.48	0.26	20,546.96	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7,083.94	5.10	869,399.77	5.17	677,420.05	5.39	412,249.33	4.02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253,736.01	1.49	264,561.49	1.57	206,449.59	1.64	127,927.96	1.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979.39	1.42	231,588.54	1.38	16,633.92	0.13	8,989.86	0.09
负债合计	16,987,117.75	100.00	16,810,885.73	100.00	12,559,456.76	100.00	10,263,894.70	100.00

从负债结构看，2013-2015年公司流动负债一直维持较高比例，流动负债占负债比重分别为57.37%、60.79%及63.59%，2016年9月末占比为60.37%，较2015年末略有下降。

1、短期借款

2013-2015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1,875,230.69万元、1,687,098.09万元以及3,159,385.76万元。2015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为3,159,385.76万元，主要为信用借款、保证借款及抵质押借款等。

2015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2014年增加了1,472,287.67万元，增幅约87.27%。增幅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光明国际并入Tnuva集团致增加604,247.01万元，良友集团纳入合并报表致增加886,195.71万元。2016年9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为2,547,757.21万元，较2015年末减少611,628.55万元，减少约为19.36%，主要系集团偿还400,000.00万元短期融资券及光明新加坡控股偿还39,000.00万欧元短期贷款。

2、应付账款

2013-2015年，公司应付账款逐年增长，分别为1,293,442.70万元、1,454,090.86万元以及1,828,406.63万元。2015年底，公司应付账款为1,828,406.63万元，其中一年以内（含1年）应付账款1,625,630.59万元，占比88.91%。公司一年以上应付账款总额为202,776.04万元，占比11.09%。

公司2015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表4-22公司2015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债权人名称	所欠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新海机床厂	5,765.72	未结算
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4,758.00	未结算
上海隆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84.88	未结算
大连华晨达工贸公司	2,694.00	未结算
上海华新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30.25	未结算
上海实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68.00	未结算
上海粮油经营公司	1,417.79	未结算
浙江万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13.39	工程款，尚未到结算期
上海于善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1,311.93	未结算
长江总公司应付客户 1	1,019.00	未结算
合计	25,362.96	-

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为1,563,356.99万元，较2015年末减少了265,049.64万元，减少约14.50%。主要系光明地产下属项目公司支付工程款等致减少179,511.00万元。

3、预收账款

2013-2015年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712,734.68万元、737,329.19万元及1,103,328.29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94%、5.87%及6.56%。2015年光明地产较多楼盘获取预售许可证致预收账款增加363,321.00万元。

公司2015年末预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表4-23公司2015年末及年初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末余额	2015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9,822.28	680,871.57
1 年以上	43,506.01	56,457.62
合计	1,103,328.29	737,329.19

表4-24公司2015年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	------	-------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浦东新区住宅和发展保障中心	16,229.22	项目未竣工
湖滨花园业主	5,386.20	项目未竣工
御河丹城业主	1,412.30	项目未竣工
预收百通卡款	1,000.68	预收充值卡消费款
合计	24,028.40	—

2016年9月末，公司预收账款为1,805,178.44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了701,850.15万元，增幅约为63.61%。主要为光明地产在上海、浙江及江苏区域的楼盘销售规模大幅增加致预收账款增加721,426.00万元。

4、其他应付款

2013-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922,690.08万元、1,169,606.93万元及1,204,356.02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8.99%、9.31%及7.16%。2015年底，公司其他应付款为1,204,356.02万元，较2014年有所上升，增幅为2.97%。

表4-25公司2015年末及年初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248,630.46	305,948.75
押金保证金	184,939.10	148,343.83
代收代付款	170,920.36	161,413.28
补偿款	167,862.99	118,208.61
农业补贴及相关基金款	24,987.97	54,568.13
工程款	21,162.26	22,434.16
为职工支付的款项	17,226.67	14,883.80
资产收购款	15,500.00	31,000.00
购房定金	9,092.46	29,485.73
其他	344,033.74	283,320.64
合 计	1,204,356.01	1,169,606.93

表4-26公司2015年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上海市住宅建设发展中心	55,595.71	土地款，动迁款及相关未结算的配套工程款
绿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497.32	置换土地,尚未结算成本
上海平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64.23	往来款
大丰申丰有限公司	14,732.98	未结算

吴江明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850.00	往来款
上海虹阳天地投资有限公司	5,600.00	往来款
上海超杰投资有限公司	4,655.00	往来款
合计	104,995.24	

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为1,401,773.25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197,417.23万元，增幅约16.39%。主要系光明乳业预提线上线下的广告费及促销费等销售费用致增加59,631.00万元，良友集团增加58,371.00万元，光明国际正常业务往来增加48,616.00万元。

5、其他流动负债

2013-2015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162.10万元、712,681.17万元及1,330,587.28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超短期融资券，2015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与2014年末增加了617,906.11万元，增幅约为86.70%，主要系超短期融资券增加600,000.00万元所致。2016年9月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470,310.71万元，增幅约为35.35%，主要系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所致。

6、长期借款

2013-2015年末，公司长期借款逐年上升，分别为1,859,039.74万元、1,990,180.35万元及3,165,753.46万元。2015末，公司长期借款为3,165,753.46万元，与2014年末相比增加了1,175,573.11万元，增幅约为59.07%。主要是因为光明国际杠杆并购Tnuva集团增加长期借款116.79亿元。

2016年9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为3,020,148.77万元，较2015年末减少145,604.69万元，减幅为4.60%。

7、专项应付款

2013-2015年末，公司专项应付款分别为275,857.80万元、344,320.83万元及491,355.97万元。2015年末，公司专项应付款为491,355.97万元，较2014年末增加了147,035.14万元，增幅为42.70%，主要系良友集团并入增加156,928.00万元。公司专项应付款主要为政府、财政部及农业部等划拨的农业项目专项款，需用于特定的农业项目。

2016年9月末，公司专项应付款为551,404.87万元，与2015年末相比增加

60,048.90万元，增幅12.22 %。

8、长期应付款

2013-2015年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239,595.52万元、255,706.97万元及49,501.16万元。2015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为49,501.16万元，较2014年末减少206,205.81万元，减幅为80.64%，主要是光明地产归还信托借款135,000万元同时剩余信托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致其减少90,000.00万元。2016年9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为50,196.16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了695.00万元，增幅约1.40%。

9、应付债券

2013-2015年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1,430,613.23万元、1,399,387.03万元及974,501.59万元。应付债券主要为中票、企业债、欧元债及美元债，近三年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中票偿付。2016年9月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为1,680,586.56万元，较2015年末增长706,084.97万元，主要系光明地产20亿元的中票发行、光明集团20亿元中票发行及4亿欧元债发行所致。

（三）现金流量分析

表 4-27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8,549.50	18,240,755.97	13,957,942.12	12,475,24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34,961.12	17,803,500.71	13,941,909.10	12,682,71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588.39	437,255.26	16,033.01	-207,477.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571.61	1,171,546.89	572,187.12	674,138.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86.58	1,765,630.42	1,218,672.13	1,080,17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14.96	-594,083.53	-646,485.01	-406,03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0,148.45	10,313,415.67	6,532,891.17	5,828,517.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8,064.05	9,079,816.94	5,735,366.16	5,237,94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915.60	1,233,598.73	797,525.00	590,57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32.80	14,482.66	-3,550.94	-9,947.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890.62	1,091,253.12	163,522.07	-32,890.6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逐年上升，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长匹配。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7,477.14 万元，主要系农房集团收购土地支付了大量现金所致。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033.01 万元，较去年同期大幅改善。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37,255.26 万元，较 2014 年增加了 421,222.25 万元，主要系光明地产楼盘销售情况良好所致。

2016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83,588.39 万元，其中光明地产占比约 46%主要系房地产销售市场活跃，集中于上海、浙江及江苏的楼盘销售情况良好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投资分红及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近三年呈现稳步增长趋势。2013 年度为 674,138.90 万元，2014 年度为 572,187.12 万元，2015 年度为 1,171,546.89 万元。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并购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 年度为-406,038.97 万元，2014 年度为-646,485.01 万元，2015 年度为-594,083.53 万元，2016 年 1-9 月为-20,614.96 万元。由于公司近几年进行规模扩张，因此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持续增长，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持续为负。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近三年，为扩大经营规模，公司持续增加对外筹资以满足现金需求，故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正。

2013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90,572.60 万元，主要为公司 2013 年度累计发行了 60 亿中期票据、40 亿元短期融资券以及 5 亿美元的海外美元债。

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797,525.00 万元，主要为公司 2014 年度累计发行了 140 亿超短期融资券和 20 亿短期融资券。

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233,598.73 万元，主要为公司 2015 年累计发行了 27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40 亿元短期融资券、60 亿元中期票据。

2016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87,915.60 万元，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集团经营状况良好，发展状况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事件，主要经营数据及财务指标环比或同步均保持稳定态势，生产经营方面未发生影响投资决策的重大不利变化。

（四）偿债能力分析

1、短期偿债能力

2013-2015年末及2016年9月末，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数据见下表：

表4-28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时间	2016 年 9 月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流动比率	1.24	1.15	1.21	1.32
速动比率	0.58	0.53	0.57	0.72

从短期偿债指标看，公司近三年一期流动比率小幅下降，2013-2015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32、1.21及1.15。2013-2015年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72、0.57及0.53，呈现小幅下降趋势。

2、长期偿债能力

2013-2015年末及2016年9月末，长期偿债能力指标数据见下表：

表4-29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 年 9 月末/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末/ 2015 年度	2014 年末/ 2014 年度	2013 年末/ 2013 年度
EBITDA	967,093.31	997,440.46	986,572.38	825,601.93
EBITDA 利息倍数	2.87	1.93	2.64	2.47
资产负债率	70.16%	70.79%	71.64%	73.73%

2013-2015年及2016年9月末，EBITDA规模分别为825,601.93万元、986,572.38万元、997,440.46万元和967,093.31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改善，居民消费能力的提升，公司盈利情况逐步好转。同时，由于公司近三年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方式加大了在资本市场的筹资力度，虽然较贷款降低了成本，但随着债务规模绝对量的扩大，总财务利息成本同比上升，使得公司自2013

年以来EBITDA利息保障倍数略有下降。但总体而言，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仍在合理范围内，公司盈利状况良好，有能力覆盖其需要偿付的利息费用。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健康发展，盈利能力不断增强，虽然债务规模不断扩大，但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长期偿债能力不断增强。

（五）营运能力分析

2013-2015 年末及 2016 年 9 月末，经营效率指标数据见下表：

表 4-30 公司经营效率指标数据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9.35	13.82	13.43	13.03
存货周转次数	1.28	2.10	2.31	2.74

2013-2015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13.03 次、13.43 次及 13.82 次，呈上升趋势。

2013-2015 年末，发行人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2.74 次、2.31 次及 2.10 次，体现为存货的上升速度超过了营业成本结转速度，存货留滞率略有上升，但其周转速度仍保持在合理的水平。

总体来说，发行人运营效率和资产管理能力较好，具备良好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同时，发行人属食品消费行业，受经济宏观调控影响较小，抗经济周期性风险能力较强。

（六）盈利能力分析

表 4-31 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0,755,916.96	14,755,461.13	12,089,985.93	10,618,416.52
投资收益	109,792.79	169,112.36	380,002.40	121,423.62
营业利润	166,002.23	-10,917.95	354,884.57	276,733.10
营业外收入	203,111.54	340,445.39	141,021.33	147,426.17
利润总额	353,184.96	296,266.56	438,948.76	391,316.67
净利润（含少数 股东损益）	258,104.72	185,723.02	300,502.55	299,594.76
毛利率	20.50%	17.99%	19.10%	20.57%
营业利润率	1.54%	-0.07%	2.94%	2.61%
加权平均净资	3.65%	3.12%	6.96%	8.03%

项目/时间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产收益率				

2013-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稳定上升，营业收入分别为10,618,416.52万元、12,089,985.93万元及14,755,461.13万元，2014年度、2015年度较上年分别增长13.86%和22.05%。2016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10,755,916.96万元。

2013年度至2015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分别达到391,316.67万元、438,948.76万元及296,266.56万元，2014年度、2015年度利润总额较上年变动幅度分别为12.17%、-32.51%。2016年1-9月公司利润总额为353,184.96万元。2015年度公司利润下滑的原因如下：

1、2015年度投资收益较2014年度大幅下滑

2015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169,112.36万元，较2014年的380,002.40万元减少210,890.04万元。原因是2014年发行人子公司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吉列有限公司30%股权以出售方式转让给广州宝洁有限公司（批文文号：光明食品资产【2014】528号；合同(协议)编号：G3145H1007678；批准日期：2014.11.17），获得股权转让收益15.05亿元，较大的提升了当年的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表现产生负面影响

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海外项目并购举借了大量美元债务，加上企业拥有大量外币计价的资产，截至2015年12月31日，由于汇率变动，当期其他综合收益中形成外币报表折算差额-1.26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4.68亿元，从而对发行人2015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3、宏观经济进入下行期

2015年宏观环境发生变化，整体经济进入下行模式，受此影响企业经营较上年出现下滑现象。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无需支付的应付款等。2013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68,202.40万元，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23,348.66万元。2014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72,330.06万元，动迁补偿等补偿款16,018.88万元。2015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237,472.20万元，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27,772.85万元等。

公司2013年度至2015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299,594.76万元、300,502.55万元及185,723.02万元。2014年度、2015年度净利润较上年的变动幅度分别为0.30%、-38.20%。2016年1-9月公司净利润为258,104.72万元。

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近三年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净资产增速大于净利润增速，2013-2015年末，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03%、6.96%及3.12%。

表4-32公司近三年一期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时间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1,344,304.69	1,563,320.53	1,317,340.17	1,177,397.18
管理费用	523,506.56	717,467.74	560,679.48	495,846.24
财务费用	194,026.02	281,369.78	247,586.98	205,323.08
期间费用合计	2,061,837.28	2,562,158.05	2,125,606.63	1,878,566.50
销售费用收入比	12.50%	10.60%	10.90%	11.09%
管理费用收入比	4.87%	4.86%	4.64%	4.67%
财务费用收入比	1.80%	1.91%	2.05%	1.93%
期间费用收入比	19.17%	17.37%	17.58%	17.69%

2013-2015年度以及2016年1-9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1,878,566.50万元、2,125,606.63万元、2,562,158.05万元以及2,061,837.28万元，总体呈现上升趋势。同时，发行人2013-2015年度以及2016年1-9月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17.69%、17.58%、17.37%以及19.17%，近三年来保持基本稳定，与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期间费用结构中，销售费用占比较大，主要系发行人消费行业性质所决定，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1.09%、10.90%、10.60%以及12.50%，基本稳定。

（七）未来业务目标及盈利可持续性分析

1、未来业务目标

公司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为引领，按照“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五年再造新光明、十年打造实力光明”的发展目标，围绕“集团综合实力强、专业公司经营精、农场企业家底实”的工作思路，努力构建“一体两翼”的产业发展格局，扎实推进“殷实农场”建设，积极放大母港舰队的组织效能，营造“爱与尊重”的光明文化，使公司发展质量更优、发展能级更高、发展基础更实、发展环境更好，努力使公司成为上海特大城市主副食品供应的底板，安全、优质、健康食品的标杆，世界有影响力的跨国食品企业集团。

2、盈利可持续性分析

公司依托推进一体两翼主业建设、推进战略任务落实、推进总部架构改革和效能建设、推进建立风控长效机制，不断开拓创新，致力于持续强化核心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1）推进一体两翼主业建设

一是要确保供应底板更稳固、安全、稳定，要按照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要求，把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放在突出位置；二是要推动食品制造业等专业公司转型升级，乳业、糖业、肉业等专业化公司要对标国际国内优势企业，以“高品质、高毛利、高市场占有率”为目标原则，通过产品创新实现高品质，通过品牌创新实现高毛利，通过渠道创新实现高市场占有率，通过商业模式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三是要做大、做强、做精流通服务业，要继续坚持“上控资源、中控平台、下控渠道”的发展目标，加快构建全球食品集成分销平台，形成大采购、大集成、大渠道、大流通、大分销的能力。

（2）推进战略任务落实

一是要加快制定集团十三五规划和再造光明指标体系；二是要继续推进殷实农场建设，完善长江农场的总体规划，加快推动光明田缘、前哨风情农庄等项目的推进落地和项目建设；三是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光明国际实体化，生猪集团走出去等改革发展项目。

（3）推进总部架构改革和效能建设

集团已经确立了进一步推进总部（母港）、专业化公司（舰队）、殷实农场（底板）、平台公司（功能支撑）管理体系的建设。

（4）推进建立风控长效机制

一是要继续做好盘规则的各项工 作；二是要继续推进专项治理工作；三是要继续推进“制度加科技”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四是要筹划构建全面预算管理体系；五是全面落实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责任制；六是要做好媒体机构关系和品牌维护工作。

六、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2016年9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为9,632,532.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借款余额情况（含债券）

表4-33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借款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合计
信用借款	1,317,857.21	35,000.00		833,368.77		2,186,225.98
保证借款	677,600.00	28,141.83		1,228,000.00		1,933,741.83
抵押借款	123,000.00	320,000.00		347,000.00		790,000.00
质押借款	326,000.00			87,000.00		413,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103,300.00			524,780.00		628,080.00
短期融资券						0.00
超短期融资券			1,800,000.00			1,800,000.00
中期票据		200,000.00			1,000,000.00	1,200,000.00
企业债					51,852.87	51,852.87
美元债					322,648.72	322,648.72
欧元债					306,084.97	306,084.97
其他			897.99			897.99
合计	2,547,757.21	583,141.83	1,800,897.99	3,020,148.77	1,680,586.56	9,632,532.36

除上表中列示的借款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形式的有息债务融资。

2.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截至2016年9月30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处于存续期内的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表4-34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种类	发行人	余额	发行日	期限	到期日	担保	状态
中期票据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2016/09/05	5年	2021/09/07	集团担保	存续期
中期票据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2016/07/13	5年	2021/07/15	集团担保	存续期
中期票据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6/04/29	3年	2019/05/03	无	存续期
中期票据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5/12/17	3年	2018/12/21	无	存续期
中期票据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5/10/14	3年	2018/10/16	无	存续期
中期票据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5/08/12	3年	2018/08/14	无	存续期
中期票据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3/11/13	3年	2016/11/14	无	存续期
中票小计		120					

债券种类	发行人	余额	发行日	期限	到期日	担保	状态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6/09/13	180 天	2017/03/13	无	存续期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30	2016/09/09	270 天	2017/06/09	无	存续期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6/09/05	180 天	2017/03/05	无	存续期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30	2016/07/28	270 天	2017/04/28	无	存续期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30	2016/06/14	180 天	2016/12/13	无	存续期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	2016/03/03	270 天	2016/12/02	无	存续期
超短期融资券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30	2016/02/26	270 天	2016/11/25	无	存续期
超短融小计		180					
企业债	农工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5.2	2012/10	5 年	2017/10/11	集团担保	存续期
美元债	光明食品香港有限公司	5 亿 美元	2013/5/21	5 年	2018/05/21	集团担保	存续期
欧元债	光明食品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4 亿 欧元	2016/6/3	3 年	2019/06/03	集团担保	存续期

七、发行本次债券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下表模拟了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下表模拟了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6年9月30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100亿元；
- 3、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100亿元全部计入2016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 4、根据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之“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5、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和执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在2016年9月30日完成；
- 6、假设公司债券不分期发行，募集资金中50亿元用于偿还非流动负债，5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表4-35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合并范围）

单位：万元

项目	发行前 (2016年9月30日)	发行后 (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12,699,533.48	13,199,533.48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1,983.08	11,511,983.09	0.00
资产总计	24,211,516.56	24,711,516.57	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255,717.73	10,255,717.73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31,400.02	7,231,400.02	500,000.00
负债合计	16,987,117.75	17,487,117.75	500,000.00
资产负债率（%）	70.16%	70.77%	0.61%
流动比率	1.24	1.29	0.05
速动比率	0.58	0.63	0.05

八、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受限资产余额合计2,418,818.20万元，具体如下：

表 4-36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790.87	保证金、担保、监管、冻结、质押、抵押
应收账款	31,013.73	抵押
存货	1,573,325.67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1,959.37	抵押
固定资产	562,104.56	抵押
无形资产	38,075.29	抵押
在建工程	29,548.72	抵押
合计	2,418,818.20	

截至2016年9月30日，发行人抵质押贷款金额为人民币912,797.48万元、港币154,798.93万元、美元11,000.00万元及欧元140万元，对应的抵质押主要为房产、土地使用权、股票等。

发行人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保函保证金、为客户按揭贷款提供的保证金、贷款保证金、资金冻结、存放

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等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均系公司正常经营业务项下产生，并已履行了必要的手续。

截至2016年9月30日，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未发生会对公司债券发行构成障碍的重大变化，发行人无对抗第三人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其主要财产上均未设置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对其主要财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的行使不存在法律限制。

九、重大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中未发生影响经营的重大变化。

（一）公司担保事项

截至2016年9月30日，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发行人合并范围以内子公司的担保事项）金额为人民币 1,715,082.41 万元，美元 139,200.00 万元，港币 86,843.95 万元，欧元 79,900.00 万元，澳元 16,000.00 万元，以色列新谢克尔 260 万元。

截至2016年9月30日，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外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如下（发行人合并范围以外公司的担保事项）：

表 4-37 发行人合并范围以外子公司的担保事项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债权人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借款余额	债务到期日
1	云南德宏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下属糖厂甘蔗种植户	当地信用社	连带保证	6,257.99	6,257.99	2016/12
2	瑞丽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下属糖厂甘蔗种植户	当地信用社	连带保证	831.35	831.35	2016/12
3	东方先导糖酒有限公司	统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澳新银行	连带保证	美元 1,250.00	美元 1,250.00	2016/12
4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绍兴爱普特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绍兴越兴支行	连带保证	500.00	572.82	2015/06
5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绍兴爱普特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绍兴越兴支行	连带保证	1,000.00	1,141.44	2015/05

		司					
6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绍兴爱普特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绍兴越兴支行	连带保证	1,000.00	1,221.59	2015/08
7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绍兴爱普特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连带保证	1,000.00	1,164.22	2015/06
8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华夏电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连带保证	1,200.00	1,314.99	2015/11

注：（1）上表中的对外担保数据均为截至 2016 年 9 月末的未经审计数；

（2）另有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下属以色列 Tnuva 集团为其供应商提供银行贷款担保合计约 120 万新谢克尔（折合人民币约 192 万元）；Tnuva 集团为第三方提供担保，金额合计约 210 万新谢克尔（折合人民币约 337 万元）；

（3）上述第 4-8 项债务人已逾期违约。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因向绍兴爱普特文体用品有限公司、华夏电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因债务人到期未还款而存在或有负债的法律风险，因担保金额所占发行人总资产金额极小，故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构成重大障碍。

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生会对公司债券发行构成障碍的重大变化。

（二）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情况进展如下：

1、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13 年 7 月 24 日，江苏华利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利集团）与农工商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工商房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一份，约定华利集团公司以承债式股权转让方式将扬州华利置业公司 80% 的股权转让给农工商房产（华利集团承担交割日前除协议约定由农工商房产承债之外的其他债务）。华利集团认为其作为债权人得以随时要求扬州华利置业公司给付欠款，并于 2016 年 8 月诉至法院要求扬州华利置业公司给付尚欠的本金 80,255,026 元及相应利息。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作出一审判决，支持原告华利集团要求扬州华利置业公司给付尚欠承债款项及相应利息的诉请，被告扬州华利置业不服一审判决已上诉，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该案目前处于二审阶段。

（2）2001 年 12 月 10 日，客户王毛弟与光明地产下属上海明旺房地产有限

公司签订《上海市商品房出售合同》。合同约定，以王毛弟为买受人购买东方路 2851 弄明丰佳园 28 号商业用房。由于该房屋无法办出产证，王毛弟提请诉讼，要求解除上述所签订的合同并按照同类型、同地段房屋重置价值及装修费用等赔偿其 2,100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该诉讼尚在审理中。

2、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1）2016 年 1 月 4 日益民集团下属公司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林股份”）全资子公司上海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上海霖久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霖久石化”）偿付拖欠的货款、代理费及相关成本费用共计 8,570,654.20 元、偿付截至 2015 年 1 月 15 日的逾期滞纳金 155,293.49 元及相关利息损失，判令霖久石化股东闵俊萍、何银灿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同时在霖久石化不履行清偿义务时，有权就张友俊、徐云凤名下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 3351 号 1 层、3365 号 203/204/304/303 室两处房产实现抵押权，并以处置所得款优先清偿梅林股份债权。该案件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案号为（2016）沪 0109 民初 1000 号。同时梅林股份已委托中咨律师事务所保全冻结上述房产及闵俊萍名下资产。上述案件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支付原告货款、代理费及相关成本、逾期付款滞纳金、违约金、律师费，并由闵俊萍、何银灿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后闵俊萍、何银灿提出上诉，并在开庭审理过程中申请撤诉，法院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作出裁定，准许撤诉。现一审判决已生效，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目前进入执行阶段。

（2）如梅林股份 2016 年 1 月 5 日《临 2016-001》号公告所述，梅林股份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衢州梅林正广和食品有限公司 6500 万元还款协议》，借款人衢州梅林正广和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梅林”）承诺分四期归还借款及利息，上述借款分别由衢州奥科特食品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衢州亨利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利元公司”）提供信用担保以及相应房产抵押（南山路 30 号、东港三路 20 号）和股权（江山市梅林鹅业有限公司）质押作为担保手段。截至目前为止仅收到第一期还款 1,000 万元，第二期尚未归还的借款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已逾期；2016 年 1 月

3 日梅林股份于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分别为【（2016）沪 0109 民初 1040 号】、【（2016）沪 0109 民初 8292 号】、【（2016）沪 0109 民初 12647 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披露之日，上述案件均已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作出判决，判决衢州梅林归还上述共计 5,500 万元本金及支付借款利息，亨利元公司承担还款连带清偿责任，并判令委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协助处置抵押物以抵偿债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目前该案件已进入执行阶段。

（3）2014 年 5 月，两名消费者向北加利福尼亚区最高法院起诉益民集团下属北美子公司（Salov North America）违反消费者保护法，指控其 Berio 特级初榨橄榄油不符合质量标准并错误标注产品原产地。2015 年 10 月，与原告就质量不达标的指控达成和解，该指控对益民集团北美子公司没有影响。错误标注原产地的指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该案件已达成庭外和解。

（4）下属公司 Salov S.p.A 于 2006/2007 和 2007/2008 财年度为列入当地黑名单的公司提供过服务，意大利税务机关认为该服务的成本不可抵扣。2013 年意大利税务机关对该公司进行税务检查，检查结果判定该公司应针对上述不可抵扣服务成本补缴税款约人民币 470 万元（66 万欧元），Salov S.p.A 就该检查结果向托斯卡纳地区税务委员会提起上诉，托斯卡纳地区税务委员会于 2016 年 4 月判定不可抵扣。Salov S.p.A 就该结果向意大利最高税务委员会 Cassazione 继续上诉。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该诉讼尚在审理中。

（5）下属公司 Salov S.p.A 向其子公司 Salov North America 及 Fillippo Berio UK 提供专业服务，意大利税务机关在对本集团进行税务检查时发现 Salov S.p.A 并未就该专业服务收费进行申报，且该服务收入并不符合特雷蒙蒂法案（Tremonti-Ter Act）税收减免的要求，当地税务机关据此判定该公司应补缴税款约人民币 250 万元（35 万欧元），Salov S.p.A 就该检查结果向托斯卡纳地区税务委员会提起上诉。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该诉讼尚在审理中。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未发生其他会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构成障碍的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上述发行人所属子公司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前述诉讼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以及公司债券的发行没有重大影响，不存在因此可能引发的潜在法律风险。

（三）公司重大承诺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重大承诺事项（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如下：

表 4-38 重大承诺事项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类别	金额
1	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746.50
2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7,333.00

注：上表数据均为截至 2016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数。

（四）预计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预计负债情况如下所示：

表 4-3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计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弃置费用	1,252.03	1,275.19
对外提供担保	11,203.41	10,716.43
未决诉讼	7,520.23	3,960.75
进入清算程序的被投资单位超额亏损	8,493.56	11,187.07
重组义务	169.36	3,637.10
其他	5,842.89	1,954.94
合计	34,481.50	32,731.48

（五）重大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其他或有事项如下：

1、光明地产及下属公司按照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阶段性信用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个人购房担保借款合同签订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产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日止。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地产集团为商品房购房人提供该类信用担保余额为 375,809.86 万元。

2、光明国际下属公司 Latimer NewCo 2 Limited 与英国税务局关于作为管理层激励措施集团某些管理层获取的 Latimer Group Limited 的股票估值的争议仍

然有待解决。LatimerNewCo 2 Limited 与英国税务局已计划了进一步的交流和沟通，但是没有迹象表明会在近期立刻达成相关协议。虽然此项争议将涉及上限为人民币 2,900.00 万元的个人所得税税金缴纳义务（公司预计最终管理层实际最终经协商的金额将会小于该金额），但是实际的纳税义务人为认购股票的管理层，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对本集团而言，因该有争议的个人所得税的税金缴纳义务形成的或有负债不符合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

3、于 2008 年 9 月一起对光明国际下属以色列 Tnuva 集团子公司与耶路撒冷政府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发起的诉讼，涉及索赔金额约 8,000 万新谢克尔（折合人民币 1.28 亿元）；经法院同意，Tnuva 集团子公司正在与对方进行和解磋商，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尚未达成一致意见。

4、光明国际下属以色列 Tnuva 集团尚有若干起未决集体诉讼及其他诉讼，涉及索赔金额约 24.73 亿新谢克尔(折合人民币 39.67 亿元)，管理层认为无法在目前阶段基于 Tnuva 集团法律顾问的意见估计相关计提诉讼的败诉可能性及可能涉及的赔偿金额，或根据该法律顾问的意见认为败诉可能性低于 50%，未在财务报表中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上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5、于 1988 年，光明国际下属以色列 Tnuva 集团被以色列反垄断机构认定为牛奶及乳制品垄断企业，并受到各种反垄断措施约束。在 2012 年 7 月，受到反垄断机构的对于与供应商及主要客户合约是否涉及垄断的相关调查，如果垄断情况成立，Tnuva 集团将需要支付罚款。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调查仍在进行。

上述或有事项不影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不存在对公司债券发行构成实质影响的潜在法律风险。发行人未发生其他会对公司债券发行构成障碍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公司以其除物流业务相关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及负债与光明集团持

有的农房集团 72.55%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拟置出资产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由公司向光明集团发行股份补足。同时，公司向上海大都市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农工商绿化有限公司、张智刚、郑建国、沈宏泽和李艳发行股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农房集团 23.21%、0.81%、2.17%、0.95%、0.25%和 0.06%的股权；向大都市资产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上海农工商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的 25%股权。2015 年 5 月 19 日，海博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获得有条件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5]1459 号文件《关于核准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光明集团等七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人民币 570,329,134.00 元购买其持有的农房集团 100%股权及农房置业 25%股权。上述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公司本期置出的以下房产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相关产权尚未完成过户手续。根据交割协议约定，与置出资产相关的法定税费全部由光明集团承担。

表 4-40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尚未完成过户手续的房产情况

序号	坐落地点	土地面积（m ² ）	房屋面积（m ² ）
1	南汇区东海农场 2 街坊 6/2 丘	12,983	2,703.74
2	书园镇滨果公路 2389 号	33,762	4,736
3	书园镇滨果公路 2999 号	32,285	3,871
4	南汇区东海农场 2 街坊 29/2 丘	12,793	-
5	宜山路 829 号	14,163	16,293

2、光明食品国际有限公司

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光明食品(集团)公司与 AP.TN Ltd.及 M.V.SH.T Ltd. 签署了收购协议，协议约定光明食品(集团)公司收购 AP.TN Ltd.及 M.V.SH.T Ltd. 持有的 AP.MS.TN 的 73.067%及 26.933%的股份，从而获得 AP.MS.TN 100%的股权以及其间接持有的 T.A.M Milk 99.99%的股权；并同时向 AP.TN Ltd.的全资子公司 AM.TN.F.P Ltd.收购了其持有的 T.A.M Milk 0.01%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3

月 30 日，上述股权转让已获双方股东大会通过，并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

光明以色列合伙确认 2015 年 3 月 30 日为收购 AP.MS.TN 完成的购买日，合并成本包括现金 622,606.50 万元与承担的负债 10,002.60 万元，合计 632,609.10 万元。

2015 年 3 月 30 日，光明以色列合伙向 AP.MS.TN 和 T.A.M Milk 原股权持有人支付了全部的股权转让款，并完成了必要的财产转移手续，光明以色列合伙直接和间接持有 T.A.M Milk 100%的股权，并间接持有 T.A.M Milk 所持有的 Tnuva Food Industries,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 Association in Israel Ltd. (“TAMAT”) 和 Tnuva Central Co-Operative for the Marketing of Agricultural Products in Israel Ltd. (“Tnuva”) 76.7331%的股权。AP.MS.TN，T.A.M Milk 及下属子公司统称为“Tnuva 集团”。

第五节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公司2016年第二届六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经公司第五十六次股东会批准，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00亿（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首期基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经公司2016年第二届六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规模为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目前公司计划本次债券募集款项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使用50亿元偿还公司各类借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本期债券募集款项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各类借款。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在上述范围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的短期负债包括短期借款2,547,757.21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583,141.83万元、超短期融资券1,300,000万元、其他应付款1,401,773.25万元（敞口）和应付账款1,563,356.99万元（敞口）；长期负债包括长期借款3,020,148.77万元、应付债券1,680,586.56万元。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运营型投资项目的不断增加，需要大量营运资金支持。2016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量为15,134,961.12万元，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

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偿还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及银行借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该资金使用计划将有利于调整并优化公司负债结构，改善资金状况。

三、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的营运资金更加充足，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资产负债结构更加趋于合理，融资渠道进一步丰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如下影响：

（一）对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将由2016年9月30日的1.24、0.58增加至1.29、0.63，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二）对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从合并报表看公司资产负债率由70.16%上升到70.77%。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由本次债券发行前的39.63%增加至41.35%，提高1.72%。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但发行人长期债务比重增加，负债结构更趋合理。

（三）节约财务成本，提高整体盈利水平

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发行人充分利用当前较为宽松的利率环境、提前锁定财务成本，避免由于贷款利率上升带来的财务风险。同时，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相对长期、稳定，这将减轻公司短期资金周转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此外，相对银行贷款这种间接融资方式，公司债券是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品种，其融资成本具有一定优势，本次债券的发行有利于节约发行人财务成本，提高发行人整体盈利水平。

四、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对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严格的使用管理，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将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金额安排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禁止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等。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除募集说明书披露资料外，发行人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一）发行人2016年1-9月财务报表、2013-2015年度审计报告；

（二）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三）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四）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五）《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三、查阅地点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

（本页无正文，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